

世界文藝季刊

(原名世界學藝)

第一卷 第一期

民國三十四年八月

世界文藝季刊社編輯
商務印書館發行

南京圖書館藏

商務印書館

每週初版新書

三十四年十月二十二日新書

- | | |
|----------------------------|--------------------------|
| 蔣介石先生抗戰建國名言鈔
陳福華輯 定價一元 | 英文成語例解……鮑慶平著 定價六元八角 |
| 新人生觀……羅家倫著 定價一元四角 | 英漢軍用語詞典……田世英編 定價四元八角 |
| 做人做事及其他 王雲五講 定價一元二角 | 科學思想概論……何兆清著 定價四元五角 |
| 新原道……馮友蘭著 定價三元三角 | 工商組織與管理 楊端六著 定價五元四角 |
| 英國人之生活與思想 奧文等著 王學哲譯 定價三元三角 | 工商管理一瞥……王雲五著 定價一元 |
| 中國的前途……孫科著 定價三元 | 蘇聯工農業管理 王雲五譯 定價四元八角 |
| 三民主義新中國 孫科著 定價三元 | 土壤之沖刷與控制 張含英編 定價一元二角 |
| 中國國民黨史略 鄒魯著 定價四元一角 | 訪英日記……王雲五著 定價三元二角 |
| 憲政要義……孫科著 定價二元 | 英訪英日記(學生版) 王雲五著 定價三元六角 |
| 比較地方自治論……呂復著 定價四元 | 啼笑皆非……林語堂著 定價三元四角 |
| 縣地方財政……彭雨新著 定價三元七角 | 民族正氣(五幕) 趙循伯著 定價一元八角 |
| 刑法總則……趙琛編著 定價六元二角 | 野玫瑰(四幕劇) 陳銓著 定價一元四角 |
| 如何控制戰後德日 蒲耀環譯 定價一元四角 | 黃鶴樓(五幕劇)……陳銓著 定價一元四角 |
| 革命逸史(初集) 馮自由著 定價四元 | 中華民族抗戰史……陳安仁著 定價三元四角 |
| 朝鮮革命紀……葛赤峯著 定價一元四角 | 清代史(清史大綱) 蕭一山著 定價四元五角 |
| 體育概論……王學政著 定價四元七角 | 國父家世源流考……羅香林著 定價一元 |
| 軍事與國防……楊杰著 定價二元七角 | 臺灣……李黎非著 定價三元四角 |
| 第二次王雲五小辭典 王雲五著 定價五元 | 戰時英國……王雲五著 定價三元 |
| 增訂本 定價六元 | 蘇聯概觀……端木琦譯 定價一元四角 |
| | 第一次五年大事日記 石坤琳編 定價一元四角 |
| | 世界大戰 二册 定價(上)三元五角(下)四元二角 |

外埠另加郵費 售價按定價六倍發售

世界文藝季刊 第一卷 第一期

目錄

編者前白

(短論)

新文學與西洋文學
論新詩的內容和形式

(專論)

路易·麥克尼所詩

(長篇小說)

伍子胥

一、城父

二、林澤

三、消溪

四、宛丘

五、昭關

目錄

(一)

卞琳之(一七)

君培(四八)

楊周翰(五四)

馮至(二〇)

602579

(短篇小說)

古樹繁花……………白平階(三)

春……………陳翔鶴(五〇)

活在謊話裏的人們……………李廣田(六五)

(短篇翻譯)

開花的猶大樹(林秀雨譯)……………(美)卡玲·坡特(七七)

愛情在布茹科林(祖文譯)……………(美)D·傅克斯(九三)

射象(王還譯)……………(英)George Orwell(一〇六)

舞熊(方敬譯)……………(匈)E·巴孫尼(一二二)

(散文)

孤獨的老人……………呂德申(一二七)

(介紹與批評)

沙汀的「奇異的旅程」……………景山(七三)

徐昌霖的「年青的R.C.」……………魯峯(八八)

岡察治夫的「懸崖」……………翁平(一〇四)

托爾斯泰的兩個中篇……………方敬(一二二)

世界文藝季刊

編者前言

「世界文藝季刊」的前身是「世界學生月刊」。

從「世界學生月刊」到「世界文藝季刊」，其間的經歷大致如下：

其初，「世界學生月刊」原是一個綜合性的刊物，其中關於政治的、經濟的、以及一般學術文化的稿件，都同樣注重。後來，由於事實的需要，從第一卷第十期起，曾經特別開闢了文藝一欄。在「幾句關於文藝欄的話」裏，我們曾說：

「文藝的接觸，不獨能幫助我們了解旁人，而且能幫助我們了解自己。在今日的國際形勢與交通方便的情形之下，沒有一個國家能孤立而生存的。我們必在整個的世界中認識自己的國家，同樣的也必在整個的世界文藝中認識自己的文藝。我們必在人類整個的創造力中找到我們努力的方向與文藝的目標。」

「基於以上的考慮，我們決定在本月刊中添設文藝欄。也基於以上的考慮，我們決定採取稿件的標準。我們歡迎前進的文藝理論，也歡迎表現時代的創作；我們歡迎批評或整理關於中國新舊文藝的著作，也歡迎批評或整理關於世界新舊文藝的著作。更爲了這個月刊是供給青年的，我們尤注意青年作家的作品。」

增闢了文藝欄之後，一直編到二卷十二期，實際只出到二卷七期，其間除二卷一、二期合刊曾出一次政治學論文特刊外，且曾於二卷五期出過一次文藝專號。隨着第三卷的開始，刊物內容決定由綜合性的改爲純文藝性質的，於是「世界學生月刊」也改名爲「世界文藝月刊」，每期五萬字，由貴陽文通書局印行。爲了避免脫



期，曾一次編成三期，但等三期稿件寄往貴陽時，戰爭也已經接近了貴陽，刊物出版自然是不可能的了。

今年春天，由本社主持人杭立武先生向王雲五先生接洽，決定把月刊改為季刊，每期十萬字，由商務印書館出版。中間因為稿件的輾轉往還，舊稿的重訂，新稿的補充，又耽延了許多時日。現在我們回顧過去。瞻望將來，覺得無限興奮。我們仍將本着「世界學生月刊」增闢文藝欄時所說的態度，努力作去，更由於篇幅的增多，以及出版情況的改善，我們但願這刊物能逐漸接近一個較高的理想。假如可能，我們還希望將來能由季刊改成月刊，或者再增加季刊的篇幅，以便使之更豐富，更活潑，更能與現實相配合。

至於這一期的內容，我們只想簡單地說明以下幾點：

卡之琳先生的「新文學與西洋文學」，和君培先生的「論新詩的內容和形式」，都是在西南聯合大學某一次文藝晚會上的講稿，稿子是先由記錄者記了下來，而又經過兩位先生修改的。

馮至先生的「伍子胥」，是一篇分了若干章的小說，開首一小部分，曾經在桂林出版的明日文藝刊載過，為了使讀者見其全貌，這裏發表的仍是從頭開始，以下各章，可能於第二期一次續完。小說分成若干章，章與章自然是連成一氣的，然而這裏的每一章却都可以獨立，每一章都可以當作一個單獨的詩篇來欣賞。以內容論，雖然所取的是歷史材料，然而，細心的讀者應當看得出來，這裏處處都與現實相應呼，字裏行間，都充滿了新鮮的空氣。

「古樹繁花」的作者白平階先生，是小說集「驛連」的作者。在「驛連」的幾個短篇中，我們看見了我們這國土上另一個角落裏的生活，我們也欣賞了作者那種潑潑辣辣的創造力。這裏，在「古樹繁花」中却又稍稍不同了一點，這裏的畫面更寬闊，而這裏的筆調也更雄壯了一些。在內容方面，作者自己曾說：「我在下筆時會將很多小場面都刪節去，要通體貫串在一個情感和主題上。而在主題上我也有一個小小的試驗：想接觸一個中國固有文化的倫理問題，想表現我們民族特有的「孝」，在民族的構成上，尤其當戰爭之後，它發生一些甚麼作用？以前的現象，對於此次大戰以後，可供批判參考的又是哪些？」作者這番話，我們相信對於瞭解這小

說可能有很多的幫助。

最後，我們願再聲明：這個文藝園地是公開的，不但歡迎批評，更其歡迎投稿，只要是關於文藝方面的；我們都願意刊載，不論是研究與介紹，翻譯或創作。

一九四五，六，一三。

古樹繁花

白平階

「孩子們！這個故事可嚇人，但願只讓你們耳朵聽，不願再讓你們自己還參加！」
小姐弟們圍坐在外婆身邊，傾聽她講自己兒時的生活。真是啊，多有趣！外婆是個怪人，是在圍城裏生下地來的。

「紅羊」起義末年，外婆剛纔知道人間些許物事。看見人是在這座小園子裏生活的：周圍十里見方的城，城外是萬千「敵人」，城裏是自己。城裏人想打出去，始終不成功，城外人要攻進來，也進不了。城園子裏，於是在所有空地都種上雜糧，各家庭院裏也都種了高粱，玉米，小米。甚至簷前門邊，每一寸土地，都要種起雜糧來等待收成。城中所有壯丁，白天就跑到城堞上去，向城外的敵人呼叫，射擊；直到日落西山，才拖着疲憊的身體，或鮮紅的血彩，回到家來休息。這座中緬國境邊上的小城，已被滿清官兵，圍了整六個年頭。在危城中生養的孩子，居然也跑得路間或還隨了家長爬上城頭去看毘子兵了。可是終於發生了饑荒，眼看鹽倉的鹽快完了。有一天清早，外婆的母親，給了女兒幾個煮熟的鷄頭吃，家畜都給殺光了。院子裏的高粱，玉米，無論生的熟的，一起踐踏倒地。夜晚，母親和大姨，沒有睡覺，通宵用殘缺的石磨，碾着乾糧，孩子們依在母親身後木椅上，渴睡地問道：

「媽媽！院子裏的高粱，怎麼要蹈掉的？……」

母親伸手去摩挲孩子的額頭，輕聲叮囑她說：

「寶寶！快睡一會兒，我們要走路了，將到一個遠方去！」

「多遠呢？」

「遠到連我們通通不知道，或者——得走幾年！」

母親長長的歎一聲氣，石磨又沉悶的轉動起來。

天將發亮，西城門悄悄地為城裏人拉開了。城裏的青年男子，首先衝出城去，婦女老幼，在後面一窩窩跟隨着。一片殺聲混着哭聲。母親背負着弟弟，大孃背負着一袋，牽着這睡眼惺忪的小女兒的一隻手，追趕着人的浪潮向城外擠。小女兒伸起另一隻小手，拉住母親的衣襟。

「姆媽喲！我不要去，我害怕！還是家裏好！……」

素日母親從不許可她跟着父親和哥哥出門一步的。一天她潛跟父親和哥哥，走到了城堦脚下，父親回頭看見小女兒，苦惱的笑了起來：

「哦！……你也要來學打仗嗎？我的女兒！……」

父親命身旁的哥哥，把她抱起，送回家來。母親知道這件事，怪她腳野，非常生氣。檢了一根院心裏做豆架的竹梢子，要打女兒。竹梢高高舉在女兒頭上，看着這微弱而倔強的小生命，母親眼裏，先自流下晶瑩淚珠，回手把竹梢拋棄，擁着女兒的小胖臉親吻。爲什麼今晚，母親要領了她和弟弟，跟起這些男人一塊奔跑呢？她扯着母親的衣襟哭喊：

「姆媽！我要回去，家裏我有小雞，還有鳳仙花……」

「寶寶，快走吧！」母親頭也不回，拉起她的手往前跑。

「不！我要家！……」她跌着腳嘶聲哭罵了。

大孃恨恨的回頭告訴她說：「你看吧！……」

孩子揉揉眼睛，匆忙回頭望去：全城的屋子，已化爲一個血紅的火海了。

這一場圍戰後，外婆和她的媽媽和弟弟，被清兵俘虜。大娘在城門外邊，被敵人刺死了。爸爸和哥哥，一出城即被衝散，相顧不及走開了。

外婆的哥哥還活下來，後來成爲我的祖父。外婆一到我家裏，會見她的老哥哥，總是那麼喋喋不休的質問：

「哥哥！你怎麼不來贖回媽媽和弟弟呢？你心裏想到那邊天去……」

外婆和她母親弟弟，被一個「軍門」的部隊擄獲後，被軍門發給一個姓米的參軍，作爲家奴。外婆的母親被俘後，朝夕盼望丈夫和兒子還活着，會來贖回她們。米參軍要帶她們到外縣去時她要求准許把女兒帶下來，寄在本地的親戚家做養女。她的希望是留下女兒，使丈夫或兒子見了，會找尋去贖回她；不然的話，天呵！她同小的孩子，要死在異地，做亡鄉的遊魂了。她得留下一支苗芽，一粒種子，在她自己的土地裏……

祖父和外婆，兄妹重逢，那是在失散二十幾年以後的事了。外婆被留在張五舅舅家，已然長大成婚。祖父可還飄泊着。

祖父說：他衝出城，緊跟着他父親身邊。他和父親，一起十幾個人，被圍困在大盆江中心，兩岸都是清兵。待衝上西岸，父親受了重傷，腰背被長矛刺中。他背負起父親，逃進一個森林裏。天已亮了，父親躺在一個土壇上。父親下半身流滿了血，左邊的腰背，洞穿很大一個窟窿。父親呻吟着催促兒子：

「你逃吧！……你逃吧，……趁時間來得及，……」

「爸爸，我要陪你！」兒子假抱着父親，兩人都全身抖顫。

「不，你逃吧！我不行了。……你要照顧媽媽，……媽媽扶養你一場，……」

父親的創口血流不止。說話的聲音，漸次微弱。氣喘不來，頭倒在兒子肩上，與世長辭了。兒子不知怎麼好，他抽咽着把父親輕輕移到土壇下。檢了些地上的虎尾草和樺樹葉，覆蓋在父親身上。又雙手抓捧些壇上的黃土，堆掩到上面。他想等待天晚，再逃出森林。不料父親的墳，還沒有壘起，清兵已跟着血跡搜索到他面

前，他也被俘了。問起原由，才知道這孩子原非死者兒子，是多年前出戰陣封，攻陷一個村莊擄了回來，扶養長大的。因此沒有加害於他，只留在軍中差使打雜。此後多年，他竭力訪尋扶養他的母親，和弟妹的下落。可是他的家既找不到，養他的家也不見了。

外婆不管這些，她諷刺祖父：

「常言說的好：『雞鴨鴨，——枉做家！』哥哥，你變了良心……」祖父似乎要爭辯什麼，但又不響。只痛苦的微笑着，用昏花的眼睛，望望他的妹子。外婆繼續說下去：「我要是男兒漢，走關東，串關西，怕誰找不到？你正應了『錢多不擾，賬多不愁』的癩皮話！我有一分力量，總要還一分良心債。你看見過張五舅舅的彩姑娘，在我家裏。我當年寄養在她家時候，就如像她今日在我家裏一樣。爸爸媽媽可白養了一隻鴨子……」

聽故事的小姐弟們，幾乎忍笑不住；可又不敢笑，對於孩子們說來，年代實在太久遠了，在不同時代中已褪了色，一切可怕經驗都近於「故事」。可是外婆容顏是那麽嚴肅，深思。外婆自母親被俘走後，時時要把母親留下給她的願望，——在自己的土地上發芽生枝，開花結果，有個明白交待。在沒有同祖父重逢時候，她全全希望自己。待與祖父重逢之後，她又希望祖父。頭一宗，她以為祖父是她的父母的男孩子，男孩子才是正式的「宗枝」。第二宗，外婆結婚，她的丈夫，也正是好幾支人家僅餘的一粒種子。外祖父的伯叔父母，都是在戰爭中化為泥土了的。他的幼年，也是一個流浪的難童。有一天，獨個兒踟躕在街頭，檢起一塊瓦片，在街簷石上學畫自己的名字。剛好被一個遠親長輩路過，看見孩子寫下的名字，「行派」屬於自己的遠親下輩，問明一切來歷後，便把他收留到緬甸做個學徒，學習生易。外祖父長大時，存蓄了一筆老婆銀子，回來成家，也正是要把他家幾支人的宗枝，承繼起來。於是外婆肩上，挑不起自己家的一擔，又加頂外祖父家的一頭。日子可也還過的那麼笑迷迷的。

外祖父在緬甸一個小縣境裏，掙起了一份事業。他被這小縣上的華僑，推選做出席市政廳的代表，被任為市政委員（Municipal Committee）。他每年冬季回國內家裏一趟。外婆常年住在國內家裏，一絲一縷，為丈

夫任自己土地上，經營這個窩巢。他們戰前的家，自然早沒有了。外婆另在城東南角外，買到一小塊土地。開時領起自己一羣孩子，在地上清掃瓦礫。待地基填平，然後請石木工來幫忙造屋。木石工匠，用一根長繩，橫一下，直一下，測量城牆的高度。依着地平，和城牆高度，劃定尺碼，爲他奠下柱基。再待擇黃道吉日，上樑立柱。滿清時代規矩，平民的屋子，不許高過城牆一分，否則就以圖謀反叛論罪。到立柱上樑時候，石匠看見他砌好的柱基石，被誰用碎石奠高了約莫兩三寸。而且四下柱脚不平，七高八低，顯然不是行裏人的手藝。石匠知道，一定是那位終天忙手脚，有說有笑的女主人的聰明玩意。於是他向女主人說：

「嫂子！你知道皇上家規矩，你不怕掛在絞架上嗎？」

「娘兒們也會造反的！」外婆笑了，不過，她說：「皇上家的城牆，是爲城裏人造的，城裏人要守那個規矩。城牆外面沒有城牆了，還怕什麼。你爲我把柱基奠高點，屋裏要多些陽光……」

女主人好主意，石匠無奈何照辦了。外婆却不以爲自己是戰勝了石匠；她以爲自己是戰勝了滿清皇帝的法律的。

外婆有兩個男孩，和三個女孩。女孩中最小的一個，是我的母親。外婆對於祖父不再是她父親的兒子，表示非常生氣。她以爲這是「剝自己的肉，補人家的瘡」。祖父有了五個兒子，但是祖母說：剛好頂了她父親輩「老五支人」的宗枝；而沒有一個兒子，頂起外婆的父親家的姓比。外婆和祖父，爲此事不知道又有過多少次爭吵，多少次質問。做哥哥的終久唯唯否否，沒有給妹子一個滿意答覆。外婆於是把她最心愛的小女兒，給了她哥哥嫂嫂的二兒子做媳婦。她說：她要爲自己死去的父親，被擄去的母親，把同她哥哥的家庭關係拉住。贈上自己的心愛的女兒；也值得的。直到紅羊戰爭以後的第三代人出生：大姨媽家的倫表姐，二姨媽家的光表兄，舅父家的琴表妹，和母親生了一個，被諷爲從小就想摘月亮到地上來玩的我。我們小姐弟一羣，坐在寬敞廊沿上，聽她們當做古老的故事講了，外婆和祖父，這兩位老兄妹的口舌，還在爭論不休。

外婆時常逗着問我：

「寶寶！你做我父親家的孩子好嗎？……」

怎麼成呢，雖然我是愛外婆的；然而我更其愛祖父，自然因為我是祖父家的孩子的緣故。抑或是祖父偶然淡淡的流露出來，他對生身父母的遠方那個家的懷戀，影響着天真的孩子的心……

我說：「不！外婆，我要陪祖父回他的家裏去的。祖父！是嗎？」

祖父笑着點頭答：「是的。」

祖父善於順口應允小孩子，其實也許不准去。我跟着問：

「我們是騎馬去嗎？」

「是的，騎馬去。」

我快樂的跳起來，姊妹們都拍手歡呼。如像在鞦韆場草坪上，看見我騎在小青馬上，蹣跚飛跑。那樣引人與綴。她們真以為我要騎上我的小青馬，踏進月宮去，做一段美麗的旅行。外婆也笑了，她拉住我說：

「這樣鬧嚷，長大祇能趕馬做『鍋頭』了。還不陪你哥哥姊妹們讀書去？你們看天上月亮，也真要望着你們發笑了。」

外婆沒有讀過書；但是她愛孩子們讀書，她也會教孩子們讀書。當舅父們還做學童時候，她曾有意教兒子去考個「秀才」。外婆雖不喜悅滿清政府；却又願意自己的孩子去考秀才。因為她覺得秀才是孔夫子的門徒。孔夫子師徒，並不是皇帝家的人。滿清規矩，讀書人犯法，祇送「學老師衙門」訓誡；並不交官家衙門看管的。於是她斷定，皇帝和讀書人，彼此無所關聯了。她希望兒子中了秀才後，回來做一個可尊敬的教學先生。她送了兒子去一位道德高尚的先生那裏上學，每天放學回來，必要追問兒子溫習所學的種種。兒子聰明，新念生書，還記得準，一遍一遍，讀給母親聽。母親靜心的聽，幫助兒子記住那艱深的文字。夜已深了，母親在小油燈邊做針線，兒子還得坐在母親身邊，朗誦背讀。年紀幼小到晚來容易渴睡，打着呵欠，記憶模糊，東一行西一行，有點不接頭時，母親會提示兒子說：

「醒醒罷，耀昌！你跳行了，……先前你讀的是說：『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唔！又落一個字了，……」

舅父開始學作八股文章，科舉廢止了。外婆感覺非常惋惜。祇得把兩個孩子，都送到緬甸去，跟隨父親學習生易之後，大兒子做了翡翠老闆，每年冬季，到孟拱的玉石廠，開採翡翠。積下兩三年存貨，又到上海或香港出售一踰。二兒子跟父親在一起，做了一個農場的主人。外婆滿意了吧？不，大舅父結婚多年，還沒有男孩子。二舅父結婚後，也沒有養男孩子。大舅母是生了男孩的，但男孩都夭折了，女孩却長的健康漂亮。外婆看着自己的責任，沒有由兒子繼續交下去，她責任未盡，將何以見祖宗父母？何況自家還有好多支人的宗枝問題。外婆每天早晚，必跪在家堂前焚香祝告：

「姆媽喲！寬恕我呵，到底我有什麼您不樂意的事？您要保佑您的女兒，有一個孫男，您的香醴後代……」

她有時含淚訴向女兒們：

「怎麼我的女兒，都修得男孩子；我的兒子的男孩，却不能留下來呢？……」

求神，也求醫生。外婆每在小夫婦倆離開醫生後，她親自去察問病情。一位有經驗的醫生告訴外婆：

「老太太！什麼病也說不上。令郎年輕，又多出門在外，外邊女人……」

外婆不敢聽完醫生的話，氣虎虎跑回來，坐在家堂面前大喊：

「耀昌！當着祖宗面前，你來跪下！我問你，……」

兒子不知所措的走近來。外婆提起自己的拐杖，打了過去，一面打還一面罵。「出門在外，不愛惜自己身體，你羞辱祖宗父母！」「不孝有三，無後為大」，你應當記得。你還是讀書人！……」

兒子戰戰兢兢的分辯：「娘，娘，不要生氣氣壞了身子。莫不是醫生說了我的壞話……」

外婆嚎啕大哭起來：「你們是不得上祖塋了；就是我也無臉見你祖宗父母。真害得我白苦一生！」提起身後絕嗣，不得埋葬歸祖塋，這是中國人無上的精神刑罰。

家人驚驚慌慌，把外婆勸住，攔阻她自己屋裏。外婆病倒在床上了，發燒得厲害。醫生來開了幾貼舒肝降火的藥方，稍微見效了些。親友都來問好，有一天，一位屬於世誼的，愛出鋒頭的「顯腳紳士」，還來勸解着說：「而今世風不古！西洋人有不要生兒育女的夫妻；聽說此種風氣，也已早久到了中國……」

外婆不待客人說完話，忿怒的揮手說：

「請他客室裏坐去，……」

老年人心神激動，氣脈逆轉，因此增病了。熱度加高，不時發一陣急劇的痙攣。閑家人自然非常憂慮。醫生說是急火轉為驚風，又是年紀上身的人，難為下藥了。經過幾個名醫苦心診治，生命算為懸持得住。但外婆的健康，與病前判若二人了。平素雖是八十幾歲高年，只像六十許人，能說能做，家庭內外，事無巨細，都要由她吩咐。這時可不成了，常常自個兒墜在沉思中，健忘易怒。有一天天氣非常暖和，外婆說：想到院心裏歇憩一會，晒晒陽光。家人歡欣的簇擁着外婆，出到花園裏，坐在把竹子躺椅上。外婆東西觀望了一會，

「怎麼？你們把花木葉樹都踏踏了，院子裏像我同母親逃難出城那時一樣，唔！怎麼，是我看不真嗎？……」

外婆的花園多美：有一架葡萄，兩桂丹桂，一林紅茶，半畝橘子。還有無花果、銀杏、和許多珍貴果木；月季、薔薇、木香、杜鵑各樣花卉。

我們告訴外婆說：「外婆上年新接的丹桂花開了，香遍滿院子；葡萄也帶紫色了……」

外婆喜悅的說：「是這樣嗎？我想看看」，但是她又像想起什麼似的，讓說：「你們看看我的眼睛，……」我們一看外婆的眼睛，已經不如平常光彩照耀。眼球灰暗，還有米粒大一顆白點，配上瘦削多鵞的面容，使我萬分難受。可也不敢說出實情，姐弟們一個也不敢聲張。祇勸着外婆，回到屋裏去安歇。外婆也似乎感覺自己的眼睛不行了，所以越發焦燥。對這世界，全不服氣。醫生勸說：外婆祇有戰勝自己的心情，藥石才能漸次奏效。但外婆怎麼克服自己的苦惱呢？她沒有香醴後代，這是人生第一件事。她有時竟至迷惘的呼喚着她的被擄去了的母親：

「媽媽！……媽媽！……我要你，……我不願有人說我半個不字，……媽媽，你不要罪責我吧，……」

我們拍電去趕二舅父回家，和他的母親做最後會面。二舅父沒有回來，可用快信寄來了一張他的新生滿月的男孩照片。一位白胖嬌嫩的孩子，抱在年輕的微笑着的母親懷裏。家人像臨到敵人無條件投降，和平會議開幕，那樣的瘋狂和興趣。一起奔到外婆床前，把外婆扶起來，坐在床上。她兩手緊握着孫子的照片，想看見她的寶貝孫子，是怎麼一個美麗的面龐。眼睛面前，祇是黑茫茫一片。她痛苦的把灰暗的眼睛睜開，閉下；又睜開……最後無可奈何的把自己的臉，埋在握着孫子照片的抖顫着的手裏了……

外婆無助的和黑暗的痛苦扎掙。家人環侍床前，屏息無聲。慢慢地有人跟着外婆輕輕的飲泣了。外婆埋在手裏的頭和兩肩，急烈的抽動着。像大家同墜在悠長的惡夢裏，怕懼惶恐，可又不得掙脫出來，祇在那裏忍受。突然外婆仰起頭來，用一種勝利的聲音，命令我說：

「讀二舅父的信讓我聽吧！……」

二舅父來信，向他的母親敘說：在孩子出生那天晚上，他正睡在農場的莊子上。菜畦裏是一望無際的芋荷，寒風習習，葉影翩翩。一輪明月，點點疏星。忽然風急影移，月亮攜一小星，逕直向他移近。一見月亮，就懷念起母親。他爬起來，由菜圃中大踏步仰上前去。他看着月亮和小星，愈走近來，他心裏想：是他的母親，攜着一個孩子，這樣遙遠，這樣寒天，還來看望於他。他正要呼喚：

「母親呀！您辛苦了，……」

咚，咚，咚！打門聲把他驚醒過來。家裏派了人來，給他報告喜訊，媳婦生了一個寧馨兒了。

外婆聽完信，深思半晌。用懇定的口吻說：

「這一定是我的母親，……我的被擄去了的母親的賞賜！……呵，媽媽喲！……」

外婆把孫子的相片，緊壓在自己的心窩上。臉上流滿感激的熱淚。

漸漸外婆好起來了。我那時正在研讀世界憲法史。空閒時，就攙着外婆，在她家花園裏散步。外婆看不見

花，可還愛聞園裏那股柔和的香味。她又片段的慢慢訴說：她是她母親的留在本土的一枝苗芽；可惜不是……種子。她如何使自己的枝幹壯大起來，結實，開花，……

我有一次向外婆說：「其實，男孩子和女孩子是一樣的。國家法律已規定女孩子在家庭裏的合法地位，承繼權。現行民法親屬篇，第一千三百……條，和債權篇，第一千七百……條……」

外婆止住步，詫異的問我：

「你怎麼變的書呆子氣？現在的書，全是廢話！嚕哩嚕嚕，我不愛聽。……」

我不明白外婆的意思，但也不敢再響。外婆要我為她回信給二舅父：要他把孩子送回國來養育，長大知事，又才可以出門經商。怕孫子不知道中國做人的道理。信去之後，很快有了回信。二舅父說：他一定要送回孫子來，在祖母膝下教育。待孩子過了百天，可以經歷旅途風塵，他就親自送孩子和他的母親回國來。外婆眼巴巴的想望抱她的孫子。還沒有把孫子望到家，緬甸就給日本人打進國門裏來了。緬甸北部一帶，距離中緬國境不遠地方的華僑，和我們赴援緬甸的遠征軍，英國友人，印度友人，以及知道正義的緬甸友人，都踴躍的向我們國境撤退。想越過高黎貢山和怒江，到中國自由區。我們都忙着給由緬甸撤退來的難胞和難友供給食宿，找尋交通工具。因為前後方的消息，完全失去聯絡，大家有點着慌。由逃難人口中，知道我們的遠征軍，趕去救援仁安羌被圍的英軍後，敵人由曼谷迂迴到景棟和臘戍，由緬北把整個緬甸。和我們的連絡切斷了。而且日本間諜使緬甸人遍處暴動，受虐殺最慘的，自然先是華僑。日本兵此刻究竟到了那裏，直到那裏發生流血和火光方纔知道。

自中國英勇的遠征軍，開到緬甸去赴援，到現在祇有很短一個時間。因為我們的軍隊，曾被緬甸當地的行政官，擋駕在國邊境，以致延誤作戰以前的必要布置。東方的人雖然都急着呼籲：救兵如救火，一刻不能延。我却理解這是緬甸行政當局，考慮我們的遠征軍出國後的法律地位問題。在我們和友邦之間。這自然很要緊的，我開始去遍翻國際法參閱，以為對這問題的解決，有什麼幫助。局面已急轉直下，讓我吃驚起來。我們

地方的每個家庭，還正爲難民和士民獻出飯來，送出多餘的衣裳和棉被。甚至老祖母們特爲孫男女留下的碧臘水，白寶丹，也取出來獻上。孫男女都忙着去攙扶傷病的人，歇到自家屋裏。每家的屋裏廊前，以至街邊的簷下，都休息着享受同情的受難者。我們也疑慮的在問這些先驅受難者：是否我們也該撤退了？我們又將在那裏堵住敵人？我們究竟應該撤退到那裏呢？我們應該檢些什麼帶着走？

我和母親到了外婆那裏。外婆指示：先疏散到西山鄉村裏二姨媽家呆一會，必要時再一步一步往後轉進。外婆也聽到了緬甸華僑的苦難情形，希望二舅父和孩子，會於此時回來，也許不可能的了。外婆還很鎮靜，祇念念不忘的在嘴裏說：

「祈求媽媽呵！賜福恁的枝葉，讓孩子們都強壯起來，……」

五月十日清晨，全城驚呼起來：說昨晚城東六十里外的宿站已流血，也有火光了。敵人到了那裏。很多難民和當地人，剛剛逃到城裏來，剛一歇息的難民又開始喘動。大家預備先在離城三里的山坡和森林裏面去。隣舍親友，奔走號呼。直到太陽出山，才扶老攜幼，一面戀戀不捨自己的家屋，一面蹣跚着向西北方面的山村疏散去。我收拾家裏，略有頭緒，母親就叫我去背外婆來一同走。城裏什麼交通工具都沒有了，年老人或幼孩，都靠背負着上路。到了外婆家，二姨媽家的光表兄和旭表兄，也一同到了那裏，都是來接外婆的。外婆很喜歡的說：

「要你們表弟兄來出力了！趕緊把舅母和表妹年輕的先送了去。」

我們說：我們得同時把外婆背去。

外婆像平常一樣的說笑着：「可要多勞你們一會，先給我把糧食運一些去，逃難也要吃用的。下次來接我，還來得及。我的家裏，每一片瓦，每一棵樹，都像和我連着呼吸，不到真正危急，我還捨不得離開牠們的。讓我獨個兒歇歇……其實，也不必爲這般老年人着急……」我們爭辯無效，外婆在家，具有無上權威，任何言語，雖然我們不服，也不能些微更易。我們祇得捆紮了她們的穀米袋負起，外婆撫摩我的肩膀一會，提醒我們說：

「你們還沒有帶起什麼武器嗎？……孩子們！」外婆搖搖頭歎息：「素日但願祇讓你們耳聽，不願再讓你們眼見！早知今日，唉！……」

我們直到現在，竟還想不到檢起一件可應用的武器。老實說，就是我，一個精細的研究法律的青年，第一次面臨戰鬥的場面，情緒也相當紛亂。小表妹們要動身，哭起來了。外婆自個兒執意留下，似乎也有點惘然。臨到門前，我又請求外婆，准許同我們此時一塊離開她的屋子。外婆聽後，沉默了一會。搖搖頭，揮動拐杖叫我們快走。她默默的來給我們掩上門。拐杖敲出地面的聲音，又響着轉進屋去。每一下響聲，都像擊在我們沉重的心理上，我們恨不得插上翼翅，飛着來回，如外婆命令的，再能把她背走。

小表妹們，由兩個表兄陪着，逕直到姨媽家去。我却背負着臃腫的一袋穀子，趕回家來，會合父母弟妹，和我心愛的妻子小孩。還把父親的一支雙筒子鳥槍，也檢出來背上。肩上的重量，可加多了；心上的重量，却減輕了些。假如遇上敵人，無論如何，我自信是有不可侮的抵抗力，可以充分發揮的。

我們全家老幼，向着姨媽家的村莊前進。姨媽家的屋子，和她的伯姪旭表兄的新屋子，全都隱蔽在村前沙椰樹陰裏。二姨媽精敏能幹，不讓外婆。她把大姨媽家賢淑的倫表姐，要給她的大伯伯的二兒子旭表兄做媳婦。她又為我母親娶了她的三弟媳的獨女兒景存小姐，給我做媳婦，那是多麼美麗賢淑的一個鄉下小姑娘。避難到她們家裏，真是使我無限歡欣。我們正在走着，天色陰沉的像一塊鉛，亦如每個人心中重甸甸壓着一堆心事。五月的驟雨，密密的飛來了。我們都憩在觀音塘村屋簷下。一位白髮老太太扶着孫子，立在屋簷下，合十仰天祈禱心願！

「敢莫是觀音大士？用柳葉灑下甘露，救苦救難！……」

我為這位老太太的虔誠感動：想到自己也應該在衆神當中，選擇一位最有力的大神，虔心皈依，緩急呼應。天將放晴，雲頭舒展了些。但是一陣爆烈的槍聲，在城東方面傳起來。如像枝頭被驚羣鳥，一時人聲鼎沸，惶嚇奔跑。我的小女兒白英尖聲哭起來：

「祖母！我害怕，……」

母親把她一手摟起來，景存也把男孩白安，抱在懷裏。母親問我：「往前面跑嗎？」

「是的，媽媽！」我感覺壓在肩上穀袋的重量了，意識才鎮定下來。回想我剛才回答母親的話，有沒有答錯的，其實，我們的腳，早已自然的跟着奔跑的人羣，轉入朱家大巷，逃到村後的櫟樹林中了。由林中又匆匆的無目的齊向着前方走去。我們記着家裏的外婆。路似乎變得遙遠了，野菊和虎尾草，都故意攔腳絆手。太陽偏西，我們才抵達姨媽家的村莊。舅母們歇在姨媽家，我們歇在旭表兄家。姨媽，舅母，母親，和倫表姐，幾個人一見面，說不出一句話來。只流下淚，互問外婆的安全怎麼辦。於是旭表兄，光表兄，和我三個人，又復返回城去，即使城面不能通過，我們可以繞越城南來鳳山脚，轉到外婆家去，半路迎面遇着稍後逃出來的人，都阻止我們說：大盈江上，已經立了敵人的先頭哨兵。再後逃出來的人們，已被他們由背後掃射。

「城裏開始流血了！」逃來的人喘息着說。

「聽！槍聲……」

隱約有槍聲，但祇是斷續幾響，非常沉悶。一定是最後不及撤退的人們和傷兵，大家都藏匿起來，負隅頑抗。每條街巷的牆角和樓窗，到處是狙擊手。共同有個單純的信念：跟日本人一個拚一個，最後勝利仍然是中國人的。我們去救出外婆的心願，並沒有被沖淡。我們甚至不相信自己的聰覺，那真就是三里以外，中國人和敵人戰鬥着的槍聲。他們說：

「你由西城樓上的飛角看出去！……」

我依他的手指看去，那是我們運動場的方位。在城角尖端，那個旗杆頂頭所在，新換了一個標幟，一個人類恥辱的標幟，——一面日本人的太陽旗，纏着古老的城角，和灰色陰暗的天空。而來鳳山頂的白塔旁邊，也已有那麼一片東西，隨風翻動。那裏原是我們自幼登臨俯瞰全城的聖地而今被侮辱了。要由那邊繞到外婆家，也已經無可希望。我幾乎將要昏厥過去，不得已同旭表兄光表兄回頭走到他們家來。我們預備待傍晚時分再另

繞由北城外，過大盈江，救出外婆。性格粗暴的弟弟，跟我要父親那支鳥槍，他們一羣年輕朋友，還有由密支那八莫撤退到來的一小隊士兵，今天晚上就要同敵人拚。弟弟原是軍人，爾假養病在家的，他自來遇事，急如烽火，猛如雄獅，開口動輒要連生命賠上。我把槍交給他，告誡他說：此時要為國家愛惜武器，甚於愛惜自己的生命。他說：他比我懂，他比我做的更好。正在等待西邊天空中的夕陽落到山峯背後去。有人跑來告訴，城裏已經起了大火。我們都出到村前來，遙望城區，初時祇兩個帶着灰色濃煙的火頭，跟着三個，四個，五個；古老的邊城，完全在燃燒中。人的心也在燃燒中。

我關照旭表兄和光表弟，請他倆留在家裏不要走散，接外婆由我一個人去。因為要向後面的崇山峻嶺中轉進，現在是必要準備的時候了。母親也沉痛的叮囑我說：

「你背負起外婆就回來呵，……我們都要你回來照顧的！……」景存也用眼睛叮囑我，似乎說：你素日孝順父母，而今更應如此。景存和我早已是做父做母的人了，但我倆為大家庭裏的子弟禮貌，在家長面前，我祇能由她的眼睛中，讀出她要告訴我的話。看看抱在母親和景存懷裏的白英白安，我一陣心酸。但想起外婆，眼前似乎看見我家花園裏那兩棵古老的梅樹：一棵開紅花，一棵開白花，樹根盤結入地，上面枝幹繁衍，花果子實，纍纍皆是。我掉頭望大盈江邊走去。

大盈江下游石橋方面，響起雜亂的槍聲。我知道是弟弟們突擊敵人的開始。因為不遠，我聽得清楚，有鉛頭子彈的鳥槍聲，有鄉下人獵野狼用的銅炮槍聲，也有不熟習的槍聲。我由大盈江上游蹩過水去，還有旭表兄的六弟燦表兄，陪我一道。他身體強健，做人義氣。我倆各帶了一柄奈山野人式的江頭彎刀。渡河游到離岸一丈遠近，一隻黃鴨，打從水邊蘆葦中飛起來，使我倆吃了一驚，幾乎人被浪頭打下去。上岸後慢慢走近城廂，城裏四處有散落的槍聲，和房屋燃燒的火光，到處通紅。我倆俯伏着繞城牆脚疾走，爬進張家大松園，這園子是和外婆家的後園相連接的。我爬上一棵近牆的松樹，拉着松枝，身子順勢一甩，跳在外婆家後牆頭了，燦表兄也照樣跳過來。立定一看，外婆家裏不知何時已着了火，但見一片紅光，一片火，屋子周圍，葉樹都已薰

焦。我倆都顫慄起來。我要表兄伏在牆頭上，讓我跳下牆去，察看個明白。全屋子既已化成一個熊熊的火爐，階沿石條，都紅如火鐵。僅餘東牆兩棵柱子，還忿怒的向黑暗的天空，爆發着火星。我由菓樹身後，蹣手蹣腳的轉到前面去，由火光中照見大門是敞開着的……

回頭我上得牆來，表兄悄聲問我：

「怎麼……？」

「我也不知道怎麼了，……」

我倆都滿腹悲痛和疑問。

拍——咚——！一聲槍響，像是由外婆家前面不遠的那個廢圮的碉堡裏來的。跟着又是兩響。子彈的尖銳呼哨着，由我們頭上天空中劃過去。我倆很迅速的反身跳到牆外。我還想趁黑轉到前面的碉堡裏，摸他一次「夜螺絲」，讓敵人也嘗試一番江頭彎刀的滋味。我倆在松林裏匍匐潛行，走到一棵古老蒼天的松樹下面，見牠盤根錯節，枝葉扶疏，上面透露下來一片月光，洒在地上。我抬頭望見天空，月亮皎潔，松針掩映；依稀像是景存與我結婚時的容貌，盈盈美目，含羞披紗。我心裏一怔。耳中颯颯松風，還有母親的聲音傳來：

「孩子啊！你背負起外婆就回來，……我們都要你回來照顧的！……」

三十三年八月二十日昆明

新文學與西洋文學

卞之琳

最近我接到一位不相識的朋友從遠方寄來的信，問我一些問題，其中一個便是：「寫新詩的人是否要讀舊詩？」這我以爲是不應成問題的；如果文學修養包括了生活與讀書兩方面，寫新詩當然也就得讀舊詩。聯大同事白英先生（Robert Payne）就說我是個傳統主義者（Traditionalist）。不管作品究竟如何，態度上我

是主張擁護傳統的。不過我所說的傳統，是他們英國的現代作家 T. S. Eliot, Herbert Read, Stephen Spender 諸人所提倡的傳統，那並不是對舊東西的模仿。如果現代英國文學，用伊利薩伯時代的方式來表現，除非在特殊場合，這就不能說是合乎傳統，而只是墨守成規，是假古董，是精神上的怠惰，是精神上的奴才。做奴才就是不肯，我們求肯就不能出此。到現在，我們只有以新的眼光來看舊東西，才會真正的了解，才會使舊的還能是活的。時代過去，傳統的反映也就不一樣，譬如，我們倘若生在唐朝，一定寫唐詩；李杜如果生在現在，也一定寫新詩。中國的新文藝儘管表面上像推翻舊傳統，其實是反對埋沒，反對窒息死真傳統，所以反而真合乎傳統。

保持傳統，主要是精神上的問題。形式和內容本來互相關連，可是既然大家要談，要保存民族形式，我以為那倒像主張一個人穿馬褂，不穿西服，（其實馬褂又何嘗是國粹），重要實不如民族精神，就像一個人保持自己的個性。時至今日，大家還強分東方的是精神文明，西方的是物質文明，實在可笑。就拿現在的局勢講，我們的物質果然不如西洋人，精神又何嘗及得他們？如今我們不但要美國人供給我們飛機大砲，我們還要美國人供給我們輿論。就是在精神方面，西方是供我們參考的還是很多。世界的關係已經這麼密切了，我們對西洋有點了解，然後才能回過來了解自己的東西。研究如此，寫作也如此。新文藝運動以後正經的文學各部門，戲劇、詩、小說，在形式上哪一樣不是採取西洋的而也逐漸顯得很自然？各種體例且還有許多可供我們嘗試來活用。自己無知而就嘲笑這種嘗試（例如有人討厭十四行體詩，就說他偏在隨便寫的十四行的所謂詩後，再添上一行，使之不成為十四行體），當然可笑；一知半解就信口雌黃（譬如有人說密爾頓 Milton 在失樂園裏講詩可以不押韻，於是就主張我們只能寫自由詩，却不明白密爾頓說的是仍然有規律的 Blank Verse 不是 Verse Libre）自然更要不得。精神產物的文學作品在形式上待借鑑於西洋的還正多，而若不會借助於西洋文學，我們的新文學也不會有今日。接受外來的影響，中國文學史上也不乏先例，所以也可以說合乎傳統精神。

西洋也有人說過，外國文學定要譯成了本國文字，才真正會在本國發生影響。中國新文藝作品，大體上說

來，很受了西洋文學繙譯的影響。影響的好的方面太多，也太顯明了，可以不說；壞的方面也有，可以分兩方面來講：

第一，內容方面：林紓的譯品也許給了禮拜六派不少的啓迪；通過繙譯而真正有影響於比較成熟以後的正派新小說的，主要的還是法俄寫實主義與自然主義的作品。因此，隨了一些好的效果也來了不少壞的效果。一般寫小說與論小說的就以為小說只可以用這一種手法，甚至於只可以用某一種題材。於是表現方法只有一套，缺少了多樣性，取材也公式化，八股化，寫實反而失實，反而變成了壞的浪漫主義，八股化而不肯創造了。小說如此，詩也如此。詩一方面，本來受了不少浪漫派的影響，因為容易合乎才子佳人的胃口，或者也因為浪漫派的作品裏富有反抗的精神，富有正義感。這一點正好說明了最近大家趨向翻譯浪漫主義詩的原因。可是浪漫主義的壞處，尤其經過粗製濫造的翻譯，叫囂，浮誇也最容易影響人。其實真正好的文學作品無不有現實感，也無不有嫉惡如仇的精神。以為天下文章就盡於這兩派的作品、作法、作風，反而就不知不覺埋沒了它們的好處所能給我們的影響。這是選的問題。

第二，文字方面；我們的白話文本來還在成長中，使其完備豐富，我們還得採用而真正的溶化文言，俗話、方言、西洋字句裏可以吸收來的東西。事實上我們知識分子不管在嘴上或筆下，遣詞造句都愈來愈平板，貧乏，無生氣，一部分原因也就是因為慣用了西文的中譯。一般繙譯不但沒有豐富了白話文，反而簡略化了中國原有的白話文。這種繙譯是雙重的蒸溜。這還是好的，目下也算難能可貴了。一般的翻譯都生吞活剝，把文字弄得結屈蓬牙。譯文如此，創代的白話文也就像只爲了印在紙上給眼睛看，既不能拿起來照讀舊文章的辦法來時，也不能照講話的辦法來聽，更談不上增加了西文所長的嚴密性，韌性。戲劇和小說裏的對話不行，與這種繙譯的文字不無關係；介紹象徵主義對於新詩的毛病，我以為主要也還是在繙譯得不好。至於稍微懂得一點A、B、C、也不管中文裏能活用了幾個字，就來翻譯，誤人的害處更不必說了。這是譯的問題。

這兩個問題中，第二個也許更重要。因為選得好，譯得不好，也是枉然，且誤人更深。爲了新文學的前

途，我們也得在這方面加以注意。

最後，我們要看：中國新文藝到今日在世界文學上究竟佔了怎樣的地位，實在還很小。英文現在有了魯迅的「阿Q正傳」，蕭軍的「八月的鄉村」等等，然而它們在英美並未能，也遠不如林語堂、熊式一的英文著作來得惹人注意。譬如，熊式一最近出版的「天橋」，寫了從算命，批八字到所謂革命，反對袁世凱做皇帝的「一些玩笑事故，完全江湖氣，而 H. G. Wells 却說它是真正表現了現代中國的最好的作品。謝冰瑩的「一個女兵的自傳」是被譯成了英文，但是她能否如他們所說代表中國的一般女性呢，就很難說。——其實這也不能怪人家。首先是量的問題：契可夫的短篇小說，在世界小說選裏每每也不過是那一兩篇，可是他寫了那麼多小說，如果只寫了這一兩篇，儘管寫得好，恐怕也就不會被選了。魯迅的小說果然好，却不過二三十篇。再說到質的方面，中國新文學一般說來到底還太年輕。至於迎合西洋人口味而寫作，自可不必。只要有很多好作品，不必湊和人家，不怕人家不接受。就拿俄國為例：當初俄國是被目為東方民族，野蠻民族的，但到十九世紀托爾斯泰、托斯陀也夫斯基、杜格涅甫、契可夫等等大作家出來以後，儘管他們的風習仍和西方不同，西歐人也都去賞鑑了，長得連西方人都看不慣的名字也被記住了。可見硬要炫奇，也太不必。聽說最近還有中國人在英譯中國小說的時候把「再見」譯成了「Tsaichien」，「來」譯成「Tai」，那又何苦來？

要發展我們自己的新文學，我們必須切切實實，虛心學習，吸收人家的長處，自己努力，也就可以校正人家的認識，否則，自己不爭氣，也就怪不得人家。

伍子胥

馮至

——從城父到吳市

(一) 城父

城父，這座在方城外新鑄的邊城，三年來無人過問，自己也彷彿失却了重心，無時不在空中飄浮着。不論走出哪一方向的城門，放眼望去，只是黃色的平原，無邊無際，從遠方傳不來一點消息。天天早晨醒來，橫在人心頭的，總是那兩件事：太子建的出奔和伍奢的被囚。但這只從面貌上舉動上彼此感到，却沒有一個人有勇氣提出來談講。居民中，有的是從陳國蔡國歸化來的，有的是從江邊遷徙來的，最初無非是夢想着新城的繁榮，而今，這個夢却逐漸疎淡了，都露出幾分悔意。他們有如一團漸漸乾鬆了的泥土，只等着一陣狂風，把他們吹散。伍尚和子胥，兄弟二人，天天坐在家裏，只聽着小小的一座城充滿了切切的私語，其中的含意模糊得像是霧裏的花：在江邊的方言裏人們懷想起金黃的橙橘，池沼裏生長着寧靜的花葉，走到山谷裏去到處都是蘭蕙芳草；陳蔡的方言却含滿流離轉徙的愁苦，祖國雖然暫時恢復了，也不肯回去，本想在這裏生根，得到安息，現在這個入地未深的根又起始動搖了，安息從哪裏能得到呢？總之，在這不實在的，恍恍惚忽的城裏，人人都在思念故鄉，不想繼續住下去，又沒有什麼打算。這兄弟二人，在愁苦對坐時，也沒有多少話可說，他們若是回想起他們的幼年，便覺得自己是從肥沃的原野裏生長出來的兩棵樹，如今被移植在一個窄小貧瘠的盆子裏，他們若想繼續生長，只有希望這個盆子的破裂。所以在長晝，在深夜，二人靜默了許久之後，弟弟有時從心裏迸出一句簡短的話來：

「這狀況，怎樣支持下去呢？」

他一邊說一邊望着那隻沒有繫上弦的弓，死蛇一般在壁上掛着，眼裏幾乎要淌出淚來。這時，焦燥與忍耐在他的身內交戰，仇恨在他的血裏滋養着。

父親囚繫在郢城，太子建流亡在鄭宋，——兄弟二人和這座城完全被人忘却了。他們想像中的郢城，現在一定還承襲着靈王的遺風，仰仗江南採伐不盡的森林，在那裏大興土木。左一片宮殿，右一座台閣，新發跡的人們在那嶄新的建築裏作孽。既無人想到祖先在往日坐着柴木的車、穿着藍縷不能蔽體的衣服，跋涉在荆山的草莽裏的那種堅苦的精神，也無人懷念起後來併吞漢川諸小邦，西御巴人，北伐陸渾，問鼎中原的那種雄渾的

氣魄。兩代的篡奪欺詐，造成一種風氣，人只在眼前的娛樂裏安於狹小的生活。一個有山有水，美麗豐饒的故鄉，除裏却那還有過着黑暗的歲月的父親外，早已在他們的心裏被放棄了。那龐大的楚國，沒有一個人把他們放在眼裏；那龐大的楚國，他們也像是不見一個人。時而感到侮辱，時而感到驕傲，在侮辱與驕傲的中間，仇恨的果實一天一天地在成熟。

郢城的一切，都聽憑費无忌的擺佈。這個在伍氏父子的眼裏本來是一個零，一隻蒼蠅似的人，不知不覺竟忽然站立起來，凌越了一切，如今他反倒把全楚國的人都看成零，看成一羣不關重要的飛蠅了。誰不知道他是一個楚國的讒人呢？但是誰對他也無可奈何，只把他當作一片凶惡的烏雲，在烏雲下得不到和暖的日光。是所當然的事。有些人，在這塊雲的籠罩下，睡不能安，食不能飽，勞披死轉，只好悄悄地離開郢城，回到西方山獄地帶的老家裏去。——這樣一個人把父親放在腳下踩來踩去，或是死亡，或是在園土裏繼續受罪，都掌握在他的手裏。莊王時代名臣的後人，竟受人這樣的作弄，是多麼大的恥辱！蒙受着這樣大的恥辱，冤曲不分晝夜地永久含在口裏而不伸訴，只為培養着這個仇恨的果實，望牠有成熟的那一天。

在一個初秋的上半，城父城內的市集都快要散了，伍向坐在空空曠曠的太子府裏，聽着外邊起了一陣騷擾。騷擾是兩年來常常發生的事，因為一切的禁令在這城裏都廢弛了，像衛國的玉瑱象掃，齊國的絲履，魯國精美的博具，以及其他奢侈的用品，本來都是違禁品，不准輸入的，現在却都經過鄭宋，在這市上出現，向人索取不可想像的重價。司市不出來巡查則已，一出來就是一陣紛爭。紛爭後又沒有效果，司市也就在其自然，所以騷擾在最近反倒有漸漸少了的趨勢。但今天騷擾的聲音確是來自遠方，越聽越近，不像是有什麼爭執。最後才有人報告：「郢城有人來。」

最後伍向把這郢城的使者迎接近去，騷擾也隨着寂靜了。三年內，從郢城除却司馬奮揚來過一次，就沒有入理會過他們。這次郢城的使者，高車駟馬，光臨城父，真是一件意想不到的事。使者捧着兩個盒子走近太子府裏，府牆外圍滿了城父的居民，他們一動也不動，一點聲音也沒有，都你看我，我看你，屏住呼吸，靜候着

什麼新奇的消息。直到下午太陽斜了，才各自散開，滿足裏感到不能補填的失望。他們雖然沒有得到些許具體的消息，但人人的面上都顯露出幾分快樂，因為他們許久不曾這樣得到郢城的眷顧了。這和司馬奮揚那回是怎樣一個對比！

那次，那忠實的奮揚，忽忽忙忙地跑來，放走了太子建，又令城父的居民把自己細綁起來，送回郢城。這座城也緊張過幾天，事後就陷在一個極大的寂寞裏，使人覺得事事都蒼涼，人人的命運都捉摸不定。誰知道以後還有什麼意想不到的事會發生呢？這次，果然有意想不到的事發生了。使者的姓名也不知道，從他的衣履看來，一定是個新近發跡的楚王的親信吧。正在街談巷議，交頭接耳的時刻，太子府裏傳出消息來了——

有的說，楚王後悔了，不該把先王的名臣的後人無原無故地囚繫三年多，如今遣派使者來，函封印綬，封伍氏兄弟為侯，表示楚王的歉意。

有的說，伍奢已經恢復了自由，急待二子來看望。

有的說，伍氏兄弟明天說不定就要隨着使者往郢城，晉謁楚王，就了新職仍舊回到城父來。

有的說，伍氏父子既然重見天日，太子建也不必在外邊流亡了。

城父這座城忽然又牢固了，大家又可以安安靜靜地住下去。有如沒有希望的久病的人感到生命的轉機，久陰的天氣望見了一綫陽光。人人都舉手稱慶，有的談講一直到了夜半。

在夜半，滿城的興奮還沒有完全消滅的時刻，伍氏兄弟正在守着一隻殘燭，面前對着一個嚴肅的問題，要他們決斷。子青的銳利的眼望着燭光，冷笑着說：「好一齣可憐的把戲！這樣的把戲也正好是現在的郢城所能演出來的。沒有正直，只有欺詐。三年的恥辱，我已經忍受夠了。」他對着燭光，全身都在戰慄，那仇恨的果實在樹枝上成熟了，顫巍巍地，只期待輕輕的一觸。他繼續說：

「壁上的弓，再不彎，就不能再彎了；囊裏的箭，再不用，就鏽得不能再用了」。他覺得三年的日出日落都聚集在這決定的一瞬間，他不能把這瞬間放過，他要把牠化為永恆。

「三年來，我們一聲不響，在這城裏埋沒着，全楚國已經不把我們當作有血有肉的人。若是再坐着郢城駛來的高車，被一個滿面含着僞笑的費无忌的使者陪伴着，走進郢城，早晨下了車，晚間入了圍土，第二天父子三人被戮在郢市，這不是被天下人恥笑嗎？」

說到這裡，子胥決定了。

祖先的坟墓，他不想再見，父親的面貌，他不想再見。他要走出去，遠遠地走去，爲了將來有回來的那一天；而且走得越遠，才能回來得越快。

至於忠厚的伍尚，三年沒有見到父親的面，日夜都在爲父親擔心；不去郢城，父親必死，去郢城，父親也死。若能一見父親死前的面，雖死亦何辭呢。子胥筆直地立在他的面前，使他沉吟了許久，最後他也擇定了他的道路：

「父親召我，我不能不去；看一看死前的父親，我不能不去；從此你的道路那樣遼遠，責任那樣重大，我爲了引長你的道路，加重你的責任，我也不能不去。我的面前是一個死，但是穿過這個死以後，我也有一個遼遠的路程，重大的責任；將來你走入荒山，走入大澤，走入人煙稠密的都市，一旦感到空虛，感到生命是烟一般縹渺，羽毛一般輕的時刻，我的死就是一個大的重量，一個沉的負擔，在你身上，使你感到真實感到生命的分量，——你還要一步步地前進。」

這時，兄弟二人，不知是二人併成一人呢，可是一人分成兩個：一個要回到生他的地方去，一個要走到遠方；一個去尋找死，一個去求生。二人的眼前忽然明朗，他們已經從這沉悶的城裏解放出來了。誰的身內都有死，誰的身內也有生；好像弟弟將要把哥哥的一部分帶走，哥哥也要把弟弟的一部分帶回。三年來患難共守，苦相對的生活，今夜得到昇華，誰也不能區分出誰是誰了。——在他們眼前，一幕一幕飄過家鄉的景色：九百里的雲夢澤，晝夜不息的江水，水上微波漫步有含睇宜笑的水神；雲霧從西方的山嶽裏飄來，從雲師雨師的擁戴中顯露出披荷衣，繫蕙帶，張孔雀蓋，翡翠旛的司命。如今，在一天比一天愁苦的人民的面前，好像水神也

在水上飲了步容，司命也久已不在雲中顯示。他們懷念着故鄉的景色，故鄉的神祇，伍尙要回到那裏去，隨着他們一起收斂起來，子胥却要走到遠方，爲了再回來，好把那幅已經捲起來的美麗的畫圖又重新展開。

不約而同，那司命神在他們心頭一度出現，他們面對着他立下了誓言。這時雞已三唱，窗外破曉了。

等到紅日高升，城內的居民又在街頭走動時，水井邊有幾個人聚談。有人起了疑問，太子府裏怎麼還是那樣寂靜呢？

一個神經過敏，杞國歸化的人說：「好像比往日更寂靜了，怕是有什麼不幸的事實發生吧。」

另一個自信力很強的人說：「絕對沒有問題，使者一路勞頓，當然要睡點早覺。我們最好等到正午，在南門外開個大會歡迎使者。」

大家聽了這話，覺得很有道理，都說，應該把當年歡迎太子建時所組織的樂隊從新召集起來。一傳二，二傳三，都認爲歡迎會是勢所必然的事。午飯後，大家聚集在南門外的廣場上，恭候使者。不久，派去的代表垂頭喪氣地回來了，據說太子府裏不但靜靜地沒有人聲，就是轅門內停着的高車駟馬也不見了。又有人跑到伍氏的私邸，也是死一般地沉寂，走到內院，只見伍尙的夫人獨自守着一架織布機在哭泣。問來問去，才知道：郢城的使者一再催促，讓伍氏兄弟立即就道，兄弟兩個商量了一夜，天剛亮時，伍尙就走進來對他的夫人說：

「我們要去了。你此後惟一生活的方法就是守着這架織布機，一直等到弟弟將來回來的那一天。你好好度你漫長的歲月吧！」

夫人也不理解這是怎麼一回事，當伍尙向外走時，她淚眼模糊地只看見子胥從壁上取下來他的弓……

二 林澤

子胥自從在無人之野，張弓布矢，嚇退了楚王遣來的追人，他就日日在林莽沼澤間穿行。走得越遠，路途越紛歧，人們再也無從尋索他的蹤跡。子胥雖然對那個追他的人說過，「你回去告訴楚王，若不釋放我的父

兄，楚國就會滅亡，」但是父親的死，哥哥的死，已經種子一般在他的身內發了芽，至於楚國什麼時候才能滅亡呢，這比他眼前的世界要遼遠得多。

忽忽地走着。一天，又走入一片林澤，望着草上的飛蟲形成一層輕霧，他有些疲乏了。這裏沒有人跡，就是那胆子最小的雉雞也安閑自得。牠五步一啄，十步一飲，使行人的脚步放慢，緊張的情緒也隨着和緩下來。子胥靠着一棵大樹坐下，耳邊聽着蜜蜂和草蟲的鳴聲，正午的日影好像在地上停住了，時間也不再進行。他從囊裏取出一些乾糧，吃完後，就朦朧矓矓地睡去。睡夢中，他彷彿在這林澤裏走來走去已經走了許多年，總得不到出路。正在焦燥的時刻，面前出現了一個小人，長不過四寸，穿着土黃的衣裳，戴着土黃的小帽，騎着一匹小馬，他向他說：

「你不是渴望着遠方嗎，你想的是北方的晉，還是東方的吳，你若是心急，我可以在一天內帶你到那些地方去——」

「你這小小的人，你是什麼呢？」

「我是潤澤的精靈，慶忌，你若是呼得出我的名字，可以避免一切路途上的災害——」

精靈的話還沒有說完，子胥的身子就不由自主地隨着他亂轉，轉瞬間好像走了幾千里，鄭國、晉國、吳國，都在他的腦裏幌了一幌，同時又不知道飄到哪裏去了。他並沒有把住了一些事物，心裏的仇恨係一塊頑石似地在壓着他，越轉越累，忽然倒在地上，醒來全身是汗，四肢感到酸痛。睜開眼睛，太陽已經向西移動了許多，四寸的小人彷彿還在灌木叢中出沒，定睛一看，有一個短髮的年青的野人在那裏採擷什麼。等到他赤裸的脚從樹叢裏邁出來時，他的前襟向上兜起，顯然是兜着一些可憐的東西。子胥欠起身，望着他向自己走近，嘴裏還哼着簡單的歌詞。他走到子胥身邊，用驚訝的眼光打量了子胥一番，自言自語：

「這一帶草澤上，除却光彩的雉雞，馴順的麋鹿點綴長畫外，不常看見一個人影，你這外鄉人全身灰塵，你是從哪裏來，要往哪裏去呢？」

子胥聽他的口音裏也帶着郢城的土音，再看他的面容清瘦，眼光銳利，舉止也文雅，不像是絕對沒有教化的野人。子胥並不回答，只是反問他：「你這青年，爲什麼把頭髮剪短，離開南方的故鄉，儘日在荒野裏馳驅呢？」

「還是與雉雞麋鹿同羣，此與人周旋舒適得多呀！——我十幾歲的時候，就遭逢楚國的變亂，眼看着今天還是一個聲勢赫赫的國王，率着舉國之衆東征西討，明天就流離失所，死在野人的家裏。後來我入了國學讀書，又看着堂堂的國王霸佔自己給太子娶來的秦女。他們的宮殿儘管日日增高，但是純潔的山川却被這些人糟蹋得一天比一天減色。我懶得和那些衣冠齊楚的人們來往了，我剪短了頭髮，和結婚不久的妻離開了郢城，來到這人跡罕到的林澤。年成好時，吃得也好些，年成壞時，就採些藜實回家碾成粉煮羹吃。高興時也把這些東西——他用手指着他兜內的藜實——分給雉雞麋鹿。在這中間我却體會了許多道理。……你，看你的服裝，一定是從有許多人的地方來，望有許多人的地方去：今天你經過這裏，就不會起一些從未有過的感想嗎？」

「我心裏有父母的仇，兄弟的仇。這些仇恨是從人那裏得來，我還要向人那裏拋去，在這裏我只覺得空虛，我的仇恨沒有地方發洩，我怎能向雉雞麋鹿吐露我的仇恨呢？」

「但願麋鹿雉雞能夠消融了你的仇恨。」

「仇恨只能在得來的地方消融。」

兩人的談話有些格格不入了，但共同又感到有能夠融會貫通的地方，無形中彼此有些依戀。最後那青年說：

「今天，你能不能暫時把仇恨和匆忙放在一邊，在我的茅屋裏過一個清閑的夜呢？」

子胥也覺得今天的路程實在也有些渺茫，倒不如就近休息一下；他問——

「貴姓尊名呢？」

「我在這裏，名姓有什麼用呢。當我剪短了頭髮，伴着年少的妻，走出郢城，望這裏來時，一路上的人不

知爲什麼稱我作楚狂。」

子胥和他並着肩，緩緩地在草澤中間走去，子胥也真像是暫時忘却了仇恨，聽懂了那狂人所唱的，（幾十年後仲尼也聽過的）歌：

「鳳兮鳳兮，何德之衰也；

來世不可待，往世不可追也。

天下有道，聖人成焉；

天下無道，聖人生焉；

方今之世，儼免刑焉。」

反來覆去的歌聲，在子胥的心裏攪起波紋，最後一句，更使我沉吟不置。一個揚着頭唱着，一個低着頭想着，轉眼間，一座茅屋已經在遠遠的林邊出現了。再走一小程，對面草徑上走來一個綠衣的少婦，她一看見丈夫就喊：

「你今天怎麼回來這麼晚呢？」

「今天採了許多藜實，還接來一位貴客。」

少婦迎上來，又轉回身，伴着兩個男子走到茅屋前。楚狂忽然在屋門前看見了兩行新駛過的車輪的痕跡，發了一怔：

「我們這人跡罕到的門前，今天怎麼會有車輪的痕跡呢？」

「方才有一個官員，匆匆地從這裏駛過，說是要趕路程，投奔宿處。」他的妻回答。

「幸虧我在外邊多遲延了一些時，不然又會找出什麼麻煩來了。」他一邊說着，一邊把門推開，子胥在屋裏坐下後，他繼續着說：「前些天，這裏就發生過一件麻煩事。有兩個從魯國遊學歸來的儒者，路過這裏，說是要南渡大江，去調查南蠻的生活。不幸，我被他們發現了。因爲我的頭髮剪短了，我的眼睛有些發藍，——

其實我的眼睛又何嘗發藍，不過比他們的眼睛清明些罷了，——他們硬說我是陸渾之戎的後裔，說我是一個有價值的材料，要比一比我的頭顱的大小。我分辨說，我是郢城的人，他們無論如何也不肯信；我說，我的口音不是純粹的鄂音嗎，他們却說，口音是後天的，不足為憑。眼睛是確證；剪短頭髮是西戎的遺風，是旁證。我一人拗不過他們二人，我的頭顱的尺寸，終於被他們量去了。這些精神之士真是深入民間，我也就無所逃於天地之間了。我的妻，却覺得是奇恥大辱，因為那二人量完了我的頭，臨行時，彼此還毫無顧忌地一邊走着一邊說，這樣一個聰明的女子為什麼和一個戎人的後裔同居呢。」

「當時我有些憤怒，現在倒也不覺怎樣，只覺得有些好笑了。」他的妻在旁邊笑着說。

這夫婦兩個的談話，嘻笑中含滿了辛酸，使人有天地雖大，無處容身之感。小茅屋坐東向西，門打開後，滿屋都是陽光，子胥望着對面疏疏落落的幾棵喬木，在這清閑洒脫的境界裏，把他仇恨的重擔也真像伴行李似地放在一邊。那少婦已經在茅簷下堆起一堆松球，提起罐子到外邊取水去了；那青年把松球燃起，剎那間滿屋松香，使人想到濃鬱的松林在正午時候，太陽一蒸發，無邊無際是神聖的香氣。這對青年夫婦的生活，是子胥夢也夢想不到的，他心裏有些羨慕，但他還是愛惜他自己艱苦的命運。二人在他面前走來走去勞作着，他不由地起了許多念頭：你們這樣潔身自好，可是來日方長，這裏就會容你們終老嗎？有多少地方；雉雞已經躲藏起來，麋鹿也斂了行跡，說不定有一天這裏會開闢成畋獵的場所，到那時有多少聲勢赫赫的人要到這裏來，你們還要跑到哪裏去呢？現在既然已經有人把你當作陸渾的後裔，將來就不會有人把你當作某種賤民來驅使嗎？你們儘可以內心裏保持整潔，鷓鴣不與鴟梟爭食，——我却要把鴟梟射死……

子胥想到這裏，看眼前只是一片美好的夢境，終於會幻滅的；自己的擔子就是一瞬間也放不下了。他想，明天一破曉，就要離開這裏，看情形，鄭國一定不遠了。

日西沉時，那少婦端上來一大碗藜藿，子胥也把囊裏的乾糧取出來，三人分食。這是一頓和平的晚餐，子胥過去不會有過，將來也不會再有。主婦顯出來她的聰明和愛嬌，用爽朗的言，談款待這個不速之客。主客都

係是又置身於江南的故鄉，有凝碧的樹林，變幻的雲彩……

正在忘情爾我的時刻，遠遠又響來車聲。主人心裡想，今天真是一個多事的日子。過了片刻，果然有一輛車停在敞開的門前了，車內有人在說：

「方才從貴處經過，未敢攪擾，本想再趕一程，找一個地方投宿，但是前程既無村落，也無城廓，不知能否在這裏打攪一夜？」

子胥聽着，這聲音是多麼稔熟啊。等到車門打開，裏邊探出頭來，是一個朋友的面貌。

「申包胥！子胥不能信任眼前的一切了。房裏的客人，車上的客人，却不期而然，驚訝地喊叫一聲。

申包胥，這個聰明而意志堅強的人，四五年来，深成在王庭左近作官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爲了避免讒人的鋒芒，就儘其可能地要離開郢城。所以他近來的工作都偏重在外交方面了。國內的事，他多半不聞不問。他曾經西使秦，東使齊，這次是從宋國回來，秉承楚王的意旨，以修好爲名，其實是因爲宋國有華氏之亂，他借這機會去偵查，偵查宋國實際的情形。

兩個少年時代的朋友，幾年不見，想不到在這荒野的地方相逢，彼此都恍若夢寐，感動得流下淚來。可是有這樣一個貴客光臨，對於主人却不是一件快意的事；這事，子胥不能負責，但因爲是子胥的老友，竟好像他給招來的一般，所以主人對他也有些不滿了。兩個朋友正在面對面不知從何說起時，主婦已經收拾起殘羹，主人說完「天已暗了，我們這裏沒有燭火，我們要睡覺去了」這句話，夫婦二人就走入了茅屋裏的另一間。

堂屋裏黑洞洞地只剩下兩個朋友，車馬都繫在門外的樹旁，御者躺在車下也睡着了。他們面對面，共同享受這奇異的境界。在這裏相逢，二人都意想不到，有時也覺得是勢所必然；可是誰也說不出一句話來。關於伍氏父子的不幸，申包胥並不十分清楚，這一見面，彷彿一切都明白了。黑暗中誰也看不清誰的面貌，但彼此的心境，却都很明瞭。申包胥，他深深地感到，子胥是要往哪裏去，要作些什麼事；同時他也想了一想，他應該作些什麼事。子胥却覺得，不同的命運已經把兩個朋友分在兩個不同的世界裏：「父母之仇，不與戴天履地，

兄弟之仇，不與同城接壤」；對於申包胥只是空空的成語，對與他個人却隨着鮮紅的血液，日夜在他的身內週流。

兩個朋友在默默中彼此領悟了，他們將要各自分頭作兩件不同的大工作，正如他們在兒時所作過的遊戲一般：一個要把一座建築推翻，一個在等待着推翻，然後再把牠從新恢復。黑夜裏只有明滅的星光照入狹窄的主形的窗戶，間或有一二螢火從窗隙飛進黏在人的衣上。二人回想少年時一切的景象，還親切得像是一個人；若是瞻顧面前茫茫的夜色，就好像比路人還生疏許多。人人都各自爲了將來的抱負守着眼前的黑夜。

三 消濱

子胥到了鄭國的首都，太子建剛從晉國回來。一個興奮的精神支持着疲憊殆盡的身體，他見了太子建的面，——未見面時，他的心強烈地跳着，這該是怎樣的一個遇合！他想，太子建一定是和他一樣歷盡憂患，如今見面，怕誰也從誰的面上認不出往日的神情，二人都在辛苦的海裏洗過澡，會同樣以一個另外的身軀又從這海裏出來。他要和他手攜着手共同商議此後所要做的事，在這事的前邊，他們必須捧出他們整個的生命……但是見面時的第一個瞬，他一望見太子建的舉止，他滿心所想的，不知怎麼，都烟一般地散幻了。太子建，和他想像的完全兩樣，他對於子胥的到來，既不覺得驚奇，也不以爲是必然的事，只表露出一種比路人還生疏的淡漠。他和子胥的談話有些恍惚，有些支吾，好像心裏有些難以告人的事。子胥儘想使二人的談話深入一層，但是無隙可乘，有如油永久在水面上漂浮着。他從太子建四圍的氣氛裏感到，這是一個望死裏邊走去的人，而這死既不是爲了什麼遠大的理想，也不是爲了血的仇恨，却是由於貪圖一些小便宜在作些鬼祟的計劃，這計劃對不住人，也對不住自己，就是對着子胥也不好意思說出；縱使這個死不從外邊來，它也會由於心的凋零而漸漸在他的身內生長。他從太子建的言談間推測出晉國是給與他怎樣的一個使命；他的使命無論是成功或失敗，都是十分可恥的。他面對着一個可憐的，渺小的太子建，他理想中的太子建，早已在這個世界裏尋不到一些蹤

影。

子胥鄙棄着他的主人，滿懷失望走出太子建的家門。在他看來，從這裏再也燃不起復仇的火焰，這樣冒着最大的寂寞，辛辛苦苦地到了鄭國，想不到是這麼一個結束。他這時所感到的孤單，既不是三年的城父，也不是風沙的旅途中所能想像得到的。他回想起林澤中的那一夜，與申包胥對坐，兩個朋友好像每人坐在天平的一端；不分輕重，如今自己的這一端却忽然失去分量：內心裏充滿慚愧。他需要把他從城父到鄭國的一路的熱情放在一邊，冷靜地想一想此後的途程。他立在太子建的家門前。正在不知往那裏走去時，幾個齊國的商人正圍着太子建的不過四五歲的兒子公子勝在巷子裏遊戲，那男孩用鄭國的方言唱着當時最流行的歌曲：

「洧之外，洵訐且樂，
維士與女，伊其相謔，

贈之以勺藥。」

這樣的歌從一個四五齡的兒子的口裏唱出，有多麼不調和；那些齊國的商人，因為是太子建夫人的同鄉，終日在這巷子裏出入，把一簣集的海鹽囤積在太子建的家裏，不肯出售，弄得鄭國人常常幾月之久沒有鹽吃。子胥極力要走出這條巷子，逃脫開這狹隘的氣氛，他要走到人烟稀少的地方，重新想一想過去和將來。他從城父到鄭國的這段路程，是白白地浪費了。

他走出門時，面前展開一片山水。這裏，他昨天走過時，一切都好像沒有見過一般，如今眼前的雲霧忽然撥開了，沒有一草一木不明顯地露出它們本來的面目：淺淺的洧水明如平鏡，看不出它是在流，秋日的天空也明透得像結晶體一般。子胥逡巡在水濱，覺得在這樣明朝的宇宙中，無法安排他的身體。

他在城父時，早已聽人說過，鄭國在子產的治下，夜不閉戶，路不拾遺，田器不歸，人民雖然貧乏，却都熙熙攘攘，各自守着自己的井邊的土地耕耘。如今他目睹現在的情形，與當時傳說的並沒有兩樣，想不到一個被晉楚兩國欺侮得無以自存的鄭國竟會暫時達到這種平安的境地。但是他忘不了昨天的路上一個老人向他談過

的話：

「如今，我們的厄運又到臨了。前年火宿出現，城裏起了一場大火；去年又是水災，城裏出現了一條龍，城外出現了一龍，兩條龍乘着水勢戰鬥了幾個晝夜，歸終城裏的龍被城外的龍咬死了。這不都是不幸的徵兆嗎？果然，今年我們的執政死了。咳，他死了，我也快死了，可是一向被壓迫的鄭人將要往哪裏去呢？」

他更忘不了當他扶着那老人衣裳溼透時老人對他發的感慨：

「從先，子產若是看見我們老人赤裸着兩條腿在秋天過河，就用他自己乘的車子載我們過去。……年幼的人都替老人提着東西在街上走路，這風氣還能保持多久呢？」

他一邊說着，一邊用手指着遠遠的一座土丘，他的眼裏含着淚珠說：

「那就是我們的執政的墳墓，沒有幾個月，已經被茸茸的綠草蒙蓋了。」

子胥回味着昨天那老人的談話，舉首四顧，在不遠的地方，昨天望見的那座土丘今天並沒有在他面前消逝。子胥懷着景慕的心情便信步向那裏走去。他走近墳裏，看見在新栽種的松柏下男男女女聚集着許多人，這都是來哀悼子產的死的。自從子產死後，到這裏來的人每天都有，日子久了，並不見減少；今天這樣好的天氣，來的人分外多，遠遠看來，儼然成爲一個市集了。這一帶地方，每逢春季桃花水下時，本來是男女嬉遊之所，人入手裏舉着蘭草，說是祓除不祥，其實是唱着柔靡的歌，發洩他們一冬天窒悶的情緒。如今這座墳墓把這片地方聖化了：今天這裏的男女再也沒有春日的嬉遊的心情，人人的面上都是嚴肅的。子胥把方才公子勝所唱的「痛之外，洵訐且樂」與目前的景像對比，是多麼不同！他又想起太子建在外邊輾轉流亡，好容易得到鄭國的收容，哪裏想到他的生活剛一安定，便趁着子產死去，舉國傷悼的時機，在計畫着危害鄭國的陰謀，這樣的不德不義使子胥對着這些僕實的鄭人好像自己做下了罪惡一般。這些人在子產的墳前，有如一羣子女圍着一個死去的母親，各人說出各人心內的愁苦——

一個農夫有氣沒力地說：田裏的穀稻，我懶得去割了。

一個中年的婦人在嘆氣；身邊的珠玉，我沒有心情佩帶了。

一個老人在一旁說出昨天那個老人的同樣的話：咳，子產死了，我也快死了，但是鄭人——這些年青的孩子們將要往哪裏去呢？

說到這裏，人們的臉上都露出無所適從的樣子，一個土地貧瘠，又沒有精強的武備的國家，只仰仗子產的聰明、智才，二十多年國內平安，國外沒有發生過多麼大的紛擾。現在，子產埋在這無語的墳墓裏了。誰的心裏不感到國內緊嚴的秩序一天天會鬆弛，外侮一天天會逼近呢？這時大家都異口同音唱着——

「我有子弟，子產識之；

我有田疇，子產殖之。

子產而死，誰其嗣之。」

大家返來覆去地唱，其中有一個看守池招的小吏在歌唱時眼淚流得最多。最後歌聲停息了，他的哭聲却止不住。哭到最痛切時，他忽然立起身來，站在子產的墳前，用演說的口調向大家說起一件事，這時無人不感到驚愕。

「諸位，」他一邊擦乾眼淚一邊說，「我們的執政死了，我也不想活下去因為我作過一件欺騙的事。欺騙我們與全國人民生命所寄託的人，那是多麼大的一個罪過。三年了，還是在那次的火災以前，一天有人送給我幾條魚，執政把這幾條魚交給我，命我放在我的池沼裏養着。我看着那幾條歡躍亂跳的魚，不知爲什麼起了難以克制的貪慾。我把他們偷偷地烹着吃了。過了兩天，我看見執政，心裏有些忸怩，轉瞬間又鼓起勇氣，我向他說，魚到了水裏，生有些不舒展，不久就很自如，我不知爲什麼沒有把水閘放好，幾條魚兒，擺了擺尾巴，都向着一個方向從放水的地方浮出去了。執政聽了，不但不責罰我，反倒爲那幾條魚歡喜，他謙默着說，得其所哉！得其所哉！我這該死的人，走出門來，還自言自語地說：誰說子產聰明呢，如今他上了我的當了。」

他說到這裏，沉吟片刻，又抬起頭來望着大家說：

「我這卑小的人，對着這靜默無語的墳墓，良心上感到無法解說的譴責。現在只有請大家懲罰我，就是把

我置諸死罪，我也心甘，只要是在這座墳墓的前邊。」

大家聽了這段話，最初有些氣憤，但是一轉想，在子產執政的初年，誰沒有暗地咒罵過子產呢？有人詛咒過他父親沒有得到好死，罵他是一個整人的鱷尾，有人希望過他早早死去……登時反倒覺得這人的懺悔是為大家懺悔一般，人人都對他表示出原諒的微笑。

子胥靠着一棵松樹，看着這些哀傷過度的人們，好像忘却了墓園外的世界，那小吏說完話後，暫時的靜默使子胥又回到自己身上。子產死了，鄭國的人都無所適從，如今他也由於身邊一切事物的幻滅孤另另地只剩下一個人，不知應該往哪裏去。子產的死，是個偉大的死，死在人人心的心裏，雖然這些人都是渺小的，柔弱的。他想起太子建，本來是一個未來的楚王，楚國的面積比鄭國要大許多倍，將來本可以死得比子產還偉大，但是他的世界越來越狹窄，越來越卑污，他生也好，死也好，恐怕要比任何一個人都可憐，都渺小……他想到這裏，不由得也流下淚來……

子胥少年時，常常聽人講些賢人的故事，再看楚國紊亂的情形，總認為那都是早已過去了，現在不會再有，由於羨慕，心裏每每感到異代不同時的惆悵。但是，如今他忽然領悟，就是在不久的過去，那平靜的洧水也映過一個賢明子產的身影。他真後悔，他為什麼不早一年離開城父到鄭國呢？聽說在子產未執政的前一年，吳國的季扎聘使列國時，路過鄭國，晤見子產，二人談禮樂，論政治，像是舊交一般；又聽人說，子產死的消息傳到東方的仲尼的耳裏時，仲尼痛哭夫聲，感慨着說：「真是古代的遺愛呀！」時代這樣紊亂，你打我，我打你，但足少數的幾個人還互相憐愛；宇宙雖大，列國的界限又嚴，但在他們中間，內心裏還是聲息相通的。子胥對於這點微弱的彼此的感應，懷有無限的仰慕，而他自己却是遠遠近近感受不到一點關情。

洧水的南岸，與子產的墳墓遙遙相對的是當年鄭莊公建築的望母台。這台建在一座土山上，如今已蔓草荒蕪，無人過問，那裏的寂靜吸引着子胥走出墓園，涉過洧水，他一步步地登上望母台。這時日已四沉，天空失

却方才那樣的晴朗，遠遠近近被一層灰白色的霧靄蒙住，他思念着父親的死，哥哥的死，太子建的可憐的近况，周幽死沉沉地沒有一點生氣：向哪裏走呢？

北方的齊晉，被山帶河，都是堂堂的大國，他應該望那裏去嗎？那裏的人有太多的歷史，太多的智慧，太多的考慮。他們的向背，只在利益上打算，今天的敵，明天就可以爲友，明天的友，明天又可以爲敵，沒有永久的敵人，也沒有永久的朋友；但子胥的仇恨，却是永久地黑白分明……西方的秦國，只爲連絡楚國才和楚國結婚姻，至於他們的女兒是嫁給楚王，還是嫁給楚國的大子，他們都不過問，只要不違國策，一切都可以在其自然。誰肯爲些不相干的事興師動衆呢？……只有東南，那新興的吳國，剛學會了車戰，爲了州來鍾離等城的爭，已經和楚國有過許多年的糾紛，何況他若是不克制住楚國，就無法抵禦南方崛起的越。這樣的環境比較簡單，政策也比較不容易改變……

在茫茫的暮色中決定了他的去向：明天早晨，越早越好，便起身往吳國去。

在子胥還沿着鄭楚的邊境跋涉時，途中他忽然聽人傳述，太子建要給晉國當內應，計劃着傾覆鄭國，但是這陰謀被他左右的人洩露了，他已經在鄭國的宮中被人殺死。——還從他家裏抄出來許多箕海鹽。

四 宛丘

幾條黃土的道路，又瘦又長，消逝在東南的天邊，對於這個孤另另的行人表示着既不歡迎，也不拒絕的嫻樣子。子胥未加選擇便走上了一條。這條路，和其他的幾條一樣，是貧窮的道路：沒有樹，沒有山，路上的行人和路旁的流水是同樣稀少。只有夕陽落時，忽然一回頭，會發現路旁有三座茅屋，蹲伏在遠遠的夕照中，而茅屋，在剛才走過時，無聲無息，並不曾引起行人的注意。這樣的路走了五六天，眼前的世界一天比一天貧乏，一天比一天凋零，不用說江南變幻的雲，江南濃鬱的樹林，就是水淺木疎的消澗也恍若夢寐了。據說，這已經是陳國的領域。這個可憐的國家，幾十年來，在楚國的勢力裏，有如老鼠在貓的爪下一般。一會兒被捉

到，一會兒又被放開，放開後好容易喘過氣來，向前跑幾步，又被捉到，捉弄得半死，隨後又放開。這可憐的國家在這可憐的狀態下生存着，誰能有什麼久遠的打算呢，過一天說一天罷了。因此房子塌了不想再蓋，衣服破了不想再補，就是臉髒了都不想再洗；只是小心惴惴地怕聽見楚人的口音。一聽說楚人來了，人人都躲得遠遠的；敢於出頭露面和楚人周旋的只有在楚國作過俘虜或曾經過商的人。

這條貧乏的道路最後引導子胥走上一座小丘，這小丘上除却最高處一座土築的神壇外什麼也沒有。子胥走到神壇旁，正是午後，看見三五個瘦弱不堪，披頭散髮的男女有的拿了一面鼓，有的搬着一缶，有的抱來一束鳥羽——大半是鷺羽——，不知在那裏籌備什麼。天氣陰陰的，太陽只像是一個黃色的圓餅懸在天空，子胥看着這幾個人，影子似地閃來閃去，一陣陣黃風吹來，使人對他們的存在起些迷離之感。子胥無心理會他們，在神壇旁佇立片刻，又順着眼前的道路望下走去。轉了兩三個彎，在離山脚不遠的地方，呈現出一片荒涼的房舍；再走近一程，望上去有的房子沒有頂，有的牆壁上都是缺口，默默地裏邊沒有一點動作。子胥的眼光釘牢這片房舍，這該是什麼地方呢？若是一個村落，不會這麼寬大，隱隱約約好像正露出殘缺的城壕口，若是一座城，怎麼會又這樣荒涼呢，像是剛遭遇什麼天災或兵燹似的。心裏正在納悶，在路旁拐角處碰到一座石碑，上邊刻着：

「大吳伏羲氏之墟」

子胥急忙順着土坡跑下來，跑到一座矮矮的樹林旁，這裏草木特別茂盛，是他一路上很少見到的。深深的草莽中又湧出一座石碑，上邊刻着：

「神農氏始嘗百草處」

心裏忽然領悟，這座土山應該是死丘；那眼面前的一片荒涼的房舍就會是陳國的國都嗎？同時他心裏想，遠古的帝王，啓發宇宙的祕密，從混沌裏分辨出形體和界限，那樣神明的人，就會選擇這樣平凡的山水，作為他們的宇宙的中心嗎？也許只有在這平凡的山水裏才容易體驗得到宇宙中蘊藏了幾千萬年的祕密。子胥一路上窄狹

而放不開的心又被這兩塊石碑給擴廣了。他又思念起一切創始的艱難，和這艱難裏所會有的深切的意義。子胥穿過矮林，走在田疇間，對面走來一個人，抱着一大捆濕淋淋的蘇布，看見子胥，發了一怔，把脚步放慢了。等到子胥過去，他把蘇布放在草地上，從後邊趕來，大聲喊道：

『前面的行人，可是楚國來的貴客嗎？』

子胥剛一回頭，那人便滿臉堆着笑容走來，像一個多年的朋友，可是他的眼光不敢正視。只悄悄地打量着子胥。

『天已經不早了，你儘望前走作什麼？我看你的舉止，一定是楚國來的。路途好遠呀，要好好休息休息。前面的城是不能招待貴賓的。你知道，前面的城裏着過一次大火——湊巧那時宋國、衛國、鄭國都有大火——可是陳侯只率領着他的宮臣跑到……』他回轉頭指一指那座土山，『跑到神壇旁，祈求神靈的保佑；但是火，却任憑牠蔓延起來，一條街，一條街地燒下去。其實，這年頭兒誰有心腸救火呢，整個一座城就這樣燒得四零五落。後來鄰國聽到了，都來吊災——只有許國沒有來——看見這景象，沒有一國不恥笑陳國。你看鄭國，子產在火災時措置得多麼有條有理——陳國真不成……哈哈……』

子胥聽着這人的語氣，捉摸不出他是那國人，心裏起了說不出的反感，這人說着說着索性完全變成楚音了：

『陳國真不成。我們的陳侯，在火災後只把宮殿修理好了，自己搬回去住；至於百姓的房子呢，都任憑牠們殘敗下去，風吹雨打，這年頭兒誰有心腸修理呢。其實，那座宮殿也是顛巍巍的，說不定哪天楚國的軍隊一高興便把兩宮殿的蓋子揭開呢……』

子胥越聽越不耐煩，但是這人還不知好歹地說下去——

『在不遠的地方，就有楚國的軍隊，我就常常給貴國的將軍辦些零碎的事務；他們在這裏都是人地生疏呀。我是陳國的司巫，隨着當今的陳侯在貴國觀過光，說得出純正的楚音呢，嘻嘻嘻嘻！』他笑得滿臉都是皺紋，

但是兩眼裏閃露出使人難以擔當的奸巧，他同時指着綠草上的那一大堆白的東西，「這是上好的蔴布預備給貴國軍隊用的。我方才抱着這堆蔴布在城裏東門內的水池子裏洗了回來，那池子又寬闊又清潔，裏面沒有魚，也沒有水草，正好洗這樣貴重的材料，現在只有爲洗蔴布我才進城。……」

他刺刺不休地說着，子胥看着這渺小的人物，每句話都使他變得更爲渺小，這臉上的笑紋，有些可厭，有些可憐。只是他不住地提到「楚國的軍隊」，使子胥多添了幾分憂慮，子胥正在洗吟時，那司巫忽然有所發現似的，擴大了他狡獪的眼光，從新打量着子胥的衣履和神情：

「客人不必考慮了，還是到舍下住一夜吧！」他說，「城裏破破爛爛的，的確沒有什麼好住處。不然，就到南郊貴國的軍營裏去投宿……」這次提到楚國的軍營，語氣特別加重，含有一些威嚇的意義。

子胥却甯願冒着眼前的危險，也不願多有一刻對着這樣的面孔了，他順口回答了一句，像是那句話的回聲：

「我到軍營裏去投宿……」

「好好」，那人也順着說，「我今晚也有公事，我要監督男媿女巫在神壇旁跳舞呢。他們的樂器和舞器早已搬到山上去了。那末再見，我明天再來奉看……」

司巫走了，子胥的心裏有些忐忑不安，這樣一個人，這樣的姿態，這樣的語氣，好像在郢城裏什麼地方見過似的。不只在郢城，而且在他家的附近。那時，髣髴有這麼一個陳國的人，曾經用過這樣的語氣和姿態，討得許多人的歡喜，同時也討得一些人的憎惡。子胥想到這裏，不由得一回頭，而那抱着一大包蔴布的人也正一回頭投給子胥一個刁狡的眼光。這眼光裏含着猜疑、探究、計算，臉上也絕不是方才那樣鶴立春風了。子胥趕快把頭轉回，心裏感到一種不幸的事或許會到來，脚步也加快了，望着那座城走去。走了幾步還聽見有人在後邊喊：

「到貴國的軍營裏，用不着進城，走偏南的這條岔路最近——」

這句話裏含着什麼意義，子胥也自然感到，但是也顧慮不了那些，索性把脚步放得更快些，只回答一句：「我先到城裏看看。」

那座城果然四零五落，到處是火災的痕跡。每個未倒的牆角下，每個沒燒到的房簷下都蹲集着乞丐一般的居民，其餘的大部分就是亂草和磚頭瓦塊。一個國都，火把牠燒成這樣子，二年了，竟沒有人肯出來整理，這國家還成什麼國家呢。子胥一邊走一邊想，心裏七上八下，好像也填滿了路上的磚瓦和碎石。走近東門，果然望見了一片周圍百步的水池，水清見底，旁邊有幾個衣履稍爲整潔的女子在那裏洗衣服，子胥還看得出多半是楚軍的軍服。但他無心細看，只匆匆地從東門走出去了。

東門外是一座座的墓園。有的都被荆棘封住，無法走進。有的裏邊還有羊腸小徑，好像有人出入。子胥聽了一塊較爲隱秘，又較爲整潔的地方，恰巧這些有幾棵梅樹，他便坐在樹下。這時太陽已經落在宛丘的後邊，子胥感到飢餓，從袋掏出乾糧。他一邊吃，一邊想，在不遠的地方就有楚國的駐軍，裏邊也許有他的鄉人，也許有他少年時一起練習過騎射的同學。從城父到現在，不過剛半個月，却好像過了半生一般。他一路所經驗的無非是些瑣碎而複雜的事；原野永久是那樣的空闊，他只要一想到人，便覺得到處都織滿了蜘蛛網，一邁步便黏在身上，無法弄得清楚。他希望有一個簡單而雄厚的力量，把這些人間的瑣碎闖蕩一些。他想到他南方的故鄉，那未經開發的森林，那裏的還蘊藏着原始的力量的人們。他是怎樣渴望擁抱那些楚國的士兵啊，但是不能，仇恨把他和他們分開了，他不但不能投到他們的懷裏去，反倒要躲避他們，像是在這梅樹隨時要爬蛇豕一般。他要好好地警醒這一夜，不要讓草裏的蛇豕爬到身上來……

墓園內走出一個細長的身體，停立在園門旁，口裏不曉得哼些什麼，儘在向着從城裏的來路張望，望了許久，自言自語地說：

「怎麼還沒有回來呢？」口裏又哼哼了一些什麼，隨後又說：

「是回來的時候了。」

他那焦急的，期待的心情，隨着夜色一瞬比一瞬濃厚，自然沒注意到梅樹下的子胥。子胥也不願意被人看見，但是不知怎麼，不自主地做出一個聲音，被他發現了。

「什麼人在這梅樹下邊呢？」

「一個行路人，城裏無處可以投宿，只有在這裏過一夜。」

「舍下也是狹窄不堪，不能招待遠人呀，」他說完這句話，又回到自己身上，自言自語，「怎麼還沒有回來呢？」

「你在等待着誰呢？」子胥問。

「我等待着我的妻。」他回答子胥，同時又自己發着牢騷，「這也是無可奈何的事，我不主張她做這樣的事，她一定要去做，她只說，不去做怎樣生活呢。咳，我是知足的，就是多麼窮苦也活得下去——你知道嗎，「衡門」之下，可以棲遲；泌之洋洋，可以療飢，」這是我們陳國的名句，百多年前一個無名的詩人作的，有這樣的名句傳下來，就是多受一點窮也值得呀。」

「尊夫人做的是什麼事呢？」

「還不是在東門裏的水池旁給楚國的兵士洗衣裳。我們窮到這個地步，每人只有半件衣裳，一年未必能換洗一次。但楚國人是愛清潔的，天天洗澡，三天換一次衣裳。誰若能謀得一個洗衣的位置，每月的收入似乎比公卿大夫還要多。——其實，我真不願意我的妻從那些楚國人的手裏討錢——因為他們是我們的敵人，若是沒有他們，我們何至於窮到這等地步。」他說到這裏，神情間有一剎那的興奮，但聲音立刻又低下去了。「敵人固然是敵人，我們在敵人的爪牙下，有什麼辦法呢。我只有守着我的貧窮，追念追念伏羲神農的事業，啊，我們是大舜的後人呀，這已經可以自慰了……，」他說着說着，又哼起那個調子來，這次子胥却聽懂了，正是「衡門」那首詩。

這人的談話，時而驕傲，時而謙卑，顯然是貧窮與患難，使他的神經變了質，最初不肯同流合污，要把住

一點理想過日子，但這理想似乎一天比一天模糊不定，而眼前的道路也恍惚迷離了。靜默了片刻。他仍然伸着脖頸期待着……

「尊寓就在這墓園裏嗎？」子胥想分一分他焦燥的心。

「本來住在城裏。大火把我們燒出來了。有的人家還能存下一些牆角屋簷，但是我的家，因為收藏了一些簡冊，火勢撲來，更增加了燃燒力，只有我的家燒得片瓦不存。現在我們就在這裏，利用兩座墳墓中間的隙地，用些木板蓋成一座矮屋，這樣，一住也將及兩年了。啊，衡門之下，可以棲遲……」

子胥想不出什麼安慰的話來，只是同情地嘆了一口氣。這點微弱的同情，他好像從來不曾得到過，雨露一般，正落在他的心裏，引起他無限的感慨。

「如今，讀書的人是一文錢也不值的。八十年前靈公同夏姬把世風弄得不成樣子了，有些讀書的人作詩諷刺他，後來楚人來了，有些讀書的人又說，我們是舜的後人，怎麼能臣服於江南的蠻人呢？所以歸終陳也好，楚也好，我們都成爲人家的眼中釘。現在我們這些少數的餘孽，既不敢作諷刺詩，也不敢稱楚人爲蠻人！却使人更看不起，只好退在墓園裏，抱着自己的貧窮，與死人爲隣吧。」他胸懷裏好像壓着無限的委曲，語聲只投入對方的人的耳裏，此外的空氣裏不會起一點波動。這時梅樹上聚集了幾隻鴉鳥，睜開大眼睛東張西望，目中無人。

那人卽景生情，不知是對着子胥，還是對着鴉鳥，說：「這些可憐的鴉鳥啊，白晝不知都到哪裏去，一到晚間就飛到這裏來，睜着大眼睛，在黑夜裏探索什麼呢，好像是探求智慧。你們叫不出細耳的聲音，又常常預示一些不祥的徵兆，人們都把你們叫做不祥之物。但是我聽說，在西方最遠的山的西邊，甚至在西海的西邊，有座智慧的名城，那裏的人供奉你們是聖鳥，你們爲什麼不飛到那裏去呢？——我們讀書人和你們有同樣的運命，可惜我沒有你們那樣的翅膀呀，我有時真想飛，不住地望西飛，飛過了秦國——這不過是夢想罷了，我怎能飛呢！就看我這半件破衣裳，我也飛不起來呢。我應該抱着貧窮，衡門之下，可以棲遲……」他越說越語無倫

次。

樹上的鴉鳥，睜着大眼睛，一無所感。子胥却從來沒有聽人說過，西方有什麼名城，把鴉當作靈鳥。他聽着這人的談話，時而可憐得像一片污泥，時而又閃出一些火星，自己不知身在何地，有些奇異的感覺了。那人興奮了一陣，又回到自己身上，說一聲，「這樣晚了——」

靜默中草裏織着蟲聲。忽然有一隻鴉鳥作出一個怪聲音，其餘的都隨着展開翅膀悄悄地飛走了，遠遠有跑路的聲音；越聽越近，一個女子喘息的聲音——

「回來了嗎？」那人跑上去，迎着面接回一個中年的婦人。黑暗中子胥聽着那女子喘息不定地一邊走一邊說：「今晚把我急壞了……城門都關了，我怎麼也走不出來……司巫率領着一些男覲女巫，（今晚苑丘上沒有燈火把，恐怕他們連跳舞都沒有舉行，）搜查一個什麼楚國的亡臣……據說若是把這亡臣捉到，獻給楚王，陳國會得到許多好處……至少，他自己得到許多好處……可是，家家搜查，都沒有查出來……現在東門才打開……」她興奮地說着，那人拉着她走進墓園，把梅樹下的那個外鄉人，丟在漸漸寒冷起來的夜裏。

五 昭關

子胥在鄭國和陳國繞了一個圈子，什麼也沒有得到，又回到楚國的東北角，他必須穿過這裏走到新興的吳國去。北方平原上的路途並沒有耽擱了他多少時日，如今再回到楚國的領域，一切都是露出另一個景象，無處不在談講着子胥的出奔。就是這偏僻的東北角，人人的舉動裏也好像添了幾分匆忙，幾分不安。情形轉變得這樣快，有如在春天。昨天還是冷冷地，陰沈地，一切都隱藏在宇宙的背景後，忽然今天一早起，和暖的春陽裏燕子來了，柳絮也在飛舞。如今在人們的眼前現出來一個出奔的子胥，佩着劍，背着弓，離開城父向不知名的地方跑去，說是要報父兄的仇恨……士大夫爲了這件事擔憂，男孩子爲了這件事鼓舞，婦女們說起這件事來像另一個世界裏的奇異的新聞。但是並沒有人感到，他們所談論的人物正悄悄地在他們的門外走過。

「這一切，是爲了我的原故嗎？」
子胥這樣想時感到驕傲，感到孤單。

他看着這景象，他知道應該怎樣在這些人的面前隱藏自己：他白晝多半隱伏在草莽裏，黃昏後，才尋索着星辰指給他的方向前進。秋夜，有時沉靜得像一湖清水，有時動盪得像一片大海；夜裏的行人在這裏邊不住前進，和不會前進一樣，走來走去，總是一個景色。身體疲乏，精神却是寧靜的，寧靜得有如地下的流水。他自己也覺得成了一個冬眠的生物，忘却了時間。他有時甚至起了奇想，我的生命就這樣在黑夜裏走下去嗎？

可是那有時靜若平湖，有時動若大海的夜漸漸起了變化！裏邊出現了島嶼，道路漸漸坎坷不平，他不能這樣一直無礙地走下去了，有的地方要選擇，有的地方要小心，好像預示給他，他的夜行將要告一個結束。

昭關在他的面前了。

昭關，本來是無人理會的荒山，一向被草莽和濃鬱的樹林蔽塞着。近幾十年，吳國興盛起來了，邊疆糾紛一天比一天多，人們在這山裏開闢出行軍的道路；但正因為牠成爲通入敵國的要塞，有時又需要封鎖牠比往日的草莽和樹林還要嚴緊。楚國在這裏屯集了一些兵，日夜警覺着怕有間諜出沒：一個沒有節傳的亡人，怎麼能夠從這裏通過呢？

一天，他在曉色朦朧中走到昭關山下的一座樹林裏，霧氣散開後，從樹隙處望見一座雄壯的山峯，同時是一片號角的聲音，剎那間他覺得樹林好像一張錯綜的網，他一條魚似地投在裏邊，很難找得出一條生路。他在這裏盤桓着，網的包圍變得更緊，他想像樹林的外邊，山的那邊，當是一個新鮮的自由的世界，一旦他若能夠走出樹林，越過高山，就無異從他的身上脫去了一層沉重的皮。靈在脫皮時的那種苦況，子胥深深地體味到了；這舊皮已經和身體沒有生命上深切的關連，但是還套在身上，不能下來；新鮮的嫩皮又隨時都在渴望着和外界的空氣接觸。子胥覺得新皮在生長，在成熟，只是舊皮什麼時候才能完全脫卸呢！

子胥逡巡在這裏，前面是高高聳起的昭關山，林中看不清日影的移動，除却從山谷裏流出來的溪水外，整

個的宇宙好像隨着他凝滯了。怎樣沿着這蜿蜒的溪水走入山谷，穿過那被人把得死死的關口，是他一整天的心裏相着的問題，但是怎麼也得不到一個適當的回答。他自己知道，只有暫時期待着，此外沒有其他的辦法。

一天這樣過去了，而所期待的無一刻不是渺茫的，無名的，懸在樹林外又高又遠的天空。

多夜又來了，可是他不能像他一向的那樣，夜一來就開始走，林夜裏一切的景色更是奇異，遠遠有豺狼號叫的聲音，樹上的鳥兒們都靜息了，只剩下鴉鳥或發出兩三聲啼叫，有時忽然一陣風來，樹枝杈作響，一根根粗老的樹幹，都好像盡力在支持着這些聲音。使人的心感到幾分溫柔的也只有那中間不曾停頓一刻的和諧的溪水。他走向溪水附近，樹木也略微稀疏了些。他聽着這溪聲更穩熟，更親切了，鬚髯引他回到和平的往日，沒有被污辱了的故鄉。他遠望夜裏的山坡，不能前進，他只有想，想起他的少年時代，那時是非還沒有顛倒，黑白也沒有混淆，他和任何人沒有兩樣，學禮，習樂，練習射御，人人都是一行行並列的樹木，同樣負擔着冬日的風雪與春夏的陽光，他絲毫不曾預感到他今日的特殊命運。事事都平常而新鮮，正如這日夜不斷的溪水——誰在這溪水聲中不感到一種永恆的美呢？但這個永恆漸漸起了變化：人們的覺得不會改變的事物，三五年間竟不知不覺地改換成當初怎麼也想像不到的樣子。依舊是那個太陽，但往日晴朗的白晝，會變得使人煩悶，困頓；依舊是這些星辰，但往日清爽的良夜，會變得淒涼陰鬱。親切的朋友，年的工夫會變得莫不相干的陌生人；眼看着一個誠實努力的少年轉眼就成爲欺詐而貪污的官吏。在楚王聽信讒臣，大興土木的氣氛中，有多少老誠的人轉死溝壑；而又有那一羣新興的人，他們開始時，只好像不知是從什麼地方來的一羣乞兒，先是暗地裏偷竊，隨後就彰明昭著地任意搶奪，他們那樣肆無忌憚，鬍鬚有什麼東西在保護着他們。不久，他們都穿上槍來的衣冠，在郢城裏建築起新的房屋；反倒那些舊日循規蹈矩的人們擠回到西方的山嶽裏去。這變化最初不過是涓涓的細流，在人們還不大注意時，已經氾濫成一片汪洋，人人都承認這個現象，無可奈何了。變得這樣快，使人懷疑到往日的真實。

從少年到今日，至多不過十幾年，如今他和一般人竟距離得這樣遠了，是他沒有變，而一般人變了呢；可

是一般人沒有變，只是他自己變了？他無從解答這個問題，他覺得，獨自在這荒誕的境界裏，一切都遠了，只有這、間斷的溪聲還依稀地引他回到和平的往日。他不要望下想了，他感到無法支持的寂寞，只希望把舊日的一切脫去，以一個再生的身體走出昭關。

他坐在草地上，仰望閃爍不定的星光。這時不遠的山坡上忽然有一堆火熊熊地燃燒起來，火光漸漸從黑暗中照耀出幾個誠摯的兵士的面龐，他們隨着火勢的高下齊聲唱起淒涼的歌曲。這些兵士都是從江南湘沅之間招募來的，在這裏爲楚國把守要塞。他們都勇敢，單純，信仰家鄉的鬼神。他們願意帶長劍，挾秦弓，在旌旗蔽日的戰場上與敵人交鋒，縱使戰死了也甘心，因爲魂魄會化爲鬼雄，回到家鄉，受鄉人的祭享。但是現在，邊疆暫時無事，這個偉大的死他們並不容易得到，反而入秋以來，瘧疾流行，十人九病，又缺乏醫藥，去年從秦國運來的一些草藥，都被隨軍的醫師盜賣給過路藥商了。——比起那些宛丘的駐軍，他們都是郢城的子弟，由楚王的親信率領着，在陳國要什麼有什麼，過着優越的生活，這裏的士兵，雖然也在楚國的旗幟下，却顯得太可憐了。他們終日與疾病戰鬥；身體強的，克制了病；身體弱的，病壓倒人。還有久病經秋的人，由瘧疾轉成更嚴重的疾病，在他臨危到最後的呼吸時，無情的軍官認爲他不能全愈了，就把他拋棄在僻靜的山坡上，讓他那慘白無光的眼睛再望一望晴朗的秋空。當烏鴉和野狗漸漸和他接近時，他還有氣沒力地舉起一隻枯柴似的手來抵禦……

那一堆火旁是幾個兵士在追悼他們死在異鄉的伙伴，按照故鄉的儀式。其中有一個人充作巫師，嗚嗚咽咽地唱着招魂的歌。聲音那樣沉重，那樣淒涼，傳到子胥的耳裏，他不知道他所居處的地方還是人間呢，可是已經變成鬼域。隨後歌聲轉爲悲壯，那巫師在火光中作出手勢向四方呼喚，只有向着東方的時候，子胥字字聽得清楚：

「魂兮歸來！」

東方不可以託些！

長人千仞，

惟魂是索些！」

子胥正要往東方去，聽着這樣的詞句，覺得萬事都像是僵固了一般，自己蟠伏在草叢中，多麼大的遠方的心也飛騰不起來了。他把他的身體交給這非人間的境界，再也無心想昭關外一切的景象。那團火漸漸微弱下去，火光從兵士的面上降到兵士的身上，最後他們的身體也漸漸模糊了，招魂的巫師以最低而最清晰的聲音唱出末尾的兩句，整個的夜也隨着喘了一口氣：

「魂兮歸來！」

反故居些！」

子胥的意識沉入朦朧的狀態，他的夢魂好像也伴着死者的魂向着遠遠的故居飄去，溪水的聲音成爲他唯一的引導。子胥的心境與死者已經化合爲一，到了最陰沉最陰沉的深處。

第二天的陽光有如一條長繩把他從深處汲起。他一睜眼睛，對面站着幾個樸實的兵士。他們對他說，要在山上建築兵營，到關外去採伐木材，人力不足，不能不徵用民伕，要他趕快隨着他們到山腰的一個廣坪上去集合。這時這條因爲脫皮困難幾乎要喪掉性命的蠶兒待舊皮忽然脫開了，——而脫得又這樣迅速！

子胥混在那些藍縷不堪的民伕的隊伍中間，緩緩地，沉沉地，走出昭關。這隊伍卻低着頭，沒有一些聲息，子胥却覺得舊日的一切枯葉一般一片一片地從他身上凋落了，他感到從未有過的清爽：他想，有一天他自己會化身爲那千仞的長人，要索取他的仇敵的靈魂。

子胥在關外的樹林裏伐木時，在一池死水中看見遠離了許久的自己的面貌，長途的勞苦，一夜哀涼的招魂曲，在他的鬚角上染了濃厚的秋霜。頭髮在十多天內竟白了這麼許多，好樹自然在他身上顯了一些奇蹟，預示給他也可以把一些眼前還說爲不可能的事體實現在人間。

(下期續完)

論新詩的內容和形式

君培

歌德說過：「詩人是比任何人所想樹的都更為真實的人。」我們不妨拿這句話做為衡量詩的價值的標準，這標準可以說是大容易改動的。

回顧一下文學史，我們可以看出：中國的詩歌發展到了南宋以後，已經告一段落。在這個時期以前有很多真實的詩人，創作了極真實的詩；宋以後，真實在大部分的詩人身上可就有問題了。最使我悲哀的莫算詩人的藝術與人格的分裂。一個詩人的詩與人常常不能配合起來，（這中間當然也有稀少的例外）。尤其是在現代，有一個使人不勝惋惜的現象：汪精衛，黃秋岳，王揖唐，梁鴻志……這些舊詩人，他們的舊體詩都相當成功，意境很高，功夫也很深，然而藝術和人格却相差到那麼遠！

新詩到現在不過有二十五年的歷史，還是一個小孩子，正在學習的時代，它的成績也很可憐，若是要和陶淵明杜甫那些崇高的名字分庭抗禮，是一個不自量的僥倖。可是二十五年來的新詩人，不管他們的成績怎樣，至少有一部分把住了真實，這一點是很值得寶貴的。

談到新詩的收穫，我們可以分兩方面來講，一是它的內容，一是形式：

第一，詩的內容：在中國文學史上，詩因失真而枯。元明以後儘管有些詩的技巧很高，可以使人百讀不厭，可是內容思想，尤其是詩人的人格，每每被人忽略了。我們從元明以來的詩話裏，可以看到它們很少談及人格與思想的，都只注意到技巧。而現在的新詩，能夠令人快意的，就是它已注意到思想及人格的問題。尤其在思想上，已經將舊詩的範圍擴大了許多。其中可以說的，第一種是詠理詩；詠理詩走到一個新的境界裏來了。從前，人們多主張詩是不能用來說理的，但今日新詩人的詠理可以說相當成功，尤其是哲理詩。但所謂說理，並不是倫理的，道德的，而是對於宇宙人生的感應。其實這在西洋原是很平常的，但在中國，則是一種新的境

界。其次是愛情詩，中國過去不是沒有愛情詩，可是從前的情詩大抵不外乎兩種：一種是原始性的情歌，像古代的子夜歌，竹枝詞一類的東西，和我們現在常常見到的苗人夷人的情歌差不多；另一種便是文人的無題詩，游仙詩之類，多半缺乏真實的體驗，意境雖高而不免使有架空之感。直到五四以後，真實體驗的愛以及理想的愛才漸漸被新詩人所歌頌。其實這並不足為奇，因為五四以後，生活的解放，男女之間的關係也與往日不同，這是自然的趨勢。第三種值得談的，是積極的精神：舊日的詩，大都偏於感逝傷懷，缺乏積極的精神，而新詩，則含有前進的意義，對於光明的追求。以上是中國新詩的三種新的境界，回顧過去，我們覺得還有一點交代。自然，這在西洋文學中原是不足為奇的，譬如說，我們新詩中對於自然的讚頌，人生積極意義的追求，在人家看來都不免幼稚而平淡。西洋人翻譯起中國的詩來，或許倒還寧願翻譯我們的舊詩，而不喜歡我們的新詩，因為魂腸消魂一類的調藻，對於我們雖已陳腐，但對於他們是新鮮的，而愛情光明一類的題材對於我們是新的內容，但對於他們又是平凡的。我們不能爲了外國人的愛好而寫舊詩，我們甯可要我們幼稚的新的東西，我們而努力去建設它。

第二是新詩的形式：形式的問題，在二十五年内有過許多次紛爭，甚至有人說這是新詩的分裂，有的人主張打破形式，有的人主張追求新形式，甚至兩方面互相攻擊。但依我看來，時至今日，這兩件事原是不成問題的，就以人生來說，一個人只要有求生的慾望，就常常一面要打破陳舊的生活形式，一方面要追求新鮮的形式，一方面要脫去舊的，一方面要穿上新的。人是如此，何況是詩？如果只是解放，那便好比一匹野馬，如果只是爲舊形式所限制，那便如一匹套上沉重的車子，走不動的馬；一匹受過適宜的訓練，而又不失去彈性的馬，走起路來才會有美的姿式，合乎韻律的步驟。從舊形式的解放，再追求新的形式，這兩方面都是生命力的表現，自始至今沒有結束過，也永遠不會結束的，這是二十五年來新詩上所表現的生命的慾望。

可是在新詩發展的過程當中，我們却遭逢了一段不幸：就是在民國十三年到抗戰開始的那一段時間，有一部分所謂象徵主義的詩。這也是時代的關係，一則是象徵主義的餘波到了東方，一則是從清末以來對於詞的

發現的影響，二者交叉在新詩的發展上，無形中給了它一點磨折。一些善意的象徵主義的詩人，本想給新詩添加一點新的色彩，新的內容與技巧，這用意是值得感謝的，祇可惜多半只學得法國象徵主義詩歌的外表，很少得到它的精髓，過於探求色彩與聲音的美，反而失却藝術的本質。至於詞在中國文學上的地位如何，我不敢憑着個人的感覺評衡，至少我認爲它的內容比詩的內容狹小了許多。而有些新詩却依戀着詞的境界。由此而產生的新詩，它的流弊就在乎搔首弄姿，咬文嚼字，以聲音的美，色彩的美，以及離奇的比喻，代替了內容，丟棄了內容。李金髮的詩，就是一個顯著的例子。過於藝術了，反倒失却生命。

這類的詩到現在才漸漸結束。現在，新詩無形中又接上了肇端時的精神，這種精神表現在兩個並行不背的趨勢上：追求自由，追求解放的如艾青；追求新形式，並且作了很成功的試驗的如卞之琳的『慰勞信集』。這兩種趨勢在新詩的前途上，是非常值得珍惜的，它們還要繼續發展下去，如一對兄弟，攜手前進，給新詩創造遠大的前途。

春

陳翔鶴

春天來了，萬物都欣欣向榮，就在我大不過方丈的小小園地里，也抽出了去年所遺留下來的串串的香雪蘭的花穗。雖然不見得會蝶飛燕舞，然而每到清晨來，簷前瓦雀的那種唧唧繁噪，也總算可以點綴春光了。而我到此刻，心底里却感覺得異樣的寂寞和孤悽。

明天是母親的生日，妻在兩天以前便這樣提醒着，不過這對於我真不能不成爲一個問題。母親老了，子女所餘無幾，當然希望着在十目所視，十手所指的情況之下，得到點『表示』，用以壯壯顏色的。然而這至少數千元一桌的麵點費，也定將用去我三分之一的月薪。怎樣去弄錢呢？——預支稿費，或者再向『行裏』出納處看人臉色伸出手來？而且還得駕空地向人婉說出種種必需的理由來。

「狗肉」的，今天買了五十斤「中廠」，三十四兩足秤。提莊，提莊，三萬元兒一疋提莊。他狗肉的是不幹，老子價錢出飽了，就非得提莊不行！」那個小矮個子營業主任，跨進辦公室來，把呢帽向桌上一扔，便這樣報功般他說。他狡猾而且工於心計的小眼睛，不住在那里滴溜圓地轉動着。

「黃的漲了！黃的又漲價嘍！」——開盤八萬，收盤七萬八。肉他的媽！」營業員某君！跑得氣喘噓噓地，愈說音調放得愈低，好像黃金之漲價於他頗有點不便之處似的。自然，這與昨天他將同事某君的太太的一對金手鐲用七萬元一兩的行市賣了出去不無關係；顯然其中更不無情弊。

「今天是啥子日子啊！拿茶來，老×，拿茶來！」還不曾等待別人的回答，也不抬頭去看看壁上的日曆，只沒頭沒腦地問了一句，就一屁股坐在藤椅上，胡里胡塗地寫了起來，隨着又一張紙條一張紙條地蓋着章。這正是那個胖經理一向來的章法。

如果說這是奇異的插曲吧？——這確是一段插曲，但在抗戰期間的商業場中，大可以不必認為「奇異」的。

錢被當着衆人的前面，遞到母親的手裏去了，妻在旁邊也露出滿意似的微笑。這些年，在純粹封建的大家庭里，妻不知不覺間已變成一個留心環境，及善於柔順地應付時變的人了，雖然從前也會讀過不少的文藝作品，而且也嬌生慣養地她家里的人稱之為「么妹」！

「咳！不是爲了這幾個孩子啊！誰還願意活在這個討厭的世界上！」她時常這樣言簡意深，滿腔痛苦地反復着。不錯，她此刻的生活狀況，實在過於苦惱了，不僅要應付着與我們時代全不相同的家庭裏的人們，並且主要地還得應付着那對多疑而又善於生氣的伯父伯母。不僅如此，有時甚至連用人們的臉色也都得忍受。這兩位老人家，在家庭里，是握有最高權力的。自然，在他們的私衷里，也有着各種不同的矛盾和難受；第一，缺乏子女，亦即他們所謂的「伯道」之悲。第二，深恐怕他們每餐必飲的陳年「花雕」，會不依歇地向上漲價。

第三，是他們存款的利息，總是湊不足一個整數來。譬如說，有了九萬就得湊足十萬，有了九十萬就得湊足一百萬之類。第四，則為深提防着，當買紙煙的時候，會將二十元一張的關金，當作二十元一張的法幣，隨手地付了出去等等。但總而言之，在他們的心目中，完全沒有一個可認為滿意，及可堪信託的人。妻便是在他們監視之下，不斷地被試驗着，磨煉着，看她對於老年人是否真有孝心。然而為着抗戰，為着物價高漲，為着母親年邁，為着這一大羣來得不是時候的孩子們，我們又不能遠走高飛地離開這個家庭。……

堂屋內的大小紅燭，被點燃起來了，現得頗為輝煌。母親走進來，很虔誠地向神龕上給祖宗們拜着生。她銀白色的頭髮，不住地在拜伏間顫動着，從親人們的眼中看來，不禁都難免有遲暮及衰頹之感。有誰能以知道呢——說不定她是在對於子孫們起着模範作用吧？她之不願忘記祖宗，正亦如她之不願子孫日後忘掉她們，至少是她們的這一代。

我們一個一個地都給母親拜過了生，她一一用着適當的詞類，向我們祝着福。例如，對於我個人的祝詞便是，「好好，祝你從今以後大發其財，快快地發財。你這時候啥子都齊全了，人口也夠多了，就只差一個財字。菩薩保佑你，祖宗也有眼睛，保佑你早早地發財！……」對於妻的祝詞則為，「好哦，好哦，將來享兒孫的福！」

伯父和伯母也來到堂前，滿足一會兒他們作長輩的威嚴。只有小孩們是歡躍的。他們只無知無識地吵鬧着要吃婆婆的壽麵。

晚飯後，那個近來頗得伯父寵愛的堂兄弟到家裏來了，還帶着他打扮得花枝招展的一妻一妾。他是以賭博起家的，末後更以販賣「統制物品」而更富足。目下又在美鈔及黃金之間，不斷地投着巨量資金。因為他們時常在向伯父伯母表白着孝心之故，所以可以說已大半地搏得了這兩位老人的歡心。但一說到信託呢，大約難免還相差得有一些兒距離吧？因此只消一得有機會時，他們便熱心地來作為種種「純孝」的表示。此刻他們之來

給母親拜生，大約仍不外拜冬瓜給葫蘆看的一種辦法吧？

伯母在她自己的屋子內，用最好的糖果招待着他們。大的一個弟媳，穿着一件白色法蘭絨的短外套，內襯着淺藍色的絲質夾衫，現得十分漂亮。她不住用她戴着鑽石戒指的手指，很愛嬌地去拍掉衣襟上的紙煤灰，一隻水煙袋即抱在她的另一隻手里。小的一個呢，則幫助用人到廚下裏荷包蛋去了。她顯然想在家族間爭取得一個優良地位，買得任何人的歡心。

堂弟弟的話匣子打開了，先從新買得的一塊地皮談起，又轉到安樂寺的黃金起落上去，然後又歸結到這完全是因爲老河口戰事失利的影響。他的妻，則巧言如簧地在向伯母攀談着家常；只聽見她應聲着老人說，「是啊，這太貴了，太貴了，貴得怕人！……」大約是在談着物價。伯父靜靜地坐在躺椅上，手裏捏着紙煙，有時好奇似地向發言人探詢一兩句；有時竟至閉上眼睛，只間或微微的點了一點頭，正也弄不清楚，他是當真睡着了，或者他尚在瞋目傾聽着。

我同妻都儘只沉默地坐在一旁，簡直找不出一句我們所認爲「必需」要說的話語來。

「大哥，你給我的花種，都撒下去了，只發芽了一種。葉子是長長的，不曉得是不是玉蝴蝶？過兩天，我打算請你同伯爹伯媽到城外頭耍去，順便看看我們新才栽上的菓子樹，是不是栽得如法？……」堂弟媳在向

我開口了，她似乎已查覺出了我們的沉默，想投其所好的來敷衍兩句。

「照你所說的樣子看來，長起來的或許是石竹吧？玉蝴蝶的葉子大半都是橢圓形的。」我回答說。

「人家都說你是栽花專家，大哥，植物些爲啥子到了一定的時候就會發芽開花呢？你說這有多奇怪，還是啥子道理啊？」她又嫣然地巧笑起來了。因爲開口就笑，這正是她常有的一種外交姿態。

「那還用得着問嗎？——因爲這正是春天啊！」我在心里面默默地叫喊着，雖然從表面上，我只是微笑了一下，並不會回答。

不錯，樹在抽葉，花在抽芽，瓦雀在繁噪，這確是已到陽春溥照的時候了，然而在我心底里，所感覺得

的，却正是那樣比尋常還要加倍地寂寞和孤悽。

三十四年四月半

路易·麥克尼斯的詩

楊周翰

在當代英國詩人中，我們對於台·路易斯、奧登、和斯本德似乎多少知道一些，他的詩也翻過來了一些，不過對於路易·麥克尼斯（Louis Mac Neice）這名字似乎不如那三位那樣熟悉。這裏想約略介紹一下。

斯本德在「破壞性的元素」一書中曾說：「我們現代的文學有一種以政治及道德為題材的寫作傳統」。又說，他所謂的政治和道德是廣義的。不論何以如此（事實上緣因是很能成立的），事實依然還是事實。路易·麥克尼斯、奧登、台路易斯，以及斯本德自己之所以成為現代詩人，也就大部分爲了這層意義。麥克尼斯是位比較複雜的詩人。他是知識階級的一分子，而又有追求行動的矛盾。伊利薩伯·德魯女士曾訴之爲「只想要在舒適的環境裏過着知識分子的生活，抱怨着生不逢時，因爲在這時代這種生活是極難實現的」。又說他感覺「維持一個單純的信仰之可能，在興趣上是多方面得無可救藥。」又說，「假如他能辦到，他一定把現實世界拒之門外；他一定使時間停止而把它變成不朽不動的藝術品。」她的結論可能是由這類的詩句來的：

最好就是不會出世，不要說某人是幸福的，

在他未死之前……

我所希望的一切就是做個人，在這文明的，

有語言的，調整得很好的團體裏

有我一份，頭腦獲得它份內所應得，

身體也得到信任……

崇拜弗權拜，塞尚——這些受非刑的藝術家——

側身向前把煙斗裏的煙灰敲到

壁爐裏，我們辯護着說藝術是好的，

它給人生一種意義，一種看法……

但是麥氏是位複雜的詩人，像現代人一樣，他充滿了矛盾，這種矛盾可以從他的詩裏看出來。假如我們把眼光移到下面這幾行詩（他把古時的藝術大師比爲飛機）：

……這些傲慢的大師

他們的影子迅速地飛掠過我們頭頂；

我們所要的只是墾殖我們的花園，

我們不需要藝術家，他們的

巧妙的把戲是屬於飄渺的領域的，

我們呢，我們的腳在實地上……

他們的前提是不健全的

歷史已把他們駁到……

我們可以看到藝術在他並不是什麼避風所。下面的幾行，（他回顧過去的生活，）

可是生活在那時很舒服，生活很不錯，

兩個人一床……

還有如 *Garrickfergus* 以及 *Take for Granted* 等詩可能給予讀者一個觀念認為他捲戀舒適的生活。但是我們可以利用斯本德的話來做解釋：「是藝術家而要完全生活在現在幾乎是不可能的，因為現在是紊亂的。我們若要信仰，或退一步，要一個對歷史的看法，我們不得不回到過去，再不然就是運用想像生活於將來。」回到過去未始不是企圖尋到一個價值標準，只看是否只是感傷作用。麥氏的情形，嘲諷的成分似乎更多些。他先回顧過去，繼之又將眼光移向將來。我們看他恐怕要如此看。Michael Roberts 說 *Empson* 在想有所說。而麥氏則已經有所說。他所說的是他的現實生活環境的直接反應，並不是浪漫的幻想。至於多方面這一點，麥氏的情形正是如此。現代詩人的特點是他理智極發達的人，這種人是無法能有一個單純的信仰的，複雜是他們的人格。麥氏詩中有批評古典教育說古典教育告訴我們

最有關係的就是「一」，

指柏拉圖所說的「一」或本體。翻過頁來：

永遠有個妻子，或上司，或討債人，或顧客

來擾亂空氣……

永遠是些野蠻人，生活永遠是「各個的」……

麥氏是一個比較超脫的詩人，要做藝術家他不得不擺脫行動。由他的詩中可以看出，在他個人他永遠有一個醒覺的感覺，而在社會上他總感覺到暴風雨的來臨。在這一點，他極似「來臨的暴風雨」中的 *Empson* 和「新年書信」中的奧登。嚴格說來，藝術家一旦採取行動便不成其為藝術家。麥氏始終是觀察者、發言人、預言者。

最初，世界的多方面性使他眩迷，如「雪」一詩：

房間突然變成富有，溫和的凸窗

養出了雪，紅色的玫瑰映着雪

無聲地與它共存而不可分了；
世界比我們想像的要突然得多。

世界比我們思想的要更瘋狂，更充滿，

多方面得無可救藥。我剝開
一只橘子，吐出籽，感覺得

萬物之繁多如醉……

在他較早的詩中也有廢然，願望死亡的音調。但就是在這些較早的詩中，多數的詩還是顯示較為穩定的看法而不是僅僅迷眩。穩定的看法到後來則愈為深固。他漸漸知道他所要的是什麼。

他的父親是牧師，他在馬爾李羅中學及牛津的墨頓學院受過教育，他一眼看到的是教育制度上的缺點，便極無情地予以攻擊。他問這種傳統教育制度下的古典文字古典學術的訓練究竟有什麼用處。大家都說這種訓練可以使人思想有邏輯；使人知道宇宙間一切最重要的是柏拉圖的「一」或本體，其餘都是現象；形上學教給我們怎樣辯論一張桌子的現象和本質。這些都是無義的。結果，大家所認識的歷史還不外是一串戰爭的日期，一串不相關聯的事實，古典的訓練並不能和現實符契。最重要的缺點是它使人消極、被動、與外界「完全不起衝突而充滿了自動的滿足」。這種教育也同時把人生簡單化，「把許多難解的結只一刀斬開」，使我們對現實界盲目，「訓練我們使我循規蹈矩地走路，而不察兩旁的美處，兩旁的危險。」總之現存的教育制度是不夠用的，引人走上歧途的。在「秋天日記」裏有三首詩抨擊過這點。

教育的缺點是整個社會的腐敗的局部的原因和並存的現象。他心目中的社會是如此：

糖尿病的文化裏過多的糖質在使
人生和文學的「經腐爛」。

在這社會裏人失了尊嚴，人的境遇極其可憫。人是無可救藥地浸沈在「被虐狂」裏。「生之快樂」(Vivere)成了違禁品。人生似乎不是他分內所應得，而對它懷了恐懼。人的安慰只是流入鄙俗，或虛假的自我榮耀，或自縱。他的眼上戴着馬的眼罩使他杜絕懷疑。「提起獵槍好像是去打野鴨」他簡直準備出門殺死自己。

對現存一切的反動在現代詩人中大都以找到，從葉慈、艾略特起一直下來。葉慈自認想做個現代人，他的幻想，雖然沾些逃避色彩，雖然太呆板，不失為對周圍灰暗的環境的直接的反應。奧登詩中更是充滿了他所見的人的遭遇。奧登與麥克尼斯所不同者在奧登是沒頭沒面地沉湎其中，而麥克尼斯則較為超脫，對於一切取較為冷靜的看法。他致書奧登說：「你依然有生的慾念」(「大地的逼迫」最後一詩)。至於麥氏的看法是否不能把事情看得更清楚一些，尙成疑問。總之他的宿命主義，他的廢然態度不久便消失了，代之而興的是比較健康的意念。他對張伯倫的批評便是混雜着廢然超脫、和苦恨種種感覺：

榮耀歸於上帝爲了慕尼黑。

證券看漲，風暴擊破的船

又得救，政客的名譽

像竹籤上的木偶高升了；只有捷克人

沉沒了，而且毫不掙扎地。

他對現存的政治的批評：

爲了擊敗敵人，

我們必須模仿敵人，

以嚎吠的無線電爲我們靈魂的安慰。

他的忿恨是頗值得注意的，因爲這標明了態度的轉變，雖然在較早的詩中已然潛在了。他的態度變爲積極。當

他寫這些詩的時候正是希特勒政權開始用武力威脅侵犯隣國的時候，任何人都不能再像舊日一樣嘻嘻哈哈了。即連一個個人主義的麥氏也不能制止不作些「人生的批評」，這時他已經從人生學習了許多（「沒上麻藥的」外科醫生的刀」），而他批評的標準已經「不僅僅是個人的」了。這是以證明他改變了而仍能忠實於自己，忠實於自己的藝術的和政治的良心。這也正是「自我」和「非自我」的自動的符合，雖然他自己否認自己是客觀的。

但是客觀的事實放在眼前，毫無可以懷疑的地方。在「秋天日記」裏處處有戰爭的暗流隱約在假平靜的表面之下。詩人的敏感觸着了「沒人注意到的暗冰或暗流」。他童年的時候在愛爾蘭住在兵營附近常看見「掛在架子上的作爲擊刺用的草人」；在他所生長的島嶼上，澳夫爲生存而掙扎；愛國志士爲獨立而奮鬥；他對於戰爭、鬥爭，似乎有一種本能的敏感，他在夏日的雨景中可以看出軍火、劍鋒、堡壘、城壕來。他這種敏感與奧登的又不同，奧登的屬於另一種，雖然奧登在一九四〇的新年在布魯塞爾，在「歐洲的賓客不能成寐」的時候，也經驗過「那東西底來臨」底恐怖。戰爭「在我們周圍開始嗡嗡地叫像隱藏的昆蟲」，而過去的經驗告訴我們「這一定有毛病，這在以前發生過的」。於是希特勒和馬奇諾防線龐然現出在地平線上。報紙的號外被人「倉忙地搶去看」。空氣裏充滿了惡兆使人窒塞。但是正當戰爭在準備爆發之際，表面依然平靜，而感覺到它的人則知道它底無可避免。他和奧登到冰島「遊樂」又遇到了Greiter的鬼魂讓他們回到他們所屬於的地方來。他的兩首西班牙詩中之第一首正描寫一位普通的遊客之不知危險的迫近，只咒罵旅行的不舒適，而一位劍橋大學的教授對於現實之無感覺又宛如小孩。只有詩人看見了危機，像一枚「雞蛋已經成熟，就將要反抗，摧毀了」，「土老鼠在攪洞就要看見光明和危險」。他知道西班牙「將要成爲我們的悲哀，我們的企望」，「因爲西班牙所代表的是民主。在第二首裏他述說這些企望都是什麼，若把這和奧登的「西班牙」比較，奧登的詩雖是絕對卓越，總有些善意的浪漫成分，而麥氏並不希望「浪漫的愛底重發現」，他所追求的是更爲深刻一些的事物，他希望人能明瞭生存的目的。「每個人的慾望是生活，不僅是食物。人生不僅是生存和接受命令，因爲人類並不僅是

一架機器，須要上些油，而永遠不明白它生產出來的是什麼，為什麼輪子老在轉動。」

處處佈滿了戰爭的預感。鴿子在石塊鋪砌的院子裏咕咕地叫着像打雷的音調。詩人倫敦住房的窗外，人們在砍伐小丘上的樹木架設高射砲。在一首詩裏他甚至覺得這些準備都不必要，因為戰爭就要展到倫敦城心，而毒氣就要充滿牆窗上每條隙縫。「在一星期以後的今天我們就將要看見花倒了」，壁爐的火光在天花板上跳躍，使我們難定它是象徵毀滅抑是勝利或光明的將來。而社會依然還是原來的社會，是「佔有本能」的社會，即便愛情也是一種的佔有，不是什麼寬大的感情。在「秋天日記」第十五首他以寫狂歡曲的風格寫社會的人們對於感覺上的滿足的浪漫要求，對於忘去一切的要求，以此襯托出現實的更可怖，危機的威脅的更迫近。

在這種情形之下，人們不能再事玄想了。「柏拉圖的談哲學，再見吧。」
因為從現在起

每個機會都要利用，不論多小，

與這些人的隊伍會合起來，因為他們

連游擊戰的機曾都快失去了。

擲去徘徊，立即行動。「不必多費唇舌，立刻對目標攻擊」。詩人的語氣是挑戰式的，他準備「攻擊這非人間的冷淡。」像葉慈一樣自認為是「過時了」的他覺得現在無法逃避到亞洲，或逃避到隧道裏退出世界以外。現在已沒有時間容他分析，「最後能把病治愈的不是那解剖過去的手指，而是充滿行動的將來」。古典教育給人們的惟一的教訓就是「希臘的酒神的狂歡」。軟弱無能的人現在無用了，自欺的人只知喊「上帝呀，我不配」是無用了。我們應當「向上看，向前看，我的脚步隨着我的眼光向更遠處去，最初無疑會跌倒，漸漸和其餘的人們走着了，最後——經過相當時間，而運氣好——舞蹈。」以往舒適的日子已成過去「那是那時候，現在是現在。」他往日如丹麥王子漢姆雷特的徬徨已經不見。「我們不能再權衡得失了，怕是就誤了時間。」只有行動，因為行動可以實現願望和主義。「亞理士多德的看法很對，他認為行動者是主要的，真於

存在的人。」一步步地他引我們到這信念：人生是善，人生是「惟一值得過話的東西，而死亡呢，不必去理會它。」「退却就是叛逆」，「死亡是謊」，「一旦火焰熄滅，我們就不會再有機會舞蹈呼喊了。」經驗是善：「最壞無疑是從來沒有飲過（人生的杯）；人說痛苦和快樂是學生。」在這不真的世界裏我們已經經驗過很多痛苦與失望，很多自欺，自縱，而大地又在逼迫我們，我們必得奮起把我們建在沙土上的堡壘毀掉，事後「也不同願那燃燒的城。」有些地方我們可以看出麥克尼斯「羨慕行動者的睡眠、醒覺、暗殺、陰謀，毫無懷疑，毫無不安」而他自已則在這圈子之外，永遠有知識階級的悲哀，即是「滿足地期待着」，但我們可以引 *Robertson* 來解釋這現象：「詩人必須強迫我們樂意地接受世界上的醜、善是必然的。假如詩人的作品最後不是結束於玄秘荒涼的玄想，那麼詩人必須愛使我們知道，像莎士比亞的李耳王，我們自己剷除醜與罪行的努力也是必須而可寶貴的。」麥克尼斯自己對於將來也懷着莫大希望：「將來依然還是處女，我們得再去試驗她。」

他要求行動，廢止冥想。所謂廢止冥想是在需要行動的時候廢止它，行動是暫時的，而行動若沒有深思熟慮所得的結果做後盾，其成功也祇是一時的。在這世界裏，人被做成了馬戲的丑角，像皮卡索圖畫中，里爾克第五哀歌中所描繪的，成爲一種不可見的力量玩物，成爲機器人。麥克尼斯則積極地主張：「我們沒有理由認爲假如你給人們一個機會使他們思想，使他們生活，思想和生活的藝術便會受什麼折損，會變成粗糙，而他們給你的報酬會比你所能給他們的一切少。」他主張寬大，和燃點起人類的智慧。他問：知識的用途不爲增進人類的智慧還爲什麼？

知識不是——不必然是——智慧；

僅有受過教育的口音不能算是

到「新生」去的季票。

知識必須有一個目的。這一點和艾略特頗有吻合之處。艾氏曾問道：

我們有了知識而失去了的智慧在哪裏？

不過艾氏在近來的作品中似乎更進了一步，雖然所進入的是神祕的宗教，而賽氏，即使在「植物與鬼影」內也還不過止此而已。

世界既如上述，戰爭之危機切迫，人們須立即採取行動。這一切的出發，這一切的基點，都由於他對人生的「動的看法」。「存在就是變動」。田野間的雪蒲公英標明了人生永遠在繼續。死亡不是一切的終止：「甲的棺材就是乙的搖籃。」死亡就像繭和蛋。生是動的，流的。世上無所謂靜止或他所謂的「涅槃」。這與里爾克的觀點頗相近，里氏認為死是生的延續。所以能够有生這件事本身就是勝利，而人這動物的勇氣是無盡的。他對藝術的看法也基於此。他在「葉慈的詩」一書中曾說，「一首詩是一個自括的有機體，有體的有機體。」他自己的詩也有這「有機」的特點。

這點也可以解釋他的意念的流動性，他的詩中的音樂的流動性和他的詩的形式之完美。他的創作過程必甚有趣，但不在我們討論範圍之內。這裏可以指出他的幾個特點，一望而知是他的特點。

在他的全部詩作中處處可以見到突然之間生出一個音，這個音與以前不遠的某字的音是類似的，因此產生了不期然而有的意。這突然使讀者有一種快感。在他的詩裏音與意往往彼此交流。音與意的流動是非常迅速的。有時他在隣近的地方用相同的字，而其意不同，也使讀者有一種不期然的快感，有時這種重複有一種疊積的力量，但有時也很單調。

以他的靈敏的感覺，他總是用最恰當的字，或含意最多的字，有許多字的運用正是表明他的天才，這些字幾乎有一種魔術的力量。如「鴿子穿透了倫敦的天空」，穿透了（*Birdle*），也有用篩子篩的意義，更有猜謎的意義。如「他的手風琴噴灑着過路人。」如「我們把童年的幻想和紊亂擲到水裏。」（*Johnson*，在船遇難時，將所載貨物不得已擲入海內。）如「秋天日記」第七首五行之「快」可作他的「晦澀」和他的敏感的一例。戰爭在臨到，人們把武裝他窗外的小丘，他說他無須出門去選買窗簾了，因為他不知道誰能製窗簾製

得很「快」。「快」就很「晦澀」。趕不上燈火管制來得那樣快，也許用不着燈火管制而敵人的軍隊已經來到在倫敦街頭作戰，我們還是趕快把牆縫窗縫堵住防備毒氣吧。其他實例如蛋、繭、土老鼠等亦俯拾皆是。

他與現代許多詩人如艾略特等在技巧方面有許多相同之處，如意念、意象，不同心情的長段或以非而是一字一句之錯列。最好的實例莫如前舉第十五首內他把兩種不同的情緒的並置。這一段實在配得上稱為天才作，雖然它的刺激的母題是鄙俗的。在「秋天日記」的第五首內他把倫敦熱鬧的 Trafalgar 方場上爬剔出來，雖然它的刺激的母題是鄙俗的。在「秋天日記」的第五首內他把倫敦熱鬧的 Trafalgar 方場上爬剔出來的有生的，無生的或一度有生的事物並列在一起來反映出危機，頗有伊利薩伯時代的悲劇的氣氛。他與艾略特還有相同之點，如對鄙俗的無情的解剖與描繪，如心內被黃色的佔據，城市內的生活和景物却沾上黃色，艾略特的黃霧黃煙染黃了麥克尼斯的樹葉、車燈、浴水、街道。又如艾略特的自嘲廢然感。

他的累積力則可與奧登媲美。他能集聚安排一大堆相關或不相關的物件或意象，成為燦爛的展覽，這些的連繫不是一根硬挺的竿子而是個流動的東西，顯示作者的筆的靈活。他的用韻之輕易也如奧登，有時流於打油詩的品格。他和奧登還有相似之點：同為中學教員、同學、同用學校生活和兒童時代的意象在詩裏。不同的地方是奧登把他的童年和學校時代溶解到詩裏，他寫詩的時候，他又重生活那一段時間，它成為他的人格的一部份。麥氏則較為成熟，把它投射到詩內，他站在它的外面，他回顧，回想，但它不是他的一部份，它是另外一件東西。他們二人描寫英國的風景也有相同之點如奧登的「想想這件事，而且是在我們的時代」、「序曲」、「在割短的草上」等，麥氏的「秋天日記」中的第十八首等。他的愛爾蘭比較葉慈早年的愛爾蘭更為現實些。麥氏的另一個特點是他的運用懸宕，往往每一行的結尾並不是意思的自然的結尾，而意思的結束則繫於次一行的首一字。像許多現代詩人，他也用個人的象徵。他的詩中常有非常能刺激感官的字句，這不僅如濟慈的詩的能刺激感官而簡直是性感的。即如娼妓一辭，他的古典教育使他能够運用不同語源的，代表這一辭的字。在寫作風格上他的作品頗不一致。有些詩是非常嚴緊縝密，有些詩則趨於另一極端而是非常輕鬆的，如奧登的一些詩。而主要部分的詩則是用所謂的「談話體」寫的。這是十八世紀傳統在現代的復活。照葉慈所說，

現代人的特點在對於智力有一種熱情，二十世紀，如十八世紀是理智的時代。二十世紀的詩也與十八世紀有相同之處。二十世紀的詩不定模仿十八世紀的「史詩聯韻體」，而精神上却是吻合的。詩、或韻文，都拿來當做說理的工具，這可以解釋何以現在有這些「書信」、「日記」詩。這些作品內最重要的無疑是奧登的「新年書信」，麥克尼斯的「秋天日記」，Martyn Skinner 的「寄馬來亞書信」等等。這是最適宜於「政治的，道德的」題材的形式。但十八世紀與二十世紀不同的地方是前者在作風上總不免有一些虛偽造作的成分，而後者則是明晰的，雖然二者都可稱為壞姿態（Mannerism），因為過分明晰往往易近散文。麥氏自認他的詩中有「過甚其辭」的地方。這正與十八世紀相同，所不同者是他誠實地承認這一點，而事實上他並未較其他同時代人更「過甚其辭」。他自認雖然「過甚其辭」仍對自己忠實。其實他不僅如前文所說，忠實於心內的促迫，而且忠實於現代的明晰的傳統。

「秋天日記」便是很明晰地寫成的。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全體二十四首是一個有機的整體，而每一首又是一個單獨的有機體，有它的組織美。把一時偶得的題目與仔細審慎的藝術合併在一起是件很了不起的成就。這在當代詩人中是很稀有的。

後記

我寫完這篇東西以後，因為種種原因未能立即發表，從寫成到現在其間經過有半年多的光景。最近又接到兩本書，其一是麥氏新集「植物和鬼影」，其一是「一位批評家斯卡夫（Francis Scarfe）的「奧登和他以後的詩人」（Auden And After）。「植物與鬼影」可以說是「秋天日記」的延續，其中的詩和前幾集沒有十分大的分別，有時較以前傷感，有時又較奔放，更覺周圍空氣的窒塞，總之仍不脫以前的超脫態度。斯卡夫書內有一篇短文論麥氏，稱他為「常識」詩人。我覺得這也許可以拿來當做一個很方便的名稱。他先舉了一段詩：

親愛的，在你沒有宣佈千年王國之前，

看一看風雨表——

這種姿態是無瑕可擊的，不過

只能保持一天。

他認為在左派詩人勢力龐大的時候，用這種驚惕的口吻寫詩，正是表現麥氏的穩健，注重常識。這是很對的。這與奧登一派浪漫的作品不同。斯氏又稱「麥氏具有分析的頭腦，對現代社會無情地批評，對現代生活取一種有破壞性的態度，不肯接受現成的意識，反之，他要維持對於他自己的智識的誠實。」接受現成意識確是一種偷懶的辦法。而另一方面斯氏在最後又把麥氏和艾氏比較，認為麥氏一達到不可知的領域，如永恆、完美等問題的時候，便不再前進，而艾氏是仍向前探索。不過我們看艾氏到後來進入了狹窄的玄秘的宗教範圍，反不如麥氏停止在「常識」的邊界上，那樣能夠搏得一般人的同情和共鳴。

活在謊話裏的人們

李廣田

含着淚，手心裏緊緊地握着那封信，他從外甥那裏告別了出來。走幾步，又躊躇一陣，他甚至想再去切實向外甥叮囑一番：千萬別把信中的消息告訴長庚的母親，就是鄉里鄰舍中任何人也不要告訴。但他終於不會再回去，因為他完全信託他的外甥，他相信他會記得他的囑咐，不把那消息洩漏。自從自己的兒子出去了，這個外甥便成了他惟一的親信，就讀一封信，也必須跑了遠路到這裏來找外甥讀，因為他讀得又確切，又詳細，而且一字一句講出來，正如長庚的母親所說，「就好像聽她寫信的人對面說話一樣。」他又想，如果長庚在家，他和外甥一樣，也可以自己當門遮戶了，他們兩個的年齡相差不多，都是從小在他眼前長大起來的。但是現

在，……他再也想不下去了，他迎着冷風，一雙老眼裏落下淚來。他蹣跚涼涼地走向國家的道路。
自從那個遠遠的疆境上發生了戰爭，他們的兒子就再也沒有信息。

他，六十歲。他的女人，五十五歲。但表面上看來，他的女人比他顯得更衰，更老，因為她日日夜夜，總在想念着兒子。

他們有幾畝薄田。耕作之餘，還營一個小小生意：賣燒餅。兒子在家的時候，田裏的事情多由兒子管，生意上的事情由兩個老人管。老婦人淘麥，推磨；老頭子合麵，掌爐，並挑擔子去賣。老頭子脾氣剛愎躁急，恨家不富，恨兒子不成人。他希望兒子多作工，最好日夜不休息；又希望兒子少花錢，最好是一個小錢也不用；可是兒子的性情却又恰恰相反。他終日罵兒子，甚至打他，而且無輕無重，摸到扁担，就是扁担，摸到棍子，就是棍子，不論甚麼，儘管打過去，反正兒子不還手。把個兒子逼得沒頭沒路，不知哪裏吹來一陣風，一個奇怪機緣，把個年輕人帶到天外去了。「飛他媽！飛到天邊也不管。」他當時這樣說。他嘴硬，他心裏却暗暗地歎了。田地裏的草荒起來，缸裏的水也不再永久溢滿，連那賣燒餅的生意也受了些連累。何況那個作母親的還在指着鼻子數量。老頭子有時候工作疲乏了，就難免嘆息一聲，說道，「老了，不中用了。」於是老婦人的責備就擲了過來：「誰叫你把長庚趕了出去呢，你這老昏君！」他沒有話講，只訥訥地喊道，「你你你你你……」其初兒子一去無音信，過不半載，信來了，兒子說，他已經在那邊有了一個棲憩的巢穴，他很想家，他想賺到大把一帶來給老人家。再過三兩年，兒子果然歸來了，我從那個多森林與野獸的邊陲上帶來了一個堅實粗碩的身軀，還有一口奇奇怪怪的語音，把兩因老人喜得瘋狂起來。「那個地方簡直和外洋一樣，風俗人情和中原全不同，太遠了，過山，過水，過大海，坐車，坐船，騎驢，騎馬，……太遠了！」可是過不十天半月，老頭子的脾氣又發了，兒子的歸來像一個夢，夢醒了，兒子也不見了。老婦人哭得涕淚縱橫，罵道：「孩子回來，留還怕留不住，你又把他打跑了，你這老昏君！」他還是沒有話講，只是訥訥地喊道：「你你你你你！」

兒子終於又來了信。他又回到了那個多森林與野獸的巢穴。他說他不久要娶一個女人，並且說，一年兩年，頂多三年，便帶着女人回家，說不定還抱一個孫孫。可是這以後不久，兩個國家的戰爭便爆發起來，連這小小農村中，經過種種傳說，也知道有番邦外國來爭奪中國的江山了。至於兒子的信息，那就根本不敢盼望了。

那遙遠的戰爭，是不是已經結束了呢？從那戰爭的開始到現在，已經又經過了多少歲月呢？他們記不清，總覺得極其久遠罷了。然而今天又忽然接到這封信，真是出人意外。當時老婦人興奮得哭起來，她急忙到佛堂裏叨唸一陣，並叩了一陣頭。老頭子莫知所以，他恍恍惚惚覺得那信上的字迹有點不對，他心裏暗暗跳着。此刻他手掌中緊握着那封信，從錫家裏回來，將近自己村舍了，他還記得臨去時她一再囑咐：「快去快去，去叫外甥給唸唸，叫他一字一字唸，一字一字講，你記好，別糊糊塗塗的，回來好講給我聽！」他真願意他的家更遠一些，願意這條路更長一些，但是他終於來到自己門上了，而且迎面就是長庚的母親。他切一切牙齒，用力趕了幾步，還不忘記偷措一下眼睛，不等女人開口，他就把那信在空中搖着，堆了滿臉笑，用了高朗的聲音喊道：

「長庚在信上說，他很好，他發了財，就要娶新媳婦了。」

他抖擻了精神向家裏走，老婦人在後面追，笑着，問道：

「怎麼樣？就要成親？」

「是啊，就要成親了。」他倉皇地答，他一點兒也不停留，他急急忙忙到廚房裏去提水桶，拿扁担，他故意使扁担水桶碰得叮叮噹噹響，他把擔子挑起來，一股勁兒向外衝，他此刻彷彿年輕了許多。老婦人追着，問着：

「他可寫了那新媳婦的模樣？」

「模樣很俊，很俊，大脚板，不纏小脚！」
他一面回答，一面撿了空水桶向外闖，出門時水桶却猛烈地碰在門框上，兩個水桶左右搖擺，幾乎把他搖個跟斗。

「你簡直瘋了，老昏君！」

老婦人無可如何，笑着一個極自然的微笑，轉回來。

老頭子挑了水桶，走到街上，他脚步慌張，不想同人招呼，可是村人中却有的已知道長庚來信了，就問道：

「聽說長庚又有信來了？」

「是啊，又有信來了，」他一面回答，一面走。

「信上說些什末？」村人還在打聽。

「說很好，說就要娶媳婦了。」

他急忙走向井邊去，還聽到後面有人說：

「好極了，要吃喜酒啊。」

當他挑了水回家時，看看老婦人正在廚房裡燒火，他心裏一驚，才發覺自己幾乎忘了一件大事，他悄悄地到堂屋裏一看，果然那封信不在桌面上，他知道長庚的母親已經把那封信放在那個小包裡了。那是一個紅布小包，那裏邊包了十幾封信，自從兒子出門以後，所有來信都在這個小包裏。像珍惜地畝文書一般，他們也同樣珍惜這個小包。一旦有認字的人來了，尤其是當那個親信的外甥來了，老婦人就打開這小包，請人給他唸，給他講，像講故事一樣，他聽了有時笑笑，有時嘆息，有時落下淚來。老頭子輕手輕腳，站在凳子上，把那個小紅包從門竈上取了下來。他打開它，那封信果然就在裏邊。他把那信取出來，又把紅包網好，放在原處。他在那門後費心尋找，終於找到了一個洞，他把那裡的土塊取開一點，把那信藏在裏邊，又把土塊塞好。當他剛好完這件事時，老婦人進來了。

「你弄甚麼呢，你？」

「我我我……」他沒有說明白，出去了。

天色暗下來，鷄已進了埕。每天傍晚，老婦人總不忘記看看鷄，並把鷄埕的門柱起來。今天老頭兒特別慫慫，他到處張羅，看看這裡，望望那裏，他代替了老婦人，把鷄埕也杜好了。掌燈之後，老婦人喊他吃飯，他却無心吃。一面吃着喝着，老婦人就一再問及那信中情形，他却只說明要作多少燒餅，淘多少麥，磨多少麵粉。飯後不久，他就上床睡了，他剛剛把身子交給土匠，就不能自己地長嘆一聲。老婦人說：

「你今天可真是太疲乏了！」

「是，太疲乏了，還有點頭痛。」他含糊地回答。

稍稍沈默一會。老婦人又忍不住問道：

「長庚將來帶媳婦回家，你應當早給他們弄一間屋子，一間屋子可不是一口氣能吹成的，這件大事你可會想過？」

「想過了，」他說，「這些事有我，不用你操心！」

他不耐煩，猛然翻近身去，臉朝向牆壁，不再動，不再言語，連氣也似乎不出了。

這以後，老婦人就一心盼望兒子的喜訊。她更切盼兒子的歸來，並且還帶着一個年輕媳婦，至於孫孫，她並不急切，因為她想，媳婦生孩子，還是來家才好，她可以照顧媳婦生產，不致出毛病。但這又是無可如何的事情，假設要生，就非生不可，絕不能十萬八千里，翻山過海，等到來家生。她想到這裏，不覺笑了笑。她還担心，那個外路女人也許奇裝異服，南腔北調，不慣於這裏的生活，或性情不投，以致婆媳間不能相安。她下了決心，一定要好心待承媳婦，她知道自己能忍耐，自己生來仁慈。她想得很多。她常常同老頭子談這些。但老頭子却並不熱心，常常含糊糊糊，彷彿三心二意，胡思亂想。而且，在她眼裏看來，他真是忽然老了十年。

她有時聽到他在嘆息，她就問道：

「怎樣啊，你可是舒服？」

「不，」他回答，「沒有什末不舒服，只是覺得太勞累了，稍稍作點事，便腰痛腿軟，還喘不出氣來。」老婦人却又故意嘲笑他！

「你呀，你棉花店裏失火，燒包。兒子快回來了，你老太爺要捋着鬍子享清福啦，偏你又這樣，要死也得等個時辰啊。」

「你你你你……」他照例這樣訥訥一陣，爲了避免再談下去，他走開。他故意去找一些不必要的事情作。缸裏並不缺水，然而他偏願去挑一些。而每當他站在井台上，用長長的井繩拉着沈重的水桶時，他的腿就戰慄起來，他喘着，身子搖搖的，心裏暗暗念道：

「真是老，」站在井口，就好像自己要跌下去似的！」

而每當一雙水桶壓在肩頭時，他覺得兩支桶好像比從前增大了，走起路來格外沈重，路本是平坦的，而他的脚下却坎坷糾絆，很不穩當。他們的生活過得很緊，地裏的生活須僱短工，小小的生意還須支持。老婦人照常淘麥推磨，他也照常合麵掌爐，可是他却常常忘記爐裏的燒餅應當翻轉，等聞到焦胡的氣味時，他才知道自己剛才是在夢中。

日子過得很快，半年過去，一年又過去了。老婦人就常常納悶：「爲甚麼長庚沒有再來信呢？」她怨，難道兒子的婚姻不成？即便不成，也該來信。他時常追問老頭子：

「那些打仗的可還在打嗎？」

「不知道，也許還在打吧。」老人回答，「反正他們要打就會打起來的。」

「那麼是因爲戰爭不能通信？你應當去打聽一下。」

「打聽？我向誰打聽？」

他不耐煩，不想談這些，他還是走開。

期待中的日子又過了很久，老婦人實在等得不耐了。她彷彿嗅到了什麼不好的氣息，她心裏作惡起來。她不能睡，也不能吃。她時常嘆息，流淚，罵老頭子，怪他不去打聽消息。她越見衰弱，她的兩個眼睛漸漸昏花，她沒有氣力再去工作，他們的小生意就不得不停歇下來，她終於病了，倒在了炕上。她長夜不眠，偶一閉目，却夢見兒子，她做了許多惡夢，她相信她的夢。許多夢只有一個解釋，她對於兒子的歸來是絕望了。當兒子第一次出門以後，她也曾夢見兒子，早晨醒來，她第一句話就是：

「我夜裏夢見長庚……」

「夢夢夢，我不聽你的胡說八道！」還不等她說完，他就截斷她的話。

她却不管他聽不聽，還是把自己夢境講出來。如今却不然了，她把她的夢藏起來，她還想：「讓這個老昏君睡在鼓裏吧，這樣還好些！」她不再說話，她一天天消瘦下去，她的生命已到了最後的頃刻。老頭子心裏明白，他知道她的病不是藥石可以為功的。有一天他忽然從外面跑進來，一進門就喊道：

「你看看，長庚到底又來信了。」

他手裏搖着一封信，那是他偷偷地從那個小小紅布包中拿出來的，他還把那封信重又封起來。他不等那病人說話，就急忙自言自語道：

「我要趕快到外甥那裏去，叫他給唸信。你等着，我回來一五一十講給你聽。」

他作出歡欣鼓舞的樣子，拿了一封舊信出門去了。出得大門，走出村莊，他才覺得無可去處。他當然不到外甥那裏去。他順着大路向前走。秋天的原野在他面前顯得特別蕭疎，世界真是空曠極了。他不由自主地向前走去，他來到了自己的田邊，他走向田中去，在那裏有一叢樹，是白楊樹，葉落枝高，只餘很少幾片不落的葉子在風中發出颯颯的聲音。那一叢樹下是一些墳堆，他的祖父母，他的父母，都在這裏長眠。他覺得很疲乏。他頹然地坐在一個墳前，這是他父母的墳。他把頭垂下，抱在兩手裏，深深地嘆息一聲。他又仰起蒼老的面孔

來，看看藍天，天很高，他向遠方望，望到天邊，他彷彿看定了遠方一個什末東西，他凝眸沈思。他想像那個多森林與野獸的邊界，那裏的一個山坡上，那裏有一個孤零零的墳墓，他想，逢年過節，可有誰祭掃那座荒墳？淒風冷雨，孤魂伴枯骨，好不荒涼！……

他想得很多，他心裏沈重極了。看看日影，知道他在這裏已經消磨了頗長的時間，這一段時間是足夠他從外甥的村子裏歸來的。他立起來，手裏緊緊握了那封信，他還不忘記把那封了起來的信又拆開，他又蹣跚涼涼地走回去。

他像一個遊魂似地蕩進了大門，他想起他上一次從外甥家看信回來的情形。但一到病人的面前，他就抖擻起精神，並且喘噓着，彷彿走了遠路的樣子，他堆出滿臉笑，搖着信，用高朗的聲音說道：

「外甥把信講得很詳細，他說，長庚媳婦已經生了小孩，是一個又白又胖的小子，正等待爺爺奶奶給孩子取名呢。並說，等孩子大些，就一同回老家來……」

他一面說着，一面望着病人的面孔，他看見病人臉上閃了一個微笑，他正想補充說，「長庚說從前來過幾次信，我們都不會收到，大概是路上失落了，」還不會說出，他就看見病人臉上的微笑早已變成了兩滴清淚，她慢慢把眼睛閉起來！永不再睜開。

他在這世界上完全成了孤單的。他的小小的庭院也成了一個摸不到邊際的空洞天地。他現在反倒有點迷糊，究竟兒子是在呢？還是不在呢？對於他自己所說的那些謊話，他簡直疑惑起來，他不再意識到那是謊話了。當他一個人在屋子裏不知如何安排的時候，他想起了那個紅布包，他打開了那些信，一頁頁地翻弄過去，彷彿他自己也是認字的一般。他想起那一封信，那是被他藏在牆洞裏的。他急忙掏出那土塊，抽出那封信，彈去了那封面上的塵土，鎖起門戶，帶着信到外甥那裏去了。

「給我讀讀這封信！」

他見了外甥，拿出信來，這樣吩咐。

外甥看了那信，覺得愕然，說道：

「舅爺，這不是從前看過的那一封嗎？」

「不管，你只要唸給我聽就是了！」

那外甥無可如何，只好吧信攤開來唸道：

「……我是長庚的朋友，我們就像骨肉弟兄一般，……戰爭開始不久，這個地方便被毀了，……他的墳墓埋在豹子山的下邊，墳墓前邊立一個木牌，上書『亡友滿長庚之墓，……』那地方很容易認識，那豹子山後有一座森林，……」

回到家裏，他一個人忙碌起來。他在打掃屋子，他把許多零亂破爛的器物都堆到磨房裏，他把自己的衣物都搬到廚房裏。他把那座大屋子裏掃得光光的，連牆壁也都掃了，把比較完整的器物，重又安排起來，他又打掃院落，掃除垃圾。村人們有的來看望他，本是來慰問的意思，但看了他那情形，就不能不問道：

「你老人家是忙些什麼呢？」

他並不停止他的工作，他一面忙着，一面回答：

「長庚和長庚媳婦，還有小娃娃，就要回家來了，我要給他們安排一個房間，叫他們住得滿心滿意。」

沙汀的「奇異的旅程」

景山

（當今文藝社出版）

當大多數向作者和讀者屬於智識階級的時候，對智識份子的描寫，在我們的小說中却反而顯示了可憐的缺乏；這實在是一個有趣而且值得思考的問題。大多數的作家自己就是智識份子，對自身的觀察和體驗無疑當較

對其他階層的人們來得容易而且深刻；但，爲什麼對農工商兵等有着優秀的典型的刻劃，而對自己這一階層却連較爲出色的描寫都沒有呢？

我想，這現象的致成或者可以歸到下面三個原因的身上。第一，對於智識份子的那種錯綜複雜而又纖細的氣質不易寫得討好；第二，是作家們對本身一些根性的庇護，第三則是好心的作家們怕讀者的自尊心受到損傷。是因爲這三點，我設想，遂使大多數的作者對暴露智識份子的工作，裹足不前。

幸而，雖是多數到底不是全部。這工作還是有人做的；沙汀先生的「奇異的旅程」就是一個例子。

如以故事的情節作爲衡量作品的標準，那還本百餘頁的小書實在是沒有什麼，因爲它是既不華美又不能誘人的。但如就人物的刻劃來說，它確是有着很好的成就。因爲它雖不華美，但有着真實；雖不誘人，却可發人深省；篇幅雖然不多，而在這裏面，作者確是結結實實的刻劃了一個人物，左嘉，一個爲多數作家所放過的智識份子。

左嘉是曾經在五六個月的游擊生活中磨練過的作家。雖然在無意中不時的還流露着他的嚴肅，矜持，注重禮貌，精細和有條理；但這五六個月的時間確也曾使他有了很大的改變，不管是習慣或是性格方面。不過這種因和粗爽的游擊隊員們相處而得到的改變無疑是暫時的，當生活一有變動的時候，那些暫時潛伏的原來的習性於是又一一的顯露了出來。還是要回復那本來的面目。作者就利用了這一點，爲左嘉安排了一個漫長而多變的旅程，藉着沿途發生的各種事情，他指出了一個智識份子所具有各種根性。

智識份子的氣質雖然纖細，然而足錯綜而又複雜的；它們全是互相糾纏影響着，如不下一點功夫，將會感到根本無從寫起。作者處理一點，由於手法的高超，却只用了並不太多的筆墨，他抓住幾個主要的關節——像左嘉動身前的情緒，對站崗守哨的爭執，小組長的選舉，第一次通過鐵路的失敗，和第二次的強迫通過等——便寫出了左嘉怎樣在敏銳的神經和脆弱的情感配合中產生了矜持，自尊，多疑慮和易惶恐等情緒；自尊心帶來了責任感，過多的疑慮則使他喜歡把許多不屬於自己的不快歸到自己的名下；而這兩者又怎樣的交錯着。

他染有了哈姆特萊式的懦弱和好自譴責。同時，一些短促的對話和小動作，在作者有力的筆下也沒有被放過；藉着它們，他把一種特殊的「智識份子氣」生動的表現了出來，那裏面混含着哆嗦，饒舌，和一種酸氣的迂腐。

不過，作者花費氣力的地方，還並不在這裏，因為他真正注意刻劃的實在是智識份子的那份變幻無常的感情。在這本書裏，作者特別強調了這一點；在對方爲自己所滿意的時候，左嘉的寬大和慷慨才會毫不吝惜的施予；如一旦不滿時，他立刻就變成一個毫不留情的挑剔者。以前所讚美的立時變成現在詛咒的對象，以前所寬恕的馬上也就成了冷酷的譴責的標的。

左嘉在旅程開始時，是非常之負責而又認真的，他代替他的組員站崗守夜，甚至每夜親自起來照料牲口，這時他對余明——一個奉命送他和另一些人回後方的游擊隊員——是自認爲十分了解而且具有信心。可是當第一次通過鐵路的企圖失敗後，由於因敏感而產生的對余明的誤會，他的態度迅速的就有了改變。還是以前的余明，而他現在感到他是傲慢專斷誇大而又自私了，還是以前余明的那張嘴巴，而他現在覺得刻薄了，甚至於先前他常認爲出色的語氣及措詞，現在在他心中也變成了無聊的「江湖十八訣」。由對人聯到了對事，從認真負責，他轉抱了「管它媽的」隨它去的態度。事情辦好了，當然沒得說的；辦不好，就是該他們出醜。

但，只是這種消極的無言的反對，只是「等着看」出醜，在左嘉還是不能滿足的；尤其是當對方並不在意的時候。當然還要再進一步，於是左嘉開始想法子「叫」余明出醜。具體的實行就是每到開檢討會時，他就用塾師監視學生背書的心情去聽余明——他們的隊長的報苦，並且儘量提出各種所能想到的質問。如能得到成功，也許就沒有事了而不幸的是，余明的答覆却是充滿着理由。這對他實在是一種難堪，一種不能忍受的難堪，結果是公然的，在一次討論會上，左嘉失掉理性的向余明作了一次固執的爭辯。由於賭氣，這次衝突的結果，雖然修正了他那隨遇而安的灰色態度，然而另一面却也更增加了他的委屈。不錯，這的確是委屈，因爲這裏不是一「花園」可以合則留不合則去的隨便分手，而是一個到處可以遇到戰爭傷害和死亡的地方；他跟着他，

不是甘心，而是沒有辦法。

這種積壓下來的委屈，如有機會自然是要爆發的；而剛好有這麼一個機會，於是在第二次強迫通過鐵路的時候，左嘉發動了最猛烈的一次進擊。當暴燥易怒的隊長咆哮着，他迅速越過鐵路時，他的態度立刻引起了左嘉強烈的反感。這警告不但沒有喚起必要的注意，反而爲他那積壓下來的委屈打開了一條出路。作者寫道：

他的臉色發青，他的嘴唇微微顫慄，他已決心反抗一下這專橫的老粗。

「你兇什麼？……你在兇哪一個？……」

他叫喊着，他的爆燥憤激使隊長吃了一驚。

「你把我當作什麼人在？」他繼續的叫喊；「我忍受得太多了！……」

左嘉情緒的發展，到了這裏達到了頂點；跟着是一個陡然的降落，作者以對騎馬的互相謙讓把故事作了一個喜劇式的結束。故事是結束了，然而想想，作爲「作家」的左嘉一旦竟「臉色發青」的叫嚷起「你兇什麼？你在兇哪一個？」來作爲自己老羞成怒後對方的報復，這，這發掘是多麼的深而又令人戰慄啊！

但，這描寫是決沒有任何一點虛偽或誇大的，深刻的自省可以發現那都是真實：左嘉當時的兇惡是真實，而通過鐵路後帶着自疚的謙遜也是真實。作者寫左嘉，我認爲，實在沒有帶絲毫的武斷或偏見；他寫着他的冷酷處，但也寫着他的令人感到溫暖的地方；他寫出了他某些地方的可鄙，但也寫出了他的可愛。因爲他寫的是左嘉，而指的是一般的智識份子；智識份子，然而更是人！

當然，我不是說這書寫得已是十全十美，不過在缺乏對這類人物的描寫的情形之下，它的確可說是一本成功的作品；即是僅就作者不顧忌諱的勇氣來說，也就頗值得欽佩了。

開花的猶大樹

〔美〕嘉塞玲·披特作

林秀清譯

布拉季奧尼堆坐在一張他嫌太小的直背椅子的邊沿上，用一種沉悶，哭喪的聲音，給蘿拉唱歌，蘿拉已經找起了種種藉口來避開自己的屋子，直到晚得實在沒辦法不回來的時候，因為布拉季奧尼差不多夜夜都在那裏。無論她怎樣晚回來，他總是一直坐在那兒，一副暴戾不耐煩的神氣，抓着他糾來纏去的黃頭髮，亂撥他那個六弦琴上的絃，喉嚨裏悶吼着一隻曲子，紅印度使女侶卜到門口去迎接蘿拉，一邊用眼睛瞟一瞟上面的房間，一邊說，「他在等。」

蘿拉直想躺下來，她的髮夾和她那窄長得叫她不舒服的衣袖都使她煩倦。她卻還是對他說，「今晚上你可有一隻新曲子唱給我聽嗎？」若是說有，她就叫他唱，要是說沒有，她記起他一向喜歡的，就叫他再唱一遍。侶卜給她送來一杯可可，一盆飯，蘿拉在燈下的小桌子上吃，先招呼了一下布拉季奧尼，他的回答總是同樣的：「我吃過了，可也敗壞了。」

蘿拉說，「那就唱罷。」布拉季奧尼於是噙着氣唱起來。他親熱的撥那六弦琴，好像當它是隻寵愛的家畜。他熱烈的唱到離了調，把高的聲音唱成綿長而難受的叫號。平常蘿拉愛徘徊在各個熱鬧的地方，傾聽民謠的歌人，而且每天都停步在九月十六街聽一個醫童奏弄蘆笙，現在聽布拉季奧尼唱，祇是維持着漠不動心的禮貌，她笑也不敢笑他那蹩腳的表演。實在也沒人敢笑他。布拉季奧尼對誰都很殘暴，有一種特殊的傲慢，同時他又那末自負他的才能，那末樣經不起一點小小的冷落，除非有比他更厲害的殘暴，更大的虛誇，休想碰一碰他的自尊心上那大到不可救藥的創傷。此外，還要有勇氣才行，因為觸犯他是危險的，實際上也沒人有這種勇氣，布拉季奧尼這樣溫存，寬厚的愛惜自己憐憫自己，以致他的信徒們——因為他是一位領袖，一位能幹的革命家，而且他曾經在光榮的戰爭中掛過彩——在他反照的餘輝中得到點溫暖，同時他們彼此相告：「他有真正

高貴的性格，有一種愛全人類的心，超出單純是個人的感情。「這種過度的自愛心，滿溢到羅拉身上，教她很麻煩。她，跟旁的許多人，都靠著他得到舒服的位置和薪水。當他高高興興的時候他告訴她：「我禁不住要原諒你是 Gringa（美國女孩子）Chingita（美國的小女孩）！」羅拉發火起來，想像自己突然靠前去，出其不意，結實的一巴掌把那油膩膩的笑容從他臉上掃去。在這種時候，就算是注意到了她的眼睛，他也不動聲色。她知道布拉季奧尼會向她提出什麼事，而且，她必須堅持拒絕，可是又要不露骨，同時，要是她能夠避免，那她甚至對自己也不應當承認出他那來勢緩慢的用意。在這些冗長的夜晚，麻煩了她整個月了哩，她坐在深背椅裏，膝蓋上放一本打開的書，眼睛停在書頁上，盯着那些印得板板而有一種寧神作用的字行，讓布拉季奧尼唱歌的那副樣子和那種聲音，躍躍欲試的硬要和她所有記起來的煩惱混在一塊，並且使她對將來那種不安的預感，更加沉重。布拉季奧尼那個貪饞的大個子，已經成為她許多種幻滅的象徵了，因為一位革命家應當是清瘦的，靠英勇的信念，給了一身的英氣，而本身就有一皮囊抽象的美德。這種想法簡直沒道理，她現在才曉得，想起來就感到羞愧。事實上，革命必須有領袖，而當領袖是精力飽滿人的事業。她是根據她的同志告訴她，充滿了荒誕的錯誤，因為她所認為他們所犯的憤世嫉俗，實在祇是「一種發揚了的現實感」。她幾乎太願意說了：「我錯了，我想我實在並不了解那些大道理」，後來，她心裏私下決定不再七上八下，打定主意絕不讓她的意志屈服於這種便宜的理論，但是，她不禁想到，她的生活和她對應有生活的想法，這兩者之間的脫節，已經把她害到不可收拾的地步，有時候，她幾乎安於感覺這一種委屈，當它是一種私下的安慰。她有時很想跑開，可是她動也不動。現在她已不得不一溜煙奔出房間，直下窄狹的樓梯，跑到房子擠在一塊兒，在一盞斑駁的燈底下，像一羣陰謀黨在交頭接耳的街上，而讓布拉季奧尼唱給他自己聽去。

她可沒有這樣幹，祇是坦白，天真的望着布拉季奧尼，像一個懂規矩的好孩子。她的膝蓋靠攏在一起，蓋在結實的藍呢襪底下，圓圓的白領子，並不是故意做成像尼姑穿的那種樣子。她穿的制服是有含意的，她已經斷絕了虛榮的念頭。她生來是個舊天主教徒，不管一面擔心給別人撞見了就當作話柄，她時常溜進一間頹圯的

小教堂，跪在冰涼的石頭上，一邊念瑪利亞禱辭，一邊數着她狂特於安特伯克買的金念珠，還是不好，結果她仔細打量了祭壇，那上面有金箔打成的花朵和破舊的錦緞，同時，心裏覺得十分憐惜，對於一位男聖徒殘缺的玩偶一般的樣子，他那滾花邊的白襯袴服貼的垂到他的腳踝周圍，露在這貌岸然的絲絨袍底下。她已經用從小教養出來的一大患道理把自己籠住，她的姿態或是個人的風格沒有一個小地方不受到影響，就是因為這樣，她不肯用機器織的花邊。這是她離經叛道的地方，因為，在她那特別的團體中，機器是被認為神聖的，且將是工人的救星。她喜歡精細的花邊，現在這條領子邊上也有一條細小而起縐褶的花綢，這祇是十足同樣的二十條中之一條而已，其餘的都用藍紗紙包起來，放在她那衣櫃上層的抽屜裏。

布拉季奧尼緊緊的孤任了她的目光，似乎他一直都在那裏尋着它來似的，現在把身體側前去，肚子穩放在兩個分開的膝蓋之間使勁的唱着，一個字一個字咬出來。他照歌詞裏說，沒有父母，也沒有一位朋友來安慰他；孤獨到像一個海浪，他飄來泊去，孤零到像一個海浪，他的嘴張成個圓形，老想歪向邊上去，他那脹得像汽球似的雙頰，因為唱歌用勁，變得油光光。他整個身體裹在闊綽的衣服裏，臃腫得出奇，淡紫色的領子裂開了，壓着鑽石扣子扣住的綠色的領帶；熟皮鑲銀的子彈帶拚命的束緊着氣呼呼的中腰；亮晃晃的黃皮鞋鼓着頂尖，錦葵色的絲襪子撐得緊綳綳，腳踝上，縛着結實的皮鞋子，上上下下，到處透露出他那嚇人的發福。

當他睜開眼皮看羅拉的時候，她又注意到他的眼睛一對深褐色的真正的貓兒眼。他告訴她他所富有的，不是錢，而是權力，這種權力使他可以無可抵牾的佔有許多東西，使他有權利溺愛一些精雅的奢侈品。「我喜歡精緻的東西，」有一次他說，在她鼻子前揮着一條黃色的綢手帕。「聞到嗎？這是約琪社牌的，紐約貨」。縱然如此，他實際上還是受了生活的挫折，他立刻就會說這種話：「真的，一切東西到手裏就成了塵土，到古頭上就成了苦胆。」他嘆息一聲，皮腰帶軋軋響，就像馬鞍上的肚帶。「什末都叫我失望，祇要它一實現無論什末事。」他搖搖頭。「你可憐的，你也要失望。你命裏注定如此，我們相似的地方實在要比你所知道的要多些。等着瞧罷。有朝一日，你會記起我會經告訴你的，你才知道布拉季奧尼是你的朋友。」

羅拉感到了一陣陣了慢慢襲來的寒戰，純從身體上感覺到危險，從血液裏警悟到強暴，斷肢折臂，駭人聽聞的死亡，愈來愈不耐煩的等候着她。她已經把這種駭怕想成了一些日常的就在那眼前的事情，有時候要橫過街道也不由得頓一頓。「我個人的命運不算什末，祇能當作一種精神態度的證明而已。」她提醒自已，從一本原已忘了的哲學入門書上引用了一句話，馬上又十分明哲的加一句，「不管怎樣，我總不要給汽車碾死啊，要是我做得到。」

「這可能是真的，從另一方面說來，我是和布拉季奧尼一樣的腐化。」她不由自主的想，「一樣的鐵石心腸，一樣的有首無尾。」如果是這樣，哪一種死法似乎都還較為可取。可是她仍然靜靜的坐着並不跑。她能夠到哪兒去？沒有人邀請，她自己就答應到這種地方來了；她再也無從想像自己住在另一個國土上，而回想她來這裏以前的生活也並不開心。

究竟這種熱心的性質和它真正的動機是什末？它的義務又是什末？羅拉都說不出來。每天，她花自己的一部份時間在鄰近的滋奧契米爾哥地方，教一些紅印度小孩子念英文 'The cat is on the mat'。她一踏進教室，他們就擠在她周圍，聰明而天真的泥色的臉上帶着微笑，一邊聲音清亮的嚷着 'Good morning my teacher!'。他們每天把她的桌子擺佈成一座充滿了鮮花的清新的園子。

有空的時候，她去參加各種聯席會議，聽那些忙不過來的重要的聲音爭論着各種策略，方法，和內部政治。她帶去地下監牢裏探視那些和她同一政治信仰的囚犯，他們爲了自娛，在那裏數蠅螂，怨艾自己不小心，作回憶錄，寫宣言，爲那些還自由自在的到處走，手插在口袋裏，吸着新鮮空氣的同志們計劃這樣，計劃那樣。羅拉給他們帶來食物，香煙和一點錢，同時，替那些還在外面的人們帶來一些消息，隱藏在相關的字句裏，因爲他們自己不敢踏到監牢裏來，怕自己失陷在爲他們空着的牢房裏。如果有些囚犯分不清日夜，對她叫苦，「親愛的小羅拉，在這個地獄一般的洞裏，時間老不會過去，我不知道什末時候睡覺，除非有人提醒我。」那末她就抱他們喜歡的麻醉劑帶來，並且用一種帶憐憫而不會使他們難堪的語氣說，「今晚在你會真的是夜晚

了，「雖然她的西班牙話叫他們聽得很發癢，他們覺得她實在能夠安慰人，有用處。要是他們失去了忍耐和一切的信念，咒罵他們的朋友們遲遲於用錢用勢力來援救，他們信任她不會把這一切都說出來；如果她問，「你們想一想；我們去哪兒找得錢找得勢力呢？」他們一定就回答，「噢，有布拉季奧尼在那裏呀，爲什末他不去想想法？」」

她替總部潛帶信件給一些人，他們逃避開槍決人犯的軍警，躲在後街上霧濕的屋子裏，他們坐在亂七八糟的床上，大發牢騷，幸而刻毒，彷彿墨西哥的人都跟蹤他們，而羅拉確實知道，到星期日早上，他們會到熱鬧的阿刺美大街上去，在樂隊的演奏會上露面，却不會有什末人注意到他們。可是布拉季奧尼說，「讓他們吃一點苦頭，下次他們才小心：：把他們擺脫一下真叫人舒服。她不害怕在午夜以後去敲任何街道上任何一扇門，「他們要搜捕你，——很嚴重——在明天早上六點鐘以後。這裏有些從維康地來的錢。上維拉·克魯治去等候。」

她向羅馬尼亞煽動家借了錢給他的死對頭，那個波蘭煽動家。他們所爭的地盤就是布拉季奧尼的寵幸，而布拉季奧尼靈巧的給他們穩了均勢，兩個他都能夠利用。波蘭煽動家在咖啡桌子上對她談愛，他自信她私下鍾情他，因而希望好好的開發這種情愫。他還將不確實的情報告訴她，求她當作一本正經的真相去轉給某一些人。羅馬尼亞人比較機警。他把錢用在所有的正大的事情上都十分慷慨，對她說謊却裝出一副真心坦白的神氣，儼然是她的知己，她的心腹。她從不把他們所講的重說出來。布拉季奧尼也從來不問。他另有方法去探出他想知道的有關他們的一切。

沒有人碰一碰她，可是人人都稱贊她的灰色的眼睛，還有柔軟圓潤的下脣，那顯得會嬌滴滴的，却總是十分嚴肅，幾乎永遠是合得緊緊，他們不明白爲什末她要留在墨西哥。她跑來跑去辦差事，蹙着眉毛，攜帶着一個放圖畫，樂譜和課卷的小夾子。沒有一個跳舞人舞得比羅拉走路更好看，她惹起了一些可笑的意外的熱情，因而引起了一些閒話，因爲得不到結果。有一位軍官曾經在駐札巴打的軍隊裏服務過的，在居爾納華加附近騎

馬的時候，打算表示他對她的渴慕，用一種高貴率直的態度，切合一個粗樸的民間英雄的身份：可是斯斯文文的，因為他是斯文人。這種斯文正是他失敗的地方，因為當他下馬後，把她的腳移出馬鐙的時候，想趁勢拉她下來到他的懷抱裏，她的馬，平日算是馴服的一隻，這時候驚跳起來，豎起後蹄，突然衝前去了。這青年英雄的馬，沒頭沒腦的跟着牠的老伴兒跑去，當天晚上，一直等到很晚了，英雄才回到旅館。早餐時他走近她的桌子，渾身騎裝，灰色鹿皮外套，褲子有一排排銀扣子直伸到腿部，他與頭很好，毫無顧忌的樣子。「我可以跟你一塊兒坐嗎？」接着「你真是一位了不得的騎師。我嚇壞了，怕你會給馬摔下來拖着跑。那我將來一輩子也不會原諒自己，我真沒法子稱贊你的騎！」

「我在亞里桑那會的騎馬，」羅拉說：

「如果今早上你再和我一道出去騎，我一定會給你一隻馬，你騎上去絕不會驚跳」，他說。可是羅拉記起中午她一定得回墨西哥城。

第二天早上，小孩子們舉行了一個慶祝會，花了他們遊戲的時間，在黑板上寫着「We lav ar richer」，還用染色的粉筆畫幾個花圈圍着那些字。青年英雄寫給她一封信：「我是一個傻氣十足，費時失事，莽撞不堪的人。我應當先說我愛你，然後你才不會溜跑。不管怎樣，你將來會碰見我。」羅拉想「我應當送他一匣顏色鉛筆」，可是，她總想法原諒自己不應該在什麼時候踢她的馬。

一個面色黧黑，頭髮蓬鬆的年輕人，有一天晚上走到她的庭前來，站在那裏，唱歌唱了兩個鐘頭，像個遊魂似的，可是羅拉想不出什麼對付的辦法。月光散佈着一片如洗的銀紗在花園的空地上，各種影子變成了鈷藍色，猶大樹上血紅的花朵則是暗紫，這些顏色的名字，在她心裏機械的翻來覆去，她並不看那個男孩子，祇看着自己的影子，像一件黑袍子橫過噴泉的邊沿，拖曳在水上。侶卜靜悄悄的走來，向她耳語，老練的給她出了主意：「祇要你扔給他一朵小花，他再唱一兩隻曲子就走了」。羅拉扔給他一朵小花，他再唱一隻曲子就走了，把那朵花插在他帽邊上。侶卜說，「他是印刷工人協會的一個組織人，以前他在麥塞市場賣花邊，再以前

住在瓜納華圖，我的本鄉。什末人都信不過，而且最不信託瓜納華圖人。」

她並不告訴羅拉，第二天晚上，第三天，他會再來，也不說他會着相當的距離跟在曠後面，環繞麥塞市場，穿過佐哥羅，上法蘭西斯哥，馬德羅大道，這樣沿着革新廣場，到沙飄爾太白克公園，再轉入哲學家小徑，仍然帶着那朵在帽子上萎了的花，目不旁視，全神貫注。

現在羅拉也慣了不以他為怪了，沒有什末，這無非表明他才十九歲規規矩矩的遵守着一種習俗，好像它有一種自然法則作根據，最終終必能證明其如此。他寫起詩來，自己用木板印好，把它們釘在她門上像一疊傳單。他那雙黑眼睛對她從容不迫而不可捉摸的注視，把她的心意怪舒服的撩得很亂。這種注視到時候很容易就會轉移到別的目標去。她告訴自己，這花是一着大錯，因為她二十二歲了，又比較懂事；可是對這件事她不肯後悔，同時還開脫自己，說她的拒絕一切的外來事件，就指明她正在使自己堅忍工夫日漸圓滿，因為她正在努力修養它來抗拒那種她所害怕的災劫，雖然她還說不出它的名字。

她在世界上並不自由。天天她得教一些小孩子，他們對她還是陌生的，雖然她愛他們柔嫩肥圓的小手，還有他們那種碰着機會就發作可愛的野蠻脾氣。她常常得去敲那些不熟識的門戶，不知道到底會是一位朋友或是一位陌生人來應門。就算是一張相識的嘴臉，從那不可捉摸的屋內濕冷的陰暗裏出現的時候，也仍然是一個陌生人的嘴臉。不管這個陌生人對她說什末，也不管她帶什末消息來，她身體上每一個細胞都不肯關懷任何事物，祇是說一個單調的字，不，不，不。就是這一個神符般的字，不讓她被引到壞事情上去，才使她有能力支持自己。什末都否定，她才能到處走都安全，現在她看一切都不訝異了。

不，這堅定不拔的聲音，在她血液裏重說了一遍；她看布拉季奧尼也不覺有什末驚訝。他是位大人物，他想感動這單純的女孩子，她用厚黑布蓋住自己圓大的乳房，同時把美得難以形容的長腿，藏在笨重的裙子下。她可以算是瘦，不過她的乳房却莫名其妙的豐滿，像奶媽似的，布拉季奧尼，他自以為是洞悉女人的行家，現在又在思索她那眾所周知的童貞而不得其解，對她放胆說話，而她儘他說去，毫沒有一點怕羞的表示，實在根

本就沒有任何表示，這更叫人不知所措。

「你自以為這樣冷淡，Gringeta 等着瞧罷。有一天你要叫自己也嚇一跳！到那種地步，希望我還能夠給你忠告！」他睜開眼皮望她，那對乖戾的貓眼，閃來閃去，分別打掃她兩邊乳房鼓起的曲線之間一條平道的兩端上，分明的兩點光亮。那身藍嗶嘰，或是那一種堅定的眼色都阻止不了他。世界上有的是時間。他唱得兩頰脹滿氣。「啊，黑眼睛的女郎」，他唱，接着他重新想了一下。「可是你的並不黑。我可以改過來。啊，綠眼睛的女郎，你偷去了我的心！」於是他的心思飄到曲子上去，羅拉也覺得他注意力的重量轉移到別處去了。這樣唱唱歌，他似乎是無害的，他實在是無害的，沒什麼可操心，祇要忍耐的坐着，到時候就說「不」。她深深的吸一口氣，同時她的心思也飄蕩起來，可是飄得不遠。她不敢飄得太遠。

也不是毫無存心，而布拉季奧尼就不憚煩的做起了能幹的革命家，想起了愛人類的專業。他決不會死在這上頭。他有的是毒辣，機警，壞主意，伶俐口齒，鐵石心腸，這些他都訂定下來，以備他愛世界而有利可圖。他決不會死在這上頭。他要活着看自己被其他飢腸轆轆的人類救主從他正在吃着的槽裏一脚踢出去。從傳統上看來，他一定得唱歌，不管他的生活正在驅使他去流血，他告訴羅拉：他的父親是突斯干尼的農人，曾經飄流到猶加唐，娶了一個瑪亞女人；她出身望族，是位貴婦人。他們傳給他音樂的愛好音樂的智識，如此這般；而在他那大姆指的指甲裂口下，樂器的絃線似泣似訴，像一些暴露了出來，橫受了風吹雨打的神經。

他從前曾經一度被所有追求他的女孩子和女人叫做 *Delirio*（瘦個子），從前他瘦到骨頭都在薄棉布衣衫底下露出來，他能夠用兩隻手把他的空洞的肚皮擠到貼在脊骨上。那時候他是一位詩人，革命還不過是一個夢；太多的女人愛了他，蝕空了他的青春，他怎樣也得不到一飽，無論到哪裏，無論到哪裏！現在他可是許多人的領袖了，工心計的人在他耳邊密語，饑餓的人為着得到和他說一句話，在他辦公室外邊連等上好幾個鐘頭，形容枯槁的人，帶着各種狂熱的臉色在街道口攔他，怯生生的說，「同志，讓我告訴你……」一邊從他們空肚子裏吹出一些難聞的氣味直噴到他臉上。

什末時候他都有同情心。他從自己的口袋裏掏一把小錢幣給他們還答應他們找工作，但是快有示威運動了，他們必須參加聯盟，到場開會，尤其是他們必須當心人家的偵探，他們比他自己的弟兄們還要接近他，沒有他們，他什末也幹不了，——明天見，同志！

到明天吧，「他們又蠢，又懶惰，又奸詐，他們會無緣無故的割了我的頸脖子，」他對羅拉說。他吃得好，唱得足，租得有一輛汽車，到星期日早上就出廣場上開來開去，睡得舒服，睡得多，躺在柔軟的床上，有妻子作伴，而她一點也不敢攪動他；現在他坐在那裏，讓骨頭在肉堆裏放肆，一邊對羅拉唱歌，她可知道而且正在想他的這些事情。他在十五歲那年，曾經想去投水，因為他愛上了一個女孩子，這是他的初戀；可是她嘲笑他：「一千個女人都自己吃過這個的虧了」，他那緊合着的小嘴，垂下了兩角。現在他用約琪社的香水灑頭髮，對羅拉吐露了心腹話：「在黑暗裏，一個女人跟別一個對於我實在是一樣的。所有的我都喜歡。」

他的老婆在香煙廠的女工中間組織聯合會。在罷工糾察隊之間奔跑，有時候甚至於還到晚間的集會上演講。可是沒法子使她明瞭真正自由的好處。「我告訴她，必須有我的不折不扣的自由，她怎樣也不了解我的觀點。」羅拉已經好幾次聽過這種話了。布拉季奧尼亂搔着六弦琴，一邊在沈思。「她是一個生性賢良的女人，是真金，無可懷疑。如果她不是這樣，我會把她鎖起來，她也知道。」

她的老婆一方面勤苦的為女工們謀福利，一間下來，就把時間的一部份，花來躺在地板上哭，因為世界上有那末些女人，她却只有一個丈夫，同時，她從來不曉得在什末地方，在什末時候才可以找着他。他曾經對她說，「除非你當我不在這裏的時候還會學哭哭啼啼，我一定得一去不回了。」那天他就走了，在馬德里旅館開了一個房間。

分居是為着更高的理想，可是它不但給布拉季奧尼太太糟塌了這一個月，因為她的現實感是無可疵議的，同時，也給羅拉糟塌了，因為她覺得自己陷入了一場惡夢。今晚羅拉不禁羨慕了布拉季奧尼太太，她現在一個人在家，為着一個實實在在的委曲，愛怎樣哭就怎樣哭。羅拉剛去探監了回來，現在正等着明天來到，心裏又

難過又焦急，彷彿明天就不會再來，在這個鐘頭內，時光許會絆住了，一動也不動，她自己就釘住在這裏，布拉季奧尼就永遠在唱，而猶基尼奧的屍身還沒有給看守人發現。

布拉季奧尼說，「你要睡了嗎？」差不多沒讓她來得及搖頭，他就起始給她講五月節那天要發生的騷動，現在正在莫拉利亞醞釀，因為一方面天主教徒爲了恭祝聖處女要舉行一個慶典，一方面社會黨人也要在那一天紀念他們的烈士。「那時候會有兩隊各不相關的游行，各自從城的一端出發，他們要一直走到碰在一塊兒，其餘的就看……」他請她替他擦那幾支手槍，裝上子彈。他站起來解下子彈帶，沉沉的攤在她的膝蓋上。羅拉坐着，讓那些子彈從沾了油的抹布上滑過去，他又說起了他不明白爲什麼她爲着革命的理想這樣的辛苦，除非她愛上了這裏面的某一個人。「你不是愛着某一個人嗎？」「不是」羅拉說。「也沒有」一個人在愛你嗎？「沒有」。「那是錯在你自己。沒有一個女人用得着去求人家。噯，你究竟是怎末一回事，亞刺美大街上那個沒有腿的女叫化子，也還有一個絕頂忠心的愛人哩。你聽說過嗎？」

羅拉向槍筒裏覷下去，不說什麼，可是一陣長時間的昏暈在她的心裏慢慢的昇起來又退下去；布拉季奧尼舉起腫脹的手指，圍着六弦琴的咽喉，輕輕的扼息了音樂。等到她再聽得見他說話的時候，他似乎已經忘記了她，而在用一種催眠的聲音在講話，叫她想起他平日在一間房間裡，對着緊擠在一塊兒傾聽的一羣人，就常用了這種聲調來講話。總有一天，這個世界，現在雖然似乎很安定，很能持久，將要達到每一個海角，都僅僅剩下亂糟糟的一些張口的深溝，一些破碎的墻垣，一些殘斷的肢體。每一件東西都一定要被扯離原來所在的地方，已經腐化了好幾百年的地方，然後被拋擲到天上去，散開，再掉下來，像雨水一般的乾淨，再沒有不同的識別。那時候，窮人用了僵硬的手來給富人所造成的的一切，一點也不會保留下來，也沒有一個人將會留下來，除了一些選民，他們將要受天命去繁殖一個新世界，那時候已經肅清了殘酷和不平，盛行着慈善爲懷的無爲而治。「手槍是好的，我愛它們，大砲更好，可是我到最傾心好炸藥。」他結束了理論，撫摩着還躺在她手裏的手槍。「我想過要毀滅這一個城市，如果是它抵抗奧德治將軍，可是它結果掉進他手裡，却像一個熟爛的

菓子。」

他自己的說話使他不安定起來，他站起來等待。羅拉把帶子交給他：「帶上罷，去莫拉利亞殺個人，那你就會快活一點了，」她溫柔的說。她覺得屋子裡有的氣息，反而大起了胆子。「今天我看見猶基尼奧快要昏迷了。他不答應我去找獄醫。我昨天帶給他的藥片，他全都服了。他說他全都吃了，因為他已經厭透了。」

「他是個蠢材，我們擺脫了他也好，」布拉季奧尼說，伸手去拿帽子。

他走了。羅拉知道他的心情已經改變，以後有一個期間她用不着看見他。他會送信來，要是他需要她上那些陌生的街上去送消息，對那些陌生的嘴臉說話，看他們像會說話的泥塑的面具露出來，聽他們喃喃的感謝布拉季奧尼的幫忙。現在，她自由了，她想我一定要跑去，現在還來得及。可是她並不走。

布拉季奧尼走進他自己的家裡；整個月來他的老婆每天晚上在那裡哭好幾個鐘頭，把頭髮披散在枕頭上。現在她正在哭，哭得更利害了，當她一看見了他，這個引起她一切苦惱的根源。他向房間裡四處望望。沒有一件東西變動過，各種氣味都好聞，都親切，那個女人他再熟悉不過了，現在正向他走來，臉上一點也不帶責備的表情，只是一副傷心的樣子。他溫存的對她說，「你真好，別再哭了罷，你這親愛的好人。」她說，「你疲倦嗎，我的天使！坐在這裡，我給你洗洗腳。」她端來一盆水，跪下來，解開他的鞋帶。一看她跪著舉起她那雙黑眼皮底下的憂鬱的眼睛，他就非常疚心，禁不住眼淚直流了。「唉，對的，我餓了，我疲乏了，讓我們一塊兒吃一點東西，」他說一句嗚咽一聲。他的老婆把頭伏在他的臂上，一邊說，「原諒我」——這一次，她的眼淚像無盡的神聖的甘露，使他們恢復了精神。

羅拉脫下了嗚嗚衣服，穿上了一件白麻紗睡衣上了床。她把頭稍微傾過了一邊，躺著不動，提醒自己說這是睡覺的時候了。數目字在她腦袋裡滴答響得像一些小鐘，無聲無息的許多道門自動的關閉在她的四周。你要睜着你就應該記起任何事物。明天小孩子們會說早安，先生，那些可憐的囚犯，天天送鮮花給他們的獄長。——二——三——四——五——荒唐得可怕的是混亂了戀愛與革命，日與夜，生與死——啊，猶基尼奧！

夜半的鐘聲是一種記號，但是它表示什末意思呢？起來，蘿拉，跟我走。離開睡夢，離開牀，離開這聞奇怪的屋子。你在這間屋子裡幹什末？不說一句話，也毫不害怕，她起來了，伸手摸猶基尼奧的手，可是他閃避她，帶着尖刻的好笑，儘自飄開了。還不止不如此哩，你將會知道——兇手，他說，跟我來，我帶你去一個新地方，可是遠得很，我們得趕快走。我不，蘿拉說，除非你牽我的手，否則我不；起初她緊抱着樓梯的欄杆，過後攀住了猶大樹的頂枝，它慢慢的彎下來，把她放在地上，後來她又抓住了懸崖上的巖石，又抓緊了海上起伏的波浪，不是水，祇是碎石子 成的一片荒漠。你帶我到哪兒去，她茫然的問了，可是並不害怕。去死，這條路很遠，我們一定得趕快，猶基尼奧說。我不，蘿拉說，除非你牽我的手。那末，吃這些花，可憐的囚犯，猶基尼奧說，帶了憐憫的聲音，拿去吃；他從猶大樹上剝下一些暖和的，流着血的花朵，把它們送到她的唇邊。她看見他的手一點肉也沒有，只是一把又白又細小的化石樹枝，他的眼窩裡也沒有光亮，可是貪婪的吃那些花，因為它們既可以充饑也可以止渴。兇手！猶基尼奧叫了，吃人肉的！這是我的血和肉。蘿拉大聲喊，不對，給她自己遺末一喊，她驚醒了，渾身抖索着，生怕再睡去。

〔附記〕披特女士 (Katherine Anne Porter)，美國當代第一流文章家，一生盡瘁文學，而先後祇出版「開花的猶大樹」小說集及另一本三個中篇小說的合集而已。多寫作少發表是她從小起就給自己的紀律，故偶有所發表，遂無一無精。「開花的猶大樹」於一九三〇年出版了限印本，立即被收藏家視為珍物，於一九三五年出版普通本後，使著者連獲數種獎金，於一九四零年收入「現代叢書」，遂得普通銷行。本篇即出自「開花的猶大樹集」。

徐昌霖的「奪青的RC」

魯 峯

(當今文藝社出版)

每年都有一批批純潔的青年，從學校裏出來，投身到社會裏去。他們懷着滿腔的熱誠，高尚的理想，和革新的志，想到社會上去有一番作為，有一番成就。然而結果呢？正如一塊小石投入了汪洋的大海，引不起任何一點的動靜或影響。社會依舊，充滿着荒淫、無恥、虛偽、欺騙、陰謀，是非不分和黑白顛倒。

看吧，這裏又是一批，七個被譽為新中國的 Reinforced Concrete Foundation 的工科畢業生，除了一個留校任助教的一方棟，又跨着大步踏進社會去了。黃中青到江北××工廠工程處任助理工程師，萬達達、梁德昇去湘北前線當公路段長，章征鴻、高敏和陳文道則到昆明滇越鐵路局做實習員。他們，這一羣新中國的 R C 們現在是多麼的興高采烈啊！但在他們前頭的是什麼呢？窒息的腐敗的氣息和惡劣勢力的魔手，打擊、引誘、強迫、縱殺。結果是可以料到的；不到一年的時間，「老章經不起打擊，變成了一個悲觀主義者，小高經不住惡勢力的引誘，很快的跟社會惡勢力妥協，甚至同流合污。」黃中青則被迫的辭了職，和昆明的陳文道不約而同的一起離開了自己服務的地方。

這實在是一個令人感慨的故事，然而也更是一個殘酷的現實。徐昌霖先生就選了這個非常現實的題材，他寫了三百餘頁的「年青的 R C」。

在本書中，作者以黃中青代表了新的一代，而以丁任傑總工程師作了舊社會中腐敗勢力的代表。以這兩個人為中心，藉着前者的所見所聞和後者的所作所為，作者儘情的暴露了社會上的一切黑暗和醜惡。是的，借黃中青的話來說：「工程界應該是最清高的；然而，就在這『應該是最清高的』工程界，中間已包含了那麼多的，我們想像不到的，無恥的虛偽和腐敗，別的我們還能說什麼呢！」

黃中青從學校裏出來，要進入社會了，在被一些熟人款待的時候，一位前輩堅持要他買一套新衣穿上再去上任；這實在就暗示着一個好意的警告：那就是說在社會上只有表面是重要的，一切內容實際都儘可不管。然而這年青的傻子，沒有對這社會在他面前掛起的第一個紅球加以任何注意，他昂然走過。直到他到了××工廠的工程處，看到了聽到了那裏的種種情形，他才初次感到他和現實的社會間確是有着一種不諧和存在，他開始

感到一種「不知所措的漠然」。

接着他和丁任傑總工程師會了面。從他們對工程師節日子規定的辯論，從他們各人對工業發展的意見，從他們的生方式或基本精神和其他的一切方面來看，他們之間無疑的是隔了一個極大的距離，是充滿了矛盾和衝突的。他們本來是決不能相容；但，爲了任傑的圓滑虛偽所欺騙，黃中青却終於在他手下留下來了。不僅是故事發展的需要，這實在更是作者一個深刻的提醒；他提示着我們不要爲改頭換面的醜惡所蒙蔽，不要爲花言巧語的腐敗所迷惑，要認清對方，你得抓下他們的面具來，看他們的真實的嘴臉！

黃中青和丁任傑在表面上是融合了，但那實質上的距離是仍然存在的，矛盾和衝突上仍然在潛伏着，甚至在滋長着。倔強而認真的青年工程師，自然終久是要向現階段的腐化的社會宣戰的；於是，在監造一項橋樑工程的的時候，他打了承造的裝工頭。但他却失敗了，他反而受到了無情的誣賴。接着他得到了調他去西康分公司服務的通知。這時，他「感到自己彷彿是游泳在一股深黑無底的污流裏，他的四肢已經被魔鬼的觸手似的蘆草纏得精疲力竭了，在這樣急喘得浪濤呼呼地叫嚷着的污流裏，要獨自奮鬥逆流而上，當然是不可能，那麼他前面的危機就顯得非常明顯，這就是說他很容易同流合污的順水下去，同時也很容易被那可怕的漩渦和暗礁把自己打入無底的深淵，葬身於海怪的腹中」。是的，這兩個危機是再明顯也沒有了；高敏就是走上了前一條路，而章征鴻遭遇的命運正是後者。但，幸而，黃中青沒有走上他倆的路，都擺脫了那兩個危險，他找了個地方爬上了岸來，他辭了職。

從一方面看，黃中青也許可以說是得到新生了；當得到萬大個兒和阿梁從湖北來的邀他的信之後，他毫不遲疑的就到了他們那裏；那裏，原來也是在腐敗的惡勢力籠罩之下的，而現在則因了一次戰鬥的洗禮，「一切陰謀欺詐」被「拆穿了」，舊的死去，新的一切在萬梁二人的領導之下正漸漸的建立起來。然而，從另一個角度來看，黃中青的走，實在也可以說是一種對現實的逃避，這是我們對作者的主題意識不能感到滿足的地方。自然，我們應該原諒，在那種情形下，他是非走不可的，否則惡勢力的打擊也許將不再會讓他依然的活下去。

但，躲開了這惡劣的環境就算了麼？就任惡勢力的繼續存在而不管了麼？何況書中的那塊乾淨土，能根本只是一個希望中的光明的遠景，那只是好心的作者爲了怕讀者過份灰心而置放的一點安慰。到處都是醜惡的勢力，我們將往那裏逃避呢？

「紙是包不了火的」，「一切陰謀欺詐總有拆穿的一天」，「舊的終於要死去，而新的終於要生出來」；這一切都是真理。然而這種任他自生自滅的態度實在是太消極了；時間的急迫，將不再允許任何的等待。光線開，走向另一個地方，這不是辦法；我們要更積極，更進一步，想一個法子，不走；要想一個法子，不等惡勢力的自滅而就去消滅它！「因爲這些毒虫不設法鏟除，我們便永遠不會健康起來。這些毒虫讓他們猖獗下去，我們的建國大業不但不能樹立起來，恐怕還有馬上癱塌的危險。」「中國到了我們這一代，再不能跟着腐化下去一了。」

作者說的話一點也不錯；他選擇了的此現實的主題，藉一個特殊的故事反映了社會上的一般現象，這更是作者佩的地方；但他未能在一個普通的光明的尾巴以外，指出一條更積極，更好的路子，這實不能不認爲是一種遺憾。每年都有一批批純潔的青年，從學校裏出來，投身向社會裏去；若仍任他們被以前的兩種命運所襲擊，爲社會所同化成爲社會所絞殺，那未免是太可悲了。

不過，這主題處理上的微疵，是絕影響不了作者的寫作技巧的；從人物的刻劃，故事的結構，表現的手法各方面來看，我們都可尋出作者的藝術修養和態度認真的痕跡。而作者對工廠一切的熟悉，和對許多社會中的黑幕的明瞭，更是令人羨慕不止。

談到人物的刻劃，丁任傑，我認爲是本書中最成功的一個。他的圓滑虛偽陰險，是被表現得那麼生動；讓我們讀到了他，似乎就看到了他。在好幾個地方，他以那如簧的舌，巧妙的掩飾了自己的詭計，而使黃中青對他的懷疑變成信仰和景仰，這種深刻而有力的描寫更是出色的地方。黃中青，當然，也是一個相當成功的人物，雖然似乎較前者的刻劃爲遜色，不過那可能是因爲正面人物本來不如反面人物寫來容易討好。他的那份偏

強自信而認真的脾氣，在本書中已經可以說是描寫得很真切而感人了。

我在前面說過，丁任傑是舊社會中腐敗勢力的代表，（雖然他的外表是「一身洋到底」），而黃中青則是代表着新的一代。富有世故經驗的丁任傑看黃中青，是清楚不過的；但後者對前者却實在是絲毫不能了解。黃中青對社會上黑暗情形的茫然，總工程師爲了獲取他的信仰和景仰，告知了他許多。但對這「上司」本身的不了解，將怎樣交代呢？作者於是寫了陸繪圖員，這將近四十的「老公事」。（他出現的意義當是和唐吉訶德中的山曹班差，或法西斯細蘭中的趙安濤差不多的。）從他，黃中青，這實心眼的傻瓜懂得了工程師，和另一些社會上的陰謀和不平。不過也就是由他，年青的助理工程師更感到了自己和那社會的格格不入，不能協調。這是一動寂寞，這更是一種悲哀。當讀到他跑到小酒店裏去借酒澆愁，和陸繪圖員暢談的一段，誰的心能不感到沉重，而對着這社會嘆一聲「好大的霧」呢？

對這三個人，作者無疑是不能也不應吝惜他的筆墨和篇幅的；但對劉小姐（丁任傑的未婚妻）的過多的描寫，我却要認成一種浪費。雖然她的出現，在某一方面可以說是爲了加強對丁任傑，這偽君子的生活的荒淫和無恥的暴露；而她對黃中青的態度，也許可以說是暗示着社會對一個認真做事者的玩弄與嘲笑。

關於故事的剪裁，作者用的實在是一個經濟而又巧妙的辦法；他正面只寫了一個青年，和他所走的路，而另外幾個青年所走的路，却只從短短的幾封信上說了出來。但這種手法所表現的却並未使讀者感到陌生或意外；因爲，從一個工廠的工程處，我們看到了整個的社會，同樣的，從黃中青的經歷，我們想到了許多青年們可能走上的路，而從他身上，我們更看到了許多青年的影子。

所以從大體上看來，這本書，不論是主題的選擇或是技巧的應用，都是相當成功的。當然小的瑕疵，仍然是有。譬如黃中青的年齡問題就是作者的一個疏忽。黃中青報到表上填二十九歲，民國前一年生，則當時必爲二十八年無疑。而後來在他摘錄的幾篇祝工程師節的論文上（我始終不明白爲什麼要把那幾篇論文一字不漏的抄下來），却寫的是民三十二年，黃中青剪貼後的附記上也明明註明着是三十二年。從七十八元吃一頓半飽的

「經濟」晚餐這事來看，那時似乎應該是三十二年才對；不過如以三十二年計，黃中青生於民國前一年，則那時絕不會是二十九歲而應是三十三歲了。

還有人名稱呼的問題，令讀者是頗感麻煩。陳文道和高敏，有時被叫作老高小陳，有時又被叫作老陳小高，這雖無關大體，却似乎也以一致為佳。這一點當然不能歸罪作者，因為這多半是手民誤植，而本書中，手民誤植之處，實是多不勝舉的。

愛情在布茹科林（一）

〔美〕D·傅克斯作

祖文譯

在歐文·拉肯公園，我正坐在電燈柱子旁邊我常常坐着的那座位裏，看着一份報，同時我等待着「瑪西散步俱樂部」。這是三個我認識的女郎自己起的幽默名字，因為她們都是在瑪西百貨公司做事的。三位女郎是露絲，白蒂，和吉儲達。我總是在這公園裏等待吉儲達，因為我不能領她到夜晚俱樂部這一類地方去，我又不能在她家裏消磨過多的時間，她父母知道我不敢考慮結婚問題，因為經濟方面的困難。大多數青年情侶，我想，一定會了解何以我和吉儲達相會那個場景常常是在戶外，我選擇歐文·拉肯公園，因為在那裏至少你還能够坐一下。

當我那天正在等候，蘭德太太，年輕醫生蘭德的母親，走了過來，在我近旁找了個座位。她是一個整潔的小婦人，驕傲而且快樂，因為她到底是一個醫生的母親。對於她，這件事不僅是一種榮譽，而且是一生的快事，所以她總是每晚規則地到公園來，來感覺一下超越我們的愉快。

「有草有樹，還有來自水上的新鮮空氣，」她嘆口氣，四周望望，「這公園正像一片野地呢。」

「這並不是公園，蘭德太太，」我說，爲了消磨時間。在布茹科林，歐文·拉肯實在是一個小空場，一小片零餘的三角形地面，一片那些街道任意截剩下來的區域。爲了填滿這空間，市裏才栽種了一些草木，這麼一

來就成了一個公園了，「您會到過中央公園嗎？」我問蘭德太太，「或者是郎克司？那還要得，那才是公園呢。」

「沒有，畢汝先生，」醫生的母親對我說，「我差不多沒到什麼地方游覽過。我那個做醫生的兒子，他不高興我到那些熱烘烘，推推擠擠的地下鐵道去。」

「我能夠體會這種見解，」我說，「可是這個地方實在算不了什麼。另外那幾個才是真正的公園呢。」

蘭德太太，她總是如此，不肯受打動，她心裏已經沒有剩餘地方來讚美什麼。她兒子是大夫，這就夠了，而其他的榮耀對她彷彿是不切題，彷彿非常不足道。

「我的醫生兒子，」她說，「有一次他去白妙達，他做過一次海上游歷哪。」

突然她停住了，所有溫情都從她語聲逃去，牠轉過背去，那意思，我是知道的，就是她看到「瑪西散步俱樂部」來了，因為她對露絲有一種非常明顯的厭惡，我想她有她的理由，甚至在那個時候。吉儲達和另外兩個女郎正從路上走來，我站起和她們打招呼。

女郎站住了。吉儲達在一個空位上坐下來跟我講幾句閒話，白蒂在稍遠的地方採取一種不耐煩的姿態，開始抱怨起來，「我倒想問一問，我們在這兒呆一夜呢，還是先去散步？」

「等一小會，」吉儲達對她說，「讓我們歇一小下。」

「誰也不考慮我的意向，」白蒂說，「晚飯後我正燙髮，露絲來了，說是快點，我們要去散步，既這樣，要是我們散步呢，就讓我們散步，這是頂合適的。」

露絲已經走過來，坐在醫生母親旁邊，她從她帶來的袋子裏把織的東西拿出來，開始工作，露絲是一個發育得很好的女郎，結實可是不胖；有點粗糙，吉儲達和我都這樣想，可是即使是這樣，我那時還不懂為什麼蘭德太太就會厭惡她這麼厲害，當我現在想起來，我想那一定是母性本能的關係。

「大夫好嗎？」露絲問蘭德太太，「我真很少見他。」

「大夫是個忙人，」蘭德太太答道，「他得去守他辦公的鐘點，去照料臨床的事，還得出診，他叫些正經事弄得沒閒空，他沒有時間來享受或是陪女孩子玩。」

「聽聽她的話，」露絲用一種沉重的，粗糙的聲音說，「天知道人們會想像什麼。別掛慮吧，大夫奶奶，我不會把您孩子偷去和他結婚的。」

「你放心好啦，這個一些也不叫我掛慮，」蘭德太太說，「奇蹟不會每天在美國發生的。」

「有誰聽我的說呢？」白蒂，數數達達地難過起來；「有誰問我的意向呢？我算什麼呢？」

「我那醫生兒子，」蘭德太太說，沒有特定對誰說，「他可不像旁的男孩子，他可不是一看見一雙絲線的高襪子就發起瘋來，他是個好孩子，像他那麼大了，他還是很聽話，他一心一意地行醫。」

這時候露絲用一種妙法不睬醫生的母親。她站起來，手裏拿着織的東西，放在胸部量一量，「我用了三磅兒毛線打這個毛衣，還是不夠。我的天，簡直可怕，我變得像一匹馬似地肥啦」。像她說話的樣子，聽來正像對蘭德太太一種直接侮辱。

「我近來正唸『優力西司』，」吉儲達跟我說。吉儲達和我常常討論文學，新的跳舞，近代藝術，以及旁的這類題目。我珍愛吉儲達，我承認，就我說，她的存在實是有重大的意義，比許多女郎對她們的男朋友都重大得多，因為我們中間的是一種純真的，智慧上的友情，而這一點，我那時相信着，正是男女情誼最堅固的基礎，一個像露絲那種型的女郎，自然是不會了解這些的，她以為我兩的友情上有些與眾不同，只是因為那是維繫在一種較高的水準上罷了，我們兩人都試着不睬她那譏嘲的批評。

「啊，是的，『優力西司』，」我說，「吉母司·交以司（二）寫的。」

「你不喜歡他那種不離地面的寫實勁兒嗎？」吉儲德問。「那小說有些部分簡直是嚇人。」

「在那兒她坐着談起吉母司·交以司來啦，」露絲說，「她真叫人受不了，聽我說，吉儲達，吉母司·交以司在哪點迷住了你呢？」

「我不懂」，吉儲達對她說，「爲什麼你覺得應該對我說這些話。」

「別管她，吉儲達，」我說。

「我不願意看這種事，」露絲說，「看到我們女性自己愚弄自己叫我難受。醒醒吧，爲了憐憫的緣故，吉儲達，即使只是爲了看在我私人面上。」

「本來世界上糟心事是夠多的，」吉儲達說，「爲什麼你自己的朋友會是真得叫人厭惡呢？」

「別管她吧，」我說，「她反正不懂。」

「假如我還有點敏感的話，我可不這樣嗎？」吉儲達問，「整天我在瑪西百貨公司裏照看那些女用內衣，我一天的時間，多半消磨在一種缺少文化的真空之中，我從人生得到的這樣少，何以他們不讓我安安靜靜享受一點智慧上的座談呢？」

「我這樣作不過是爲你好，」露絲說，「別以爲我厭氣。」

吉儲達和我從那排櫥子走下來，想避開人，我就告訴她，她實在應該不睬露絲，一個屬於完全不同的類型的女郎，惱着她是毫無道理的，因爲，不客氣地說吧，她是無知無識的人。

「我知道她是平凡的，粗糙的，」吉儲達說，「我體諒她，我對自己說，別讓她使我煩擾吧，可是我還是煩擾！」

「每人隨心所欲地做他自己的事」，白蒂又數數達達地難過起來，「在這兒露絲坐着繃東西，而他跟吉儲達也走開了，可是我的希望會有人考慮過嗎？啊，沒有！」

所以我們走開老遠，談起普如司特（三）和交以司和瑪麗·威格曼的藝術，可是並沒有多久。不久露絲出現在我們面前，堅持着她們非去散步不可。

「來吧。」她說，「不然白蒂會粗率地叫起來呢，此外，我不高興看到你們把生命消耗給什麼文學哲學的。」

「啊，去露絲，」我說，「我並沒有請你來的。」

「我不想裝做不耐煩的樣子，」白蒂像孩子似地發出怨聲，「可是一點鐘以前我們是來散步的，——難道說我弄錯了嗎？」

於是吉儲達只好聽從，和露絲同白蒂到一起，她們三個去繼續她們的晚步。

就在這時我初次憎惡起露絲來，她是一個播弄是非的人，一個好管閑事的人，一個可厭的外向的人，我起心理希望她不要佔去吉儲達這麼多時間吧。

蘭德太太在電燈柱子附近安靜地坐在她的位子裏，貫注在她自己的思想裏，我又坐在她旁邊。「女孩子們看到一個職業人」，她悲哀地明說着，「她們就螞蟻似地跑，特別是看見一個醫生。」

「你有什麼可反對露絲的呢？」我問，我有我自己的不喜歡那個女郎的理由，不錯，可是她怎樣得罪了蘭德太太呢？

「你是一個好孩子，畢汝先生，」她跟我說，「我喜歡你。可是到底你關於女孩子知道什麼？跟你說有什麼用呢？」

我記得當時我真有點惱起來，但是蘭德太太是多麼對呀！

非常不幸，當時我不懂，現在我却有些懂了，但是自從我剛才說過的那天晚上，我很難看到吉儲達，她很少到公園來，而「瑪西散步俱樂部」也解散了。一天晚上，約在兩禮拜以後，當我又去坐在電燈柱子的旁邊那個老座位，我看到白蒂一個人在看書，她的頭髮燙捲了起來，我問她是否知道吉儲達到哪儿去了，而她說她已經「多少年」沒看見她，也沒見過露絲，甚至在瑪西百貨商店也見她們不到，因為她們不在一個店裏做事了。當時我體會到一定有什麼事在進行着，這使我煩惱，我惦念吉儲達的陪伴，但是我從未想到，情勢竟弄得嚴重起來。

不久醫生母親到公園來散晚步了，看到白蒂看書，使她高興。

「這是好的，」蘭德太太說，語聲裏有點悲傷，「如今許多廢登女郎不叫書來麻煩，她們心上只掛念一件事：怎樣弄到個男人。」

「你是對的，」白蒂說，「我的天，你是對的，蘭德太太，就拿我說吧，我不願撒嬌，我不願跟人摟脖子，怎麼樣呢？我沒有男朋友。」

「你不必焦慮，年輕的姑娘，你走的是正路，看書比胡鬧一氣好得多呢。」
她悵悵悠悠地陷入她悲哀的思想中，白蒂又去看她的書。「你替孩子們作牛馬，」蘭德太太說，幾乎是自語，「你爲他們赴病蹈火，每天你都和他們在樂室裏，你把他們養大了，作各種犧牲，他們才能唸大學，唸醫學校，你最後活着見到他們作起醫生來了，而後來發生了什麼事呢？一個年輕的，無知無識的沒有良心的女孩子，她把他偷去了。」

就這樣我坐在公園裏，有白蒂看着書，還有蘭德太太在那裏恍恍惚惚，我看看報紙，納悶着吉儲達那兒去了，爲什麼我總沒看見她，一分鐘一分鐘地過去，我想這又是一天，可是沒有吉儲達。

九點鐘左右，露絲走到公園來，她連身打扮起來，並且說她有一個要緊的約會，蘭德太太一向不喜歡她，可是今天夜晚她竟明白地恨她，這位醫生母親背過身去，發怒地嘟囔着，這使露絲對她的態度再不會弄錯。

「我的天，」露絲說，「難道我是一陣惡風還是怎的？這裏的溫度正像北極一樣呢。」
「狐媚，」蘭德太太嘟囔着。

「天，」露絲說，「我年輕的日子對你做了些什麼呢？」
「法律上並沒有規定叫我對每個人都得答理，」蘭德太太說，還是不專對誰而發。

「好啦，」露絲說，「那麼我早就見到醫生啦，我承認，那麼又怎樣呢？我們是到一家飲冰室去過，喝了一點汽水，那麼這有什麼犯罪的呢？」

「我並不專對某人而說，」蘭德太太說，「可是我所理解到的是，體面的女孩子們決不在街頭等候着去拉

「一個職業人。」

「那是偶然的呀，蘭德太太！」露絲叫起來。「我那時正回家，走在街上，那麼我就碰到醫生囉，我並沒有故意等他，而且假設我真的等他，我又沒碰他，我並沒有吃掉他呀。」

「饒了我吧！」白蒂說，從書上抬起頭來，「留點情吧！一個人連在公園裏也不能專心，這真夠羞的」，

「啊，住嘴，白蒂，」露絲說，「誰問你呢？」

「算了吧！」白蒂說，「我是因為你生了氣，不要把脾氣在我身上發吧！」

醫生母親保持着她那冷冷的矜持，顯然以一種侮慢盼望露絲離開公園，她好能夠再呼吸這裏的空氣。

「露絲，」我說，我很清楚這不是接近她的時候，但見是我渴欲知道，「你今天見到吉儲達嗎？」

「誰要你？」她對我開砲了，「聽吧，畢汝，當你長大成人，那麼再來。」

「唉，這又何必呢，」我說，「你見到吉儲達嗎？」

「讓我告訴你一點事，畢汝，」她說，「一個男人沒有權利纏擾一個女孩子，除非他供得起一個太太，這是一句箴言。」

我硬把自己驕心薰了下去，不去睬她的侮辱，因為當時我想，跟露絲一型的女人一般見識，那真太沒見識了。

「你見到吉儲達麼？」我又問。

「是的，我見到她！」她說，「我今天還和她吃午飯，下班後我又同她一起回家，我只盼望有一天她腦子會懂點事，她現在正在美容廳裏呢。」

露絲又狠狠地看了蘭德太太一眼，就風掃落葉似地走開，去赴她的約會，我不高興露絲告訴我關於女郎的箴言這些事，特別是我欣賞她跟吉儲達來往，一想到她們在一起浪費這麼多時間，我就不愉快地有動於衷。

蘭德太太還是保持沉寂，在靜默中是又高貴又驕矜；可是，我看得清清楚楚，她不快樂。

我怎麼辦呢？到現在我沒看見吉儲達有兩個多禮拜了，而我認識到她對我的感情一定經過一番根本的變化，而更進一層，我聽說吉儲達和露絲已經弄得不可分的樣子，我不懂，她這種對露絲的喜愛，而我多少感到這種交往對我沒有好處。

我不能給吉儲達買花，住在布茹科林，在歐文·拉肯公園左近的人當中，那是很看不慣的。而我經濟方面，開頭我曾提到，又不允許我帶她到一個夜晚俱樂部或者影院戲院，我盡了最大努力，買了兩張演講「美國革命與十八世紀詩歌」的門票，我想這一定是一個吸引人的題目，但是當我去到吉儲達家裏邀她時，她母親連讓我進去都不，她使我停在門廊裏，告訴我吉儲達不在家，於是把門關起來，我走到歐文·拉肯公園，指望吉儲達也許從這兒過，我把票放在衣袋裏，用手指撫摸着，拿出一張報紙幫忙我磨過這段時間。

在公園裏有白蒂和蘭德太太，醫生母親是完全裹在一種私人悲哀中，而每次白蒂企圖說點什麼的時候，蘭德太太總是說，「聽不進去！」我打開報紙來看，期待着。

「我們替孩子做犧牲，」蘭德太太說。

「人生就是如此，」白蒂同意她的話。

蘭德太太開始點點頭，好像陷於莫大悲傷當中，而我就坐在那裡，期待着吉儲達，衣袋裏有兩張票，但是她沒有來。

半點鐘的坐等靜靜地過去了，一直到突然醫生母親站起來，像是叫什麼打了一下，她臉上的紋在那種古典的，靜穆的悲苦的姿態中疑定了下來，她開始徐緩地，悲慘地走出公園。我詫異出了什麼事，而接着我就注意到露絲走過來了。

「媽媽，」露絲說。

我幾乎不能辨識她了，她完全變了，裝束也變了，她穿一身簡樸的黑衣裳，有一個樸素的白領，而且她似

乎矜持了些，在她身上有一種奇異的莊重的樣子。

「別走開，媽媽，」她對蘭德太太叫着；現在，不用說，我懂得了那個可憐的女人悲哀的理由了，「我是來叫你的，我們要吃飯了，媽媽，我沒有任何怨惱，請來和我吃飯吧。」

蘭德太太停住了，「請你別叫我媽媽，」她以一種心碎的語調說，「你不是我的孩子，你從我這裏把我的孩子偷去了。」於是她凜然走開。

「這真是一個對待訂了婚的兒媳的好方法，」露絲最後對白蒂和我說。

「嗯，在這情形之下，」白蒂說，「你必需想她的心緒，到底她是他母親呀。」

「我爲了想討她的好，差不多把脖子都折斷了，」露絲叫着，「我願意跪倒，匍匐在她腳下，還要我怎樣呢？我不能從屋頂上跳下來。」

「露絲，」我說，我不耐煩起來，我不願在這時候冒昧，可是她又是惟一能夠帶忙我的人，我沒有選擇的餘地，「露絲，你可曾見到吉儲達麼？」

「是的，我見到過她，」她對我含怒地叫道。

「我倒想找到她，」我說，「我有兩張去聽演講的票，你知道她現在在哪兒嗎？」

「聽我說，畢汝，」她說，「我是消息靈兒嗎？我不是隨便攪擾的。」

「聽聽她，聽聽她，」白蒂說，「她不可以隨便攪擾！忽然一下，她倒高雅起來了。」

「啊，我明白了，如今我不大受歡迎，」露絲說，「你要想不受大家歡迎，你只消跟一個有專業的人訂婚，特別是一個醫生。」

露絲和白蒂吵了一會子嘴，女孩子總是這樣的，一直到最後露絲感到她已經浪費了很多時間了，她才套起她的黑手套，起身走出公園。

「我真的遲了，」她口快地說，「大夫九點三十還得去照看職務上的事，相信我，」她明明白白地說，

「作一個大夫的太太可不是什麼便宜事，你得決心來預期着一種要命的家庭生活。」

她走開了，留下白帶無助地呆視着，說道，「好啦！好啦！」她的冷嘲幾乎遮蓋不住她心裏燃燒着的嫉妒，在幾分鐘努力收斂之後，她放棄了這件事，說她要去場電影。她這一天算是糟場啦。

所以我現在就剩了一個人，座在電燈柱子的光下，試想着我的報紙，我心裏充滿了各種預感，我能說露絲知道吉儲達在哪裏，她就是不願意告訴我罷了，這兩個女郎現在是知己的朋友，而我真不高興這件事。

當天夜晚，後來吉儲達居然到公園來了。她也變質啦，總括她的意思很清楚地在避免任何使她看來像是有智慧上的興味人物。這是一種啓示，她頭髮燙起來了，並且在頸上排列成一小捲一小捲的；她已經捨棄她的眼鏡；而當她走起路來，她有一種新的昂然闊步的樣子。

「吉儲達，」我說，可是我看到她那不帶勁的警視，我立刻知道我們的友誼快要達到終點了，她在美容廳那裏還有個約會，她跟我講，並且解釋說她現在一禮拜去兩次。我跟她提到票子的事，而她說她抱歉，她說這可見我想的很周到，可是事先約好的一件事情阻礙了，這又是很奇特的，因為我並沒有告訴她那演講究竟在哪一天。

「你怎麼啦，吉儲達？」我問，「你變得這麼厲害，難道我做了什麼惹惱你的事嗎？」

「嗯，坦白地說吧，我已經決心改變一下，」吉儲達說，「我從生活裏得到什麼呢？整天都在瑪西商店裏照看女用內衣，到夜晚我把兩腳浸到海鹽裏，同你討論着馬蘇·普如司特和交以司，當你停下來從某種觀點想一想——從女性的角度——你不能責備我，假如現在我想這是改變改變的時候。」

「我還是不懂，」我說，「這一定是露絲教你的一套。」

「別責備露絲吧，」她說；看到她這麼熱忱為她朋友辯護使我傷心。「她並不如人們想的那麼壞。拿我說：我有敏感，而且很高雅，對靈智方面的事極有興味。怎樣呢？什麼也不什麼。看看露絲。你以為她是平凡

的，無知無識的；而我也同意她是「一兩」敏感也沒有。可是她怎樣了呢？她得到一個丈夫。」

「啊，」我說，「我明白啦。我懂啦。」

「別以為我心硬，別以為我無情，」吉儲達說，「說到歸結，總是這樣的；根本每個女孩子都要一個丈夫。我不能無止境地把自己愚弄下去。」

「好啦，吉儲達，」我說，我拾起我的報紙，「當然我不能責備你，假如你真的這樣感覺的話，我一個字也不願再說。」

「我很抱歉，」她說，「我真的很抱歉。」

我又說一遍「好啦」，就開始看報，假裝做全神貫注在報紙上的樣子。而最後吉儲達離開了。

這全是露絲的過錯。她把吉儲達說轉，叫她也相信了這套關於男人和愛情的新哲學。而我想當女郎們發見了露絲得到那位大夫時她們都會覺得絕望，覺得不樂。白蒂已經到電影院去忘却那種痛苦，至於吉儲達，她所能做的只是在生活上想改變一下。而我竟被波及這件事無非是常有的罷了。我們的友誼告一段落，這對我是不幸的，然而我知道鬱鬱寡歡是沒用的，那是無濟於事，而我就謹慎地作着正確的事：我一心一意看着報紙。明天，報上說，一定是好天氣，而我就從這點出發，再把新聞看下去。

（譯自紐約人）

註一——布茹科林：美國瓊島上的域名，今屬紐約市。

註二——吉母司·交以司：愛爾蘭人，「優力西司」是他的名著，也是現代小說最有名的一部。

註三——馬蘇·普如司特：法國小說家，他的「遺尋失去的日子」也是現代小說中最有名的。

「附記」傅克司（Fuchs）的作品，譯者沒有見過——除去這個短篇。美國年鑑（一九三七）裏提到他的小說「低級侶伴」；在時興潮文藝（二卷二期）「美國問題小說」那篇論文裏，提到他的「威廉斯堡的夏天」。

岡察洛夫的「懸崖」

君平

(李林譯，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

文學的發展，隨着歷史的進程。社會的變革，由古典主義而浪漫主義而到現實主義，時代要求藝術家廣泛多面而正確地描寫現實生活，創造典型，暴露人類心靈上的缺點，並指出產生這種性格的基礎和條件。這已經有了不少的例子，如哈孟雷特，唐·吉訶德，浮士德，羅亭，奧布洛莫夫，阿Q等，我們不難在我們的生活範圍發現許許多多與他們性格相同的人物，也不難在自己身上找出羅亭或阿Q的成分。藏在我們骨子裏的東西，被這偉大的藝術家發現了出來，那些鋒銳的無情的句子戳刺着我們，鞭撻着我們。

「懸崖」，雖然不算一部基末了不起的作品，但讀過這作品，總使我們感到一種新的生活的氣息，它反映出當時俄國社會已開始發生變化，舊社會中漸漸出現了新的人物，於是展開給我們一幅新舊衝突的圖畫。

馬克在當時是一個非凡的人物，他有堅強的性格，勇敢而爽直，他極力否認一切，對於人們神聖不可侵犯的東西，他加以侮蔑，鄙視人們遵守的道德法律和信仰，他不怕警察，反對權利，他的性格和行爲都是那樣特殊，至令一般人都怕他，躲避他，視他若洪水猛獸。

他去偷竊人家的蘋果，並且當萊新基允許他隨意摘蘋果的時候，他不接受這種允許，根本他也不需要這種允許，他認為「財產是賊物」，他半夜打人家的門，並且向第一次會面的人借錢，當他在萊新基家裏度過一夜不告而別的時候，萊新基望着他消逝的背影想道：「他不喜歡走別人的路！」的確，他不喜歡走別人的路，他有理想，他在那裏用純潔的水給人施洗，他暗地裏借書給人家看，他宣傳他的「新力量」，「新社會」。但作者岡察洛夫並沒有將馬克的理想清楚地描畫出來，所以萊拉會批評馬克無一定信仰。

薇拉和馬克在懸崖下互相爭辯的一段，是最精彩的地方，是故事發展的最高頂點。馬克那種的幸福換幸福，愛情換愛情，不受任何拘束的想法，顯然不是薇拉所望的，她不需要這種有限期的幸福，尤其反對一點不負責任的愛情，她是人，她是那個時代的女人，她期圖征服馬克，使他放棄那種流浪式的生活，她要同他建築起共同的，理想的，崇高的，幸福的生活，她要把這充滿活力的新的人物放進那個社會裏去。

而馬克反對一切道德，信仰，責任，權力，他主張遵循自然的規律而生活，他認為一切人爲的法律，都是人類的束縛，他嘲諷薇拉所尊重的東西，他們這場激烈辯論的結果，不是誰勝利與誰失敗，而是他們兩個永久的殘酷的分離。

馬克的思想正顯示出在極端專制主義下所產生的極端的社會主義思想。她羨慕原始時代的人的生活，企圖把人還原爲動物，他認為只有廢棄一切人爲的法則，才能使人類從「苦難」「壓迫」「束縛」中解救出來。人類方能獲得真正的自由與幸福。這是空想！也因為這是空想，所以他不會說服薇拉。

薇拉也是一個卓越的女人，她具有獨立的人格和自由的意志，她有力量自己處理自己的生活，她有獨到的見解和正確的認識，當人們都躲避和害怕馬克的時候，她却和他親近，甚至打破一切陳腐的觀念，同他戀愛，如果馬克具有一種科學的健全的可能實現的理想，這理想一定會引起薇拉的同情，她可能獻身於這種理想，變成與以前完全不同的新的女性。

馬克是那個時代的人物，是那時盛行着的虛無主義者的代表，他不再像羅亭，奧布洛莫夫他們，雖然具有美麗的觀念，高貴的感情，人道的傾向，但只長於雄辯而短於行爲。他知道了生活的目的，同時參加了實際的行動。不過作者給他帶上了令人恐懼的兇狠的面罩，使他與一般民衆隔離，這反而不適宜他施洗的工作，他多少帶了一點神秘的英雄的色彩。

故事的結局，並不會顯示出馬克的工作的重要，作者好像只在藉馬克的口宣訴出自己對舊社會中一切的反抗！

文學是人類精神的糧食。「懸崖」使我們從舊的觀念中解放出來，讓我們大胆地想，大胆地懷疑了那些幾千年人們認為不可動搖的東西。

射象

George Orwell 作 王遠譯

在緬甸南部毛棉地方，有很多人恨我——那是我生平唯一一次變得那麼重要居然有被人恨的資格。我是警察分局的警官。那時那裏有一種無目的地，小規模而又很利害的反歐洲人的空氣。沒有人有那種胆量去掀起暴動，不過假使一個歐洲女人單獨走過市場，一定就會有人把胡椒水噴到她的衣服上去。因為是警官我自然是一個很顯著的目標，於是只要可能不惹出大亂子就有人使我受窘。在足球場上要是有一個矯捷的緬甸人把我絆倒，而且評判員（也是緬甸人）正轉過臉去，觀眾就惡意地鬪堂大笑。這種事情發生過不止一次了。我在任何地方都碰到那些年青人的黃色的鄙夷的臉，只要我在相當安全的距離以外，背後就投來許多污辱。一直到後來這些使我非常煩惱。那些年青的和尙是其中最壞的。那城市裏有好幾千和尙，他們似乎除了站在街頭巷尾去嘲笑歐洲人以外，就沒有別的事可作。

這都是使人非常窘惑煩惱的。因為在那時候我已經堅決地認為帝國主義實在不是好東西而想能越快辭了職洗手不幹就越好。按理論上說——但是祕密地，自然——我實在是全心為緬甸人而且完全地反對壓迫他們的英國人。至於我這差事，我恨它的程度深到我沒有法子說清。當這種差，你就可以把帝國的卑鄙勾當看得非常清楚。那些倒霉的囚犯擠成一堆關在發臭氣的鎖着的囚籠裏，那些多年的有期徒刑的犯人的灰色害怕的臉，那些用竹蔑鞭過的人的滿是瘡疤的臀部——這一切都使我受到一種犯了罪的感覺的壓迫。可是我不能把一切事的真相都仔細分析看清。我還年青而且又沒有受過甚麼高深的教育，像在東方的每個英國人一樣，我的很多問題須要在靜默裏想出解答。我甚至於不知道大英帝國正在趨向末路，我更不知道它比起那一般現在新出來的想取而

代之的帝國還要好得多。我只知道我對我所服務的帝國有一種憎恨，對那些想使我丟掉我的差事的邪惡的小鬼有一種憤怒，向我自己就夾在這憎恨與憤怒之間。我一方面想英國的統治者是一種不能打破的虐政像鐵錘子一樣永永遠遠地夾住，些無助的民族意志，一方面却又想世上最大的快樂就是拿一把刺刀戳進一個和尚的肚腸裏去。這種情感是帝國主義的很平常的副產品；隨便哪個在印度作官的英國人，在下班的時候你問他好了。

有一天發生了一件事，那是很可以間接地啓發人的思想的。雖然它本身是一件極小的事，但是我以前從來沒有像在這件事裏把帝國主義的真實性質看得那麼清楚——那些專制政府一切行動的實在的動機。一天早上很早的時候，城市那頭一個警察局的副警監打電話給我說一頭象正在大鬧市場。問我能不能去想個辦法。我也不知道我能有甚麼辦法，不過我很想看，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所以就騎上馬跑去了。我帶了我的步槍，一支舊的。溫切斯特而且太小決不能打死一頭象，不過我想槍聲在恐嚇上也許有點用。有好幾個緬甸人在路上拉住我告訴我那象所作的事。那當然不是一頭野象，只是一頭馴象忽然野性暴發了。它原是用鐵鍊鎖住的，像所有的馴象在野性要暴發的時候一樣，不過頭一天晚上它把鍊子掙斷而逃掉了。它在這種時候唯一能管理它的人就是看它的象奴，這人已經追它去了，不過他跑錯了方向，而且已經走了十二個鐘頭，在早上那象忽然又在市上出現了。那些緬甸居民是沒有武器的，所以對它毫無辦法。它已經毀了某人的竹房子，殺死一頭牛，還踏翻幾個水果攤，把水果都吃了；它還遇到了本市的垃圾車，開車的剛跳下來拔腳就跑以後，它就把車推翻了在上面亂踏一陣。

那個緬甸副警監和幾個印度警察就在那頭象曾經出現過的地方正在等我。那塊地方實在是不大體面，就是一大堆亂七八糟的污穢的竹房子，棕櫚葉作的房頂，沿着一片很陡的山坡上去。我還記得那是雨季剛開始的一個又陰又悶的早晨。我們開始盤問那裏的人象究竟跑到哪裏去了，不過，像平常一樣，沒有得着一點確定的消息。這是在東方永遠不變的一個定理：一件事在稍遠的地方聽說總相當清楚，等你離出事的地點越近，事情

就越不清楚。有的人說象往某個方向跑去了，有的人却說它向正相反的方面去了，有的就假裝根本沒有聽說有一頭象。正在我要想下決心說這一回事根本就是人胡造謠言，我們忽然聽見不遠有人喊叫。有一聲很大很令人起反感的聲音喊：「躲開，小孩子！趕快躲開！」跟着一個年老的女人手裏拿着一根小樹枝由一個房角轉出來在用力驅逐一羣沒穿衣服的小孩子。又有幾個女人跟着跑，尖了嗓子喊：「顯然地一定有甚麼小孩子不該看見的東西。我轉過屋角看見一個人的屍首四肢伸張地躺在泥裏。他是一個印度人，一個很黑的賚維地安苦力，全身差不多都光着，而且一定剛死了沒有幾分鐘。那些人說那頭象忽然由屋角轉過來碰到他，用鼻子把他捉住，把足踏在他的背上把他碾到泥裏去。那時是雨季所以泥土很軟，於是他的臉在地上劃了一條溝，約莫一尺深兩碼長。他爬着，兩手平伸，頭完全扭到一邊去。臉上粘滿了泥，眼睛睜得很大，露着牙齒，因表現一種不能忍的大痛苦而面目猙獰。（我可以順便說一句，不要跟我說死人都看着安詳的。我所看見的屍身大多數都像魔鬼一樣可怖。）那個大動物的腳的磨擦把他背上的皮刮得像人剝兔子的皮一樣乾淨。我一看見這個死人就叫一個警察到附近一個朋友家裏去借一支射象的槍。我早已把馬送回去了，不願意讓它嚇瘋了下次再聽見象會把我由背上扔下來。

警察不幾分鐘就帶了一支槍和五個子彈回來，同時幾個緬甸人跑來告訴我們說那頭象就在下面稻田裏，離這裏不過幾百碼。當我一動身往下走差不多那一塊地方全體居民都從房子裏擁出來跟着我。他們已經看見那支槍了，全很興奮的喊說我要打死那頭象。在象蹂躪他們房子的時候他們對它不大發生興趣，可是現在它就要被打死，情形就兩樣了。這對他們是一件有趣的事，正像這事會對一些英國羣衆一樣；而且，他們還要它的肉吃。這使我似乎感到不安。我並沒有要打這頭象的意思——我叫人去拿槍僅是以備萬一；保護我自己——並且有一大羣人跟着你，總使你沮喪。我走下山坡，樣子很像，而且自己也覺得是，一個傻子，扛着那支槍，後面推推撞撞跟着一大隊越來越多的人。在山脚下，離開那些房子，是一條碎石舖的路，路那面是一片泥濘的稻田，有一千碼寬，還沒有耕種，不過由頭幾場雨已經變得很濕，有幾處長了野草。那象站在離路約八碼的地

方，左面身體向着我們。它一點也不注意這逼近的一大羣人。它在那裏拔起一束一束的草，在膝蓋上敲敲乾淨，然後塞到嘴裏去。

我停在路上。一看見那象我就很肯定地知道，我不應該把它打死。打死一頭會工作的象是一件很嚴重的事——可以和毀壞一架大而貴重的機器相比——所以很顯明地，只要是能避免，就該避免。站在那裏，安詳地吃草，那象看着跟一頭牛一樣沒危險。那時我就想，現在我仍然認它的野性已經發作完了。要是這樣，它就會決不傷害人地在各處走走，直到象奴回來把它捉住。再進一步說，我根本一點都不想把它打死。我決定就看看它一會兒，看它決不會再發野性，然後回家。

不過在那時候我回頭看一看跟着我的那羣人。真是一大羣，至少兩千人而且時時刻刻在增加。把我左右兩邊的路塞滿了一大段。我看着那些眩目的衣服上頭的一片如海水一樣的黃臉——全部因這有趣的事快樂而興奮，而且全都肯定地認為那頭象一定要被打死。他們看着我就像看着一個變魔術的人要變一套戲法一樣。他們並不喜歡我，不過手裏拿着一支有魔力的槍的我是暫時值得注意的。忽然我恍然明白我在來了總得打死那頭象。那些人在期待我作這件事，於是我就非作不可。我可以覺得那兩千意志在逼我向後，我無法抵擋。於是就在那一霎時，站在那裏手裏拿着槍，我頭一次體會到白種人在東方的統治的空虛和無用。我站在這呢，一個白人拿着槍，站在毫無武裝的一羣土人前面——彷彿是這齣戲的主角；而實際上我不過是一個可笑的傀儡被後面那些黃臉的意志推來推去。在那一霎時我看出一個白人變成一個暴君的時候，他不過是毀了他自己的自由。他變成一種空虛的，裝模作樣的傀儡，一個習俗上的大老爺式的人物。因為他的統治的條件是把他一生的時間都用在使土人知道他的利害，所以在每一個緊要關頭的時候，他非得作土人所期待他作的事。他帶了一付面具，而他的臉就漸漸變得適合那面具了。我是非打死那象不可了。在我叫人去拿槍的時候，我就等於發了誓要打死它。一個大老爺就得像一個大老爺那樣行事；他非得作出很有決斷的樣子，知道自己要作甚麼事，而且說作就得作。跑了那麼遠，還拿着槍，又有兩千人跟在後頭走，現在却又很儘快地丟了槍走了，一件事沒有作

——不成，這是作不到的。那羣人會笑我。而我的一生，在東方的每一個白種人的一ance，就是一個長期奮鬥不得被人笑。

但是我實在不想殺那頭象。我看它把一束草在膝蓋上敲打，帶着那種象所有的恍惚的像老太太似的神氣。我覺得好像去打死他就等於謀殺。在那個歲數我對於殺死動物倒還沒有甚麼特殊的反感，不過我從來沒有打死過一頭象，也從來不想要打死。（彷彿殺死一個大的動物總比較不好。）而且，還得想到那象的主人呢。活着，那象至少值一百磅；死了，它不過值它兩個牙所值的錢——可能有個五磅吧。不過我非得趕快行事。我轉向幾個看着像很有經驗的緬甸人，他們在我們來的時候已經就在那兒了，問他們剛才那象的情形。他們的回答都一致：假使你不理它，它也不來注意你，不過假使你走近他，他也許就要發作起來。

我應該作的事我知道的很清楚。我應該走向它去，直到離它，就說二十五碼吧，去試試它的行動。假使它發作呢，我就開鎗，假使它不理我呢，那就可以安心地不去管他等象奴回來。不過同時我也知道的很清楚我決不能這樣作。我的步鎗射擊並不高明，地又全是軟泥，每走一步，都會陷進去。假使象發作起來，我又沒有打中它，那我的機會差不多就等於一個癩蝦蟆在一個壓路用的汽碾子底下的機會。不過即使在那時候我還不是特別想到我自己的皮肉，我只想到我後面那些看着我的黃臉。因為在那時候，有一羣人看着我，我的害怕並不是普通那種害怕，就像假使我是一個人的時候會有的。一個白人決不能在「土人」面前害怕；所以，普通說來，他就不害怕。我腦子裏唯一一個思想就是假使出了差錯那兩千緬甸人就會看着我被象追逐被它捉住，被它踏死成一個猙獰的屍首像山上那印度人一樣。而且假使真要是那樣，很可能他們之間有些人會大笑。那簡直不成。現在只有一條路可走。我把子彈推進彈膛裏去，爬在路上以備瞄準的好一點。

那羣人變得非常安靜，而且由許多喉嚨裏發出一聲低而深的快樂的嘆息，就像觀眾好容易看見臺上的幕拉起來了。他們到底就要得到他們那點娛樂了。那鎗是一支很可愛的有十字綫瞄準器的德國鎗。那時候我還不知道要射擊一頭象，應該射中它兩個耳孔之間那條直線。所以，現在象既是側面對着我，我就該瞄準它的耳孔；而實

際上我瞄準它的耳孔前幾寸的地方，以為腦子一定在前面一點。

我把搬機一拉，並沒有聽見砰的一聲也沒有聽見亂踢的聲音——假使打的致命的話就聽不見——但是我聽見由羣衆發出的那可惡的歡呼，就在那一霎時，實在太短，我們都會想，似乎連子彈都不能達到那裏，那頭象起了一種神秘可怕的變化。他既沒有動也沒有躺下，可是他身上每一條線都改變了。它看着忽然老起來，縮起來，十分地衰老，好像那子彈的可怕的緊壓使它癱瘓而沒有把它打躺下。最後，過了好像很久——也許有五秒鐘，我敢說——他軟弱頹萎而跪下了，它的嘴流涎了。它似乎變得非常非常的衰老。簡直可以想它有幾千歲了。我又向原處再放一鎗。第二鎗以後它並沒有躺下反而拚命慢慢掙扎立起來，而且確實站直了，四條腿萎頹的很，頭也垂着。我又放了第三鎗。這一鎗纔把它結束。你可以看出來那一鎗的極大的痛苦震盪它整個的身體，把它腿裏剩下的一點點的力量全消除了。不過在倒下去的時候有一會兒工夫它好像是要立起來，因為在它的後腿萎頹下去的時候，它的鼻子向天豎立像一棵樹，它看着好像巍然屹立像一塊要倒下的大石頭。他大吼一聲，第一次而且是僅有的一次，然後他倒下了，肚子對着我，那轟的一聲好像連我所臥的地方都震動了。

我站起來。那些緬甸人已經跑過我去跑過那泥地。很顯然地那頭像再不會起來了，不過他還沒有死。他在很有節奏地呼吸，發出銳厲的哮喘，像小山似的側身很痛苦地一起一伏。他的嘴張得很大——我可以沿着它淡紅色喉嚨的洞口看得很深進去。我等了很久等它死，但是它的呼吸還不衰弱。最後我把剩下的兩棵子彈射到我想是它的心臟的地方。很濃的血湧出來像紅絲絨，但是他仍然沒有死。那兩鎗打他的時候，他的身體一點沒有動，那痛苦的呼吸一停都不停地繼續着。他正在死去，很慢而且在極大的痛苦裏，不過是在另一個世界裏，離我很遠，在那裏連一棵子彈都不能再對他加以更重的傷害。我覺得我非得停止那可怖的聲音不可。看着那個龐大的動物躺在那裏，沒有力量動也沒有力量死，而就不能把他結果，實在太難過。我叫人把我的小步鎗拿來，一鎗一鎗地射到他的心裏去，財進他的喉管去。它們好像沒有一點用處。那痛苦的喘息穩定地繼續下去像一個鎗的滴落一樣。

最後我實在受不了而走開了。我後來聽說一直過了半點鐘它才死。在我離開以前就有緬甸人拿了緬刀拿了籃子來了。人家告訴我等到下午他們已經把它的身體割的差不多只剩了骨架了。

事後，自然，大家沒完沒結地談論打死這象的事。象的主人大怒，不過他只是一個印度人，所以不能怎麼樣。而且，按法律說，我作的很對，因為一頭瘋象是非殺死不可的，樹瘋狗一樣，假使它的主人不能約束住它。在歐洲人之中有兩種意見。年老一點的人認為我作的對，年青一點的人認為因為象踏死一個苦力而把它打死是一個大恥辱，因為一頭象比任何考令極苦力都值錢。後來我很高興那苦力被踏死了，那樣使我在法律上是對的而且供給我一個打死那象的很好的藉口。我常常懷疑別人裏有沒有人看穿我所以作那件事只是爲了可以避免看着像個傻子而已。

舞熊

(匈)E. 巴縣尼作 方敬譯

笛吹與鼓聲從大市場傳出來了。人們都向那裏跑去。在一個村莊裏最小的稀罕的聲音就可以引起騷動。大家都想知道那警號的來由，是不是世界的輪子出了常軌。在這多塵的大市中央，矮小的刺槐樹懸着凋謝的乾枯的葉簇，遠遠可以看見，在那些寒愴的樹下，一個漂亮的高個幾年青的人正在與一個肥大的深褐色的咆哮着的熊緊抱着。

雅各，那玩熊者，正在表演。他的聲音像號笛一樣震鳴着，並且唱着憂涼的歌，他時而中頓，發出歡叫。於是熊就開始跳躍，憤怒地吼嘯。兩個都踏着腳，緊抱在一起，像兩個酒醉了的友伴。但是年青人手裏的鐵棍表明那巨獸的不馴，並且只有管着才不會出毛病，因為從經驗，它知道一點最小的騷擾它的背就絕不會幸免重罰。那熊是一個很壯的波斯里亞種，有着豐滿的褐色的毛，頭跟壯牛的一樣寬闊，當它站著後腿高舉起來的時候，它比它的主人雅各高一半個頭。

村民們帶着切盼的喜樂圍着他們，還大叫着「跳，伊布拉希姆！舞，伊布拉希姆！」去激奮它，但沒有一個人敢走近。雅各對那些人已不是一個陌生者。在每年收穫期後他帶着他的熊來到巴拉蒂富庶的村莊上。他們都知道他是斯拉窩尼亞邊境的人，但他們並不特別想知道他旁的事情。一個過着這種流浪生活的人不會在一個地方久駐，什麼地方既沒有朋友，也沒有仇人。他們揣測一年當中他在波斯里亞過一些時候，冬天也許一個個地去拜望塞爾維亞的寺廟，現在，在中夏沒有料到他會來，他們忽然聽到他的笛吹與鼓聲了。

伊布拉希姆，那大的老熊，在一刻鐘以內，用它那無遠不及的吼聲驚動了全村。狗蹲着，嚇壞了，它們的毛豎立起來，恐懼而又顫抖地向它狂吠。

當雅各停在街角或者市場上，開始打出他冥冥的鼓聲時，熊站着後腿揚起身來，粗獷地嘩嘩着，於是戲開始了，那殘酷的娛樂，那荒唐而可怕的擁擠，誰也不敢相信那不會有不幸的結局。讓伊布拉希姆跳，舞，雅各還不以爲足，而還打口哨，唱着，他抓着那野獸的皮，緊握着它的掌；於是他兩個在一起跳舞着——一個咆哮着，哼着，另一個用單調的聲音唱着一隻憂涼的歌。

駐在這村莊上的軍隊剛好上操回來，溫德上尉，好奇地把他的馬轉向人羣，對魏中尉做了一個手勢，要他把兵士們帶走。他的豐格底支的烈馬嗅着那野獸的怪味，不上前去。

上尉從在他前面過的最後一列喊出一個輕騎兵，把那拘性的馬交給他管。於是他向那動着的人羣走去。村民們給他讓開一條路，一會兒上尉便站在玩熊者的緊後面了。但是在他的眼睛盯着伊布拉希姆以前，它們已爲秀的東西吸攝着了。

隔雅各幾步遠，一個年青女人坐在地上，輕柔地撫摩着一個淺色的小熊。他們兩個是那樣擠在一塊，村民簡直不注意他們，因此上尉最好看那年青女人，她好像在儘量躲避大家的視線。真的她好像是一個標致的年青女人。她的身材纖細，也許還沒有發育完全，早熟的東方美表現在容貌與姿態上——一枝黑櫻桃，像溫德上尉那種饒鬼一見自然就會垂涎！她漂亮的面孔好像只是嵌上她那雙黑眼睛的背景。她穿着粗布襯衫，雜色布料的

罩袍，腰際束一條皮帶。她輪廓很美的胸部，只有一件襯衫遮着，以一種女神的恬適起伏着。一串玻璃珠掛在她頸頸上，兩只長耳環每一動便輕觸着兩頰。她不想藏着她的赤腳，但是時常把她散亂卻美麗的黑髮從前額與眼睛向後面環；因為那是太多，假使她不這樣做她簡直就不能看見。

那女人覺得上尉灼熾的凝睇是爲了她，而不是爲了那小熊。她覺得窘，她自然地轉開了頭。就在這時獲各同伊布拉希姆轉過來了。那高個兒塞爾維亞的農人讓口哨從他的手上落下，狂猛的跳舞完結了。伊布拉希姆知道表演已過，把前掌放到地上，當它喘氣的時候，它舐着籠頭上堅硬的鐵柱。

上尉與雅各彼此打量着。那強壯的年青玩熊者面如死白。他顫抖着，好像有什麼可怕的事情已經降臨在他身上。溫德上尉探查她看着他。在什麼地方，他向他自己，他曾見過那個人？

村民們不知道這回事，開始大聲叫「茹加！現在茹加，輪到你和瑪瑞斯加。」村民們的叫聲使得雅各清醒過來，他以一個玩藝者特有的動作把小熊弄站起來。過後對那女子做了手勢。過分激動得不能吹口哨，他開始唱，敲鼓。但是他的聲音顫抖得那樣厲害，漸漸他不唱了，讓那女人獨自表演完。

於是上尉看見了使他銷魂的東西。茹加正在用柔和的低音唱着一隻哀婉的波斯里亞的曲調，用優美的步法繞着小熊跳舞，它，實在說也比笨重的伊布拉希姆跳得輕盈，並且很有趣味，當它像匈牙利人很高興發出歡叫的時候一樣把掌舉到頭上。

然而溫德上尉只看着那漂亮的女郎，她珠璣似的皓齒在紅唇之間發亮。他覺得他要偷偷捏一條絲線在她腰上，她輕柔地舞動着，像在風中招展的蘆葦，他要把她引開，好像她是一隻粉色的蝴蝶。

茹加唱厭了那悲婉的憂涼的歌，開始狂熱地跳着。也許她本來的女性的虛榮在她心中鼓動，她想在那體面的軍人之前大顯身手。她的眼睛閃耀着；一道紅暈時常在她臉上泛開；她用甜美的聲音激驅小熊，叫着「瑪瑞斯加，瑪瑞斯加，跳！」但是過了一會兒她似乎完全忘記了那嗥叫的小生物繼續跳一種自創的悅目的芳丹哥舞。當她舞着的時候，好像動作與興奮使她渾身閃出電光。這時那女人十分疲竭，投身在他腳前的塵土裏，溫

德上尉完全癡了。一片天國的美味不常掉落在他的路上，現在他在村莊的潔淨所裏齋戒着。他住在那裏的時候是一個長長的四旬齋，在那個期間歡快與娛樂當然是少的。

天漸漸黑了。在市場另一端，幾個軍官正到他們常會餐的村店去吃晚飯。上尉轉向玩熊的男人與女人，用不客氣的聲調吩咐他們同他到村店裏去作客，雅各像一個罪犯一樣卑遜地鞠躬着，憂慮地引着他的同伴伊布拉希姆。茹加，恰好相反，當她在淺色的小熊旁邊走着的時候，她顯得很快活。

上尉看了又看那走在她前面的玩熊者。「我從前在哪裏看見過這個人呢？」他老問着自己他並沒有疑惑多久。他的面孔發亮。「啊！是的，我記起來了！」他心裏叫着。現在他確信那波斯里亞的黑櫻桃，那有着蜻蛉的腰的女人是他的。

那旅店以往是一個紳士的別墅，是用石頭建築的。熊被關在一個從前的主人當作食品室的小屋子裏，並用鍊子繫在堅牢的鐵窗格上。在這小屋子的角，主人吩咐一個僕役用稻草好好弄一個舖。「上尉付錢，」他說。

當這小屋裏一切都已準備好的時候，上尉叫了雅各，便把他帶到那裏。他知道要幹的事並不高尚；但是他已經自己對他要幹的玩意激動得厲害，並且那傢伙太笨拙竟不知道那是一個冒險的玩意。當他們只是兩個人的時候，他直立在玩熊者前面，盯着他的眼睛。

「你是雅各希克斯，」他說「兩年前你從我隊裏逃跑了。」

那強壯的高個兒年青農夫開始發抖，所以他的膝頭碰在一塊兒，一句話也不能答應。溫德對着雅各的耳朵低聲說，他的話激亂而結訥不清。「你有一個女人同你一起，」他說「她一定不是你的妻子。我可以用無論你要多高的價買她。你可以帶着你的熊走開，你自己在找這采花的地方去另外摘一朵好了。」

雅各有一會兒站着不動，好像變成了石頭。他不再發抖；危機已經過了。他嚇着了，只在他還不能斷定，假如他被發現了，他是否立刻被絞的時候。

「在整個波斯里亞，」他憂鬱地回答「只有這樣一朵花，我偷來了。」
在一個願意分罪的人之前，他承認了他的罪行。真的，那個人並不比他自己好。他只穿得漂亮一點而已。
上尉變得急躁。「你要放她，不嗎？」他問，「我不害你；但是我可以把你監禁起來，鎖起來，那嗎你的
拚頭又怎樣呢？」

雅各驕傲地說：「她會為我哭掉眼睛；不然她就不會為了我的原故從她有錢的父親那兒跑開。」
啊！上尉想着，但顯不是那樣！慢慢我可以得到她的歡心。

但是鬧出甚麼也不合適，不論為了他的地位或者他那任在市鎮上的太太。

「雅各，我告訴了你，」上尉說，忽然變得平靜。「現在找要離開一會兒，我大約要去一點鐘。在那個時候大家都要睡了。同我吃飯的軍官，店主同他的僕人都會睡熟了。我給你這個時候去細想。在我回來的時候你不是伸出手來被縛就是得到一堆金子。同時我要把你鎖在這裏，因為我知道你很容易跑掉。」他走出去，把鑰匙在鎖裏轉了兩次，雅各只是一個人了。

一點鐘過去了，溫德上尉霍然把門打開。他的眼睛因為在吃晚飯的時候喝了烈酒，也正好因為使他的血液沸騰的熱望而閃耀。

雅各馴服地站在他前面微笑着。我已想好了，「大人，」他說，「我要同小茹加談談。」

溫德現在簡直忘記他是在同一個他應該逮捕的逃兵說話。他快活地對那波斯里亞伸出他的手來並且催促他說：「去同她說；但是趕快。立刻去。」

他們一塊兒爬到食品室，那女人在那兒睡在拴着的熊近邊。雅各沒有聲音地把門打開了，溜了進去。上尉好像聽到裏邊的耳語。這短短的時刻，對他好像是無限的長久。最後玩熊又出來了對上尉點着頭，說：「大人，等着你。」

溫德上尉一定喝了很多酒，當他走進食品室的時候，他蹣跚着，他一進屋，雅各就把門關了，鎖上。於是

他聽着，他臉上帶着只是一個天生的匪徒才有那種表情。立即聽見了一聲叫，緊接着就是可怕的咒罵與傾跌。叫聲越來越大。最後以一聲狂吼而終。一聲絕叫震撼了夜的靜寂，「救命！救命！」

在院子裏和附近的狗驚醒了，可怕地吠着，跑向食品室，在那熊的吼聲越加兇猛越加強暴。鐵鍊的鏗鏘聲與女人的哭叫混在熊的咆哮裏。鄰人們醒來了。可以聽到人的聲音，混雜的驚問。店主與他的僕人穿着晚服出來看，聽着嚇人的吼聲，又退回去躲着。上尉米救的叫聲漸漸弱下去了。現在雅各拿起他的鐵棍，開了門一跳就到了那野獸的旁邊。他的聲音震動如雷，那鐵棍砰然打在熊背上。伊布拉希姆嗅着血。在他的掌下一個傷了的身體在扭縮着。簡直不能使那獸放開那獵獲物，縱小齒刺進來。光亮，雅各立刻看見不久以前所開的鐵鍊，敏捷地把籠套戴在獸的掌上。瞬息便弄好了。在這個時候茹加在空院子裏跑上跑下，白白地呼救。沒有一個人敢走近。

第二天溫德上尉躺在屍架上燃着的蠟燭之間。沒有人能負那可怕的事件的責任。當他不是清醒的時候，爲什麼要走到熊那兒去呢？

就在那天那波列里亞吸引人的歌女又在第二個村莊狂熱地跳舞，用她甜美的嘹亮的聲音驅喚那淺色的小熊——瑪瑞斯加！跳！跳！

附記：E·巴孫尼（一八五五——）匈班利名作家以善描寫農人與獸類的生活見著，「舞熊」是他的
一篇最富特色的小說。

孤獨的老人

呂德申

小時候有一段時間我住在我外婆的家裏。從外婆家裏的後門出去，隔一條石子路，那裏住有一位老人。——「唉！罪過，一個孤人，——一個好人！」每當外婆或者別人談論到這位老人時，便搖着頭嘆氣，似同情，似

可憐，然而又無可奈何。因此我每逢見到這位老人的時候，小小的心中也就有一點說不出的感情，自然說不上悲哀，（小小年紀那裏知道什麼悲哀？）那末是同情嗎，我又不願意這樣說，我覺得這樣說，對老人無異是一種侮辱。我不能夠這樣的。老人住的是一所茅草蓋頂的房子，裏面陰暗的眼，而且相當小，不過旁邊倒有一塊面積不小的長長的空地，他利用作他的菜園，種着各種各樣的蔬菜。周圍一圈矮矮的圍牆把園子和房子都圍在裏面。牆頭上長滿狗尾草之類，沿牆脚則有鳳仙花，雞冠花，月月紅，美人蕉，……開起花來也非常熱鬧。這裏曾經是我幼年的一樂園，春天在這裏捉胡蝶。夏天在這裏捉蜻蜓。沿牆靠門處又有一樹石榴，樹身高過土牆。到夏天五月，石榴花便耀眼的紅。時間過去已將近十年，然而那裏的一切，在我的記憶中却仍是那樣鮮明。這裏面便一年四季總那麼靜，於牠的老主人正十分適合。

也許是爲的解解寂寞吧，老人養有一些小雞；牠們實在也就是他的子女，牠們和他吃一樣的東西，他吃飯的時候，牠們便圍繞在他的脚前，唧唧的叫着，他使用筷子把自己碗裏面的飯挑一些到地上讓牠們吃。等牠們吃得飽了，他便坐在門檻上望着牠們在園子的菜畦間蹣跚着快活的走去，嘴角上掛一個寂寞的微笑。到晚上，牠們會自己走進他牀底下的一隻木箱子裏去，在那裏邊休息，而老人，則必手裏拿着一個紙煤條，蹲在地上，把牠們點過數，看看不少，才嘴裏喃喃的念着一些什麼話，似乎是對他的小雞們有所矚附似的，小雞也唧唧的叫着，像是回答老人。他這才把那扇小木板門關上。

我也曾聽人說過，老人早年也並不是「孤人」，他們太太是死去將近三十多年了，可是她給他留下一男一女兩個孩子。於是他把全付心力都用在這兩個孩子的身上，眼看着他一點點長大成人，然而等到他們都能自立的時候，又都把父親拋下，各人找各人自己的生活去了。先是他的兒子離開他，父子兩人有一次爲了件很小的事情吵嘴，到後來兒子說：「你討厭我，我就走！」這時正好有人在村子裏募兵，他當真去報名，第二天便開走了。一去便是十幾年，杳無音信，誰也不敢擔保這個兒子究竟是不是還活在這個世界上。他的女兒呢，他曾經是那賊愛過的，（她的樣子，脾氣，一切都知她死去的母親那麼相像，）她又愛上一個過路的賣生絲的

青客人，一時背叛了父親，也跑了，（臨走她還爲父親把最後一餐飯煮好，）一走也快近十年了。老人說：『小鳥羽毛粗了，翅膀硬了，便各自飛了！』我每想起老人這個比喻，以及他說這話時臉上那種疲倦的神情，心裏便非常淒涼。

老人後來又養了一條狗，毛色是黑的。他這又多了一個朋友了。沒事時，他常常愛獨自在門口閒坐，望望路上來往的人，望望天上碧藍的天空，天上的白雲，望望對面泥牆上日頭的影子。一回回想回想一些古老的什麼。他眼看這些世界在一種極大的速度之下變，一天一個樣子，一天一個樣子，今天與昨天不同，便可想到明天與今天也不會相同；他無所是非於其間，也無所好惡於其間；覺得只是他自己和這新的世界已無法調諧，彷彿音樂中的拍子，太快了，他無法使自己跟得上；他覺得自己終究是過去一代的人了——他老了。保存在他回憶中的古老的一切，呵，那於他是多麼親切和諧！他已感覺到疲倦。……他嘴裡喃喃的，望望在他身邊躺着的「朋友」——那條狗，牠似乎也真個能夠懂得他眼中無聲的語言，站起來抖抖身子，朝他搖兩搖尾巴，復又躺下。老人覺得如今只有牠了，只有牠似乎和自己還能調和，他們倆才是朋友？他嘴裡銜着那根一尺光景長的短煙管（煙早已熄了），眼中噙一顆淚珠。

在我腦子裏印象最深的，是夏天晚上乘涼時候的光景。我們都在路邊靠牆坐定，老人則仍舊坐在他自己門口一塊大石頭上，大家一邊隨便談天，一邊拍拍的搖動手裏的大芭蕉扇或者大蒲草扇，鼓動晚間的空氣。小孩子們擎起手中的扇子各處撲打螢火虫，撲下一個更抬起望一根預先準備好的短麥桿中裝，望着牠們在裏面一閃一閃的亮，或者把牠們放到一片光滑石板地上，提起脚一迷，一片亮，這個俗話「鑄銅鑊」。等到牠們跑得倦了，便偎到大人的身邊去，他們這時也許正在溫習一些古老的故事。在這種時候，老人感覺到四周空氣的氣味又回到往日去了，他旁邊不是和他一樣的老人，便是一些小孩子，他們都不會喚醒他的錯覺的。於是他興奮的動着一頭已經花白的短髮，談論他們少年時代的經驗，長毛的故事，……這些對他都是那麼親切，只有這些才是屬於他的。

大家都非常了解老人，在這種時候，他們總都竭力避免談到關於老人的兒子和女兒的事情，不去挑動他苦痛的記憶。但是我記得有一回，旁邊有誰忽然插進來問道：

「官全公公，你的兒子女兒呢，難道這些年了，就一個字的信息都沒有嗎？」

一陣難堪的沈默。我注意到老人神情的突然的變化，一時就像一個皮球滿了氣般的萎縮下去。大家都回過頭去看是誰發問。原來是我一位年輕的表嫂，她是馬上發覺自己的冒失，坐在那裏十分不安，雙手只弄芭蕉扇。

「唉！」好像一片落葉的聲音，大家心頭都一涼；老人不再說話了。

呵，老人用火刀敲擊火石，發出一粒火花，他那陰沈的面容在火光中顯現了一下；紙煤條着了，於是他點上一筒煙，便默默的抽起來，發出支支的聲音。煙火一亮一暗，老人的面孔也一亮一暗。

過了好幾年，我在離開外婆家一段相當長的時間之後，重族又回到那邊去。也是夏天。晚上又在後門口乘涼時，才發覺那位老人已經不在了，我問外婆：

「官全公公呢，那裏去了？」

外婆停了停才自言自語般的說道：「沒了，——嗯，沒了！」地說話時，一邊似乎在回憶一些什麼，似乎在同憶昨晚的一個夢，樣子非常茫然。

那個曾經那腰冒失的表嫂告訴我，老人是去年冬天一個下大雪的晚上死去的，「死前並不，他有什麼病痛；也許是年紀大了，夜裏太冷，老年人經不起，就這樣死去的。——他死後，我們去看，只見他棉被已是又舊又破了！」表嫂說。

這時我抬頭看那扇大門，見牠靜靜的關在那裏；老人從前坐的那塊石頭，也依然好好的放在原處，我一位小表弟坐在那裏，頭伏在他母親的腿上，早已睡熟了。我忽一抬頭，只見一顆流星從天邊落下。

外婆發見大家的沈默，從竹椅子上站起，

「天涼了，大家回去吧！×兒日裏走了幾十里路，此刻也該歇歇了！」
於是我把拐杖遞給我的外婆，並扶住她；小表弟被母親喚醒，對大家茫然的望着，一隻手揉着眼睛。

七，十五。

托爾斯泰的兩個中篇

方 敬

（「家庭幸福」與「伊凡·伊里奇之死」）

我譯了托爾斯泰兩個中篇：「家庭幸福」（Family Happiness）與「伊凡·伊里奇之死」（The Death of Ivan Ilyich）。

譯完「家庭幸福」時，我本想寫幾句話作個交代，但我覺得任何說法對於托爾斯泰的著作都是多餘的。一個不可抗衡的屹然而立的藝術作品的存在絕不會假借序跋或詮釋。它佔有了我們的全靈魂，使我忘記了一切，一股令人折服的神異的力。在「家庭幸福」裏那種精微而曲折的女性心理的剖析，那種浮腫以約的形象，那種明確的語言，那種優美的格調與雋永的韻味，在在足以令讚賞的人口拙……

現在我又譯完了「伊凡·伊里奇之死」。這是與「家庭幸福」異曲同工的絕唱。「家庭幸福」是一八五九年寫的，作者那時才三十二歲，還未結婚，正值盛年，他的天才還在摸索的過渡期，而寫「伊凡·伊里奇之死」卻在一八八四、一八八六年他的年事比較高了，思想又經過一次大的轉變，對於藝術與人生那有卓越而深刻的創見。假如要把兩本書比較一下，我也只能說出一點感覺。讀「家庭幸福」時，我有著讀「安娜·卡麗琳娜」時的感覺，或者說感到「家庭幸福」是「安娜·卡麗琳娜」的先聲。讀「伊凡·伊里奇之死」時，有著讀「復活」時的感覺，或者感到「伊凡·伊里奇之死」是「復活」的預言。「家庭幸福」，清而深，鮮美輕盈，來去自如，一種青春的生命，一種情感的閃爍；而「伊凡·伊里奇之死」，沉而深，凝練堅實，步步逼緊，一

種對人生意義的追問，一種思想與智慧的莊嚴；托氏用「直透入心魂的目光」洞鑿了女性心理與病態心理，透露了真實的赤裸裸的靈魂——人性。

羅曼羅蘭在他著名的傳記，「托爾斯泰傳」裏很精闢地談到這兩本書。關於「家庭幸福」，他說：

「這個甘渡時期內，托爾斯泰底天才在摸索，在懷疑自己，似乎在不耐煩起來，「沒有強烈的情慾，沒有主宰一切的意志，」如「記數人日記」中的奈克呂杜夫親王一般，可是在這個時期中產生了他迄今為止從未有過的精純的作品：「家庭幸福」，這是愛情的奇蹟。

「許多年來，他已經和裴爾斯（Percy）一家友善。他輪流地愛過他們母女四個。後來她終於確切地愛上了第二個女郎。但他不敢承認。蘇菲·安特萊伊佛娜·裴爾斯還是一個孩子，她只十七歲；他已經三十餘歲；自以為是一個老人，已沒有權利把他衰邁的污損的生活和一個無邪的少女底生活結合了。他隱忍了三年。……」

「但以前的三年中，在寫「家庭幸福」時，這婚姻在詩人思想上已經完成了。在這三年內，他在生活中早已體驗到：愛情尚在不知不覺間的那些不可磨滅的日子，愛情已經發露了的那些醉人的日子，期待中的神聖幽密的情語吐露的那時間，爲了「一去不回的幸福」而流淚的時間，還有新婚的得意，愛情的自私，「無盡的無故的歡笑；」接着是厭倦，模模糊糊的不快，單調生活的煩悶，兩顆結合着的靈魂慢慢地分解了，遠離了，更有對於少婦含有危險性的世俗的迷醉，——如賣弄風情，嫉妒，無可挽回的誤會——於是愛情掩蔽了，喪失了；終於心底秋天來了，溫柔的，淒涼的景況，重現的愛情面目變得蒼白無色，衰老了，因了流淚，皺痕，各種經歷底回憶，互相損傷底追悔，虛度的歲月而更悽愴動人；——以後便是晚間底寧靜與清明，從愛情轉到友誼，從熱情的傳奇生活轉到慈祥的母愛底這個莊嚴的階段：應當臨到的一切，一切，托爾斯泰都預先夢想到，體味到。而且爲要把這一切生活得更透澈起見，他便在愛人身上實驗。第一次——也許是托爾斯泰作品中唯一的一次，——小說底故事在一個婦人心中展開，而且由她口述。何等的

微！籠罩着貞潔之網的心靈底美；……這一次，托爾斯泰底分析放棄了他微嫌強烈的光彩，他不復熱烈地固執着要暴露真理。內心生活底秘密不是傾吐出來，而唯令人窺測得到。托爾斯泰底藝術與心變得柔和了。形式與思想獲得和諧的均衡；一家庭幸福——具有一部拉西納式作品底完美。」

經過了長長的人生過程，思想過程，創作過程，二十五年之後，托爾斯泰產生了「伊凡·伊里奇之死」，羅曼羅蘭在他那同一部傳記裏也經過了好些章節，才論到這部傑作。

「在觀察着民衆，從高處放一道光彩透破他們的黑夜的時候，托爾斯泰對於資產與中產階級底更黑暗的長夜，又寫了兩部悲壯的小說。我們可以感到，在這時代，戲劇底形式統制着他的藝術思想。」伊凡·伊里奇之死——與「克萊采爾拿大」兩部小說那是緊鑼的，集中的內心悲劇；……

「伊凡·伊里奇之死」是激動法國民衆最劇烈的俄國作品之一。本書之首，我曾說過我親自見到法國外省的中產者，平日最關心藝術的人對於這部作品也受着極大的感動。這是因為這部作品是以駭人的寫實手腕，描寫這些中等人物的一個典型，盡職的公務員，沒有宗教，沒有理想，差不多也沒有思想，埋沒在他的職務中，在他的機械生活中，直到臨死的時光方才懷然發覺自己虛度了一世。伊凡·伊里奇是一八八〇年時代底歐洲中產階級底代表，他們讀着左拉底作品，聽着撒拉·斐娜底演唱，毫無信仰，甚至也不是非宗教者；因為他們既不願費心去信仰，也不願費心去不信仰，——他們從來不想這些。

「由於對於人世，尤其對婚姻底暴烈的攻擊與挖苦，「伊凡·伊里奇之死」是一組新作品底開始；牠是「克萊采爾拿大」與「復活」底更爲深刻與慘痛的描寫底預告。牠描寫這種人生（這種人生何止千萬）底可憐的空虛，無聊的野心，狹隘的自備，——「至多是每天晚上和他的妻子面對面坐着，」——職業方面的煩惱，想像着真正的幸福。玩玩「非斯脫」紙牌。而這種可笑的人生爲了一個更可笑的原因而喪失，當伊凡·伊里奇有一天坐在客廳的窗上懸掛一條窗簾而以扶梯上滑跌下來之後。人生底虛偽。疾病底的虛偽。只願自己的強健的醫生底虛偽。爲了疾病感到厭惡的家庭底虛偽，妻子的虛偽，她只籌劃着丈夫死後她

將如何生活。一切都是虛偽，只有富有同情的僕人，對於垂死的人並不隱瞞他的病狀而友愛地看護着他。伊凡·伊里奇「對自己感覺無窮的痛惜，」爲了自己的孤獨與人類底自私而痛哭；他受着極慘酷的痛苦，直到他發覺他過去的生活只是一場騙局底那天，但這騙局，他還可補救。立刻，一切都變得清明了，——這是他在逝的一小時之前。他不復想到他自己，他想着他的家族，他矜憐他們；他應當死，使他們擺脫他。

「——痛苦，你在哪裏？」——啊，在這裏：那麼，你頑強執拗下去吧。——死，牠在哪裏？——他已找不到牠了。沒有死，只有光明。——「完了，」有人說。——他聽到這些話，把牠們重復地說。——「死不復存在了，」他自言自語說。」

羅曼羅蘭這些真知灼見闡明了這兩部小說的精髓。他給我們光，燭照了作品的靈魂，正如托爾斯泰給我們光，燭照了人的靈魂。這幾段文章對於了解與欣賞它們是最可寶貴的。一個偉大的心靈向另一個偉大的心靈的探尋與掘發呵！

我還翻了托爾斯泰一個早年的短篇「三死」，（一八五八——九），附在這本書後面，翻譯之前，我覺得它還好，想介紹給讀者。翻譯之後，重讀羅曼羅蘭那本傳記，才知道在作者思想發展上它與伊凡·伊里奇之死「前後互通聲息」死……這時代，牠開始纏着托爾斯泰底靈魂。在「三死」中已可預見「伊凡·伊里奇之死」一書中對於死底陰沉的分析，死者底孤獨，對於人生底怨恨，他的絕望的詞句：「爲什麼。」「三個死者」——富婦，癆病的老御者，砍斷的樺樹——確有他們的偉大；肖像刻劃得頗爲逼真，形象也相當動人，雖然這作品的結構很鬆懈，而樺樹之死亦缺少，加增托爾斯泰寫景底美點的確切的詩意。」這段話無意中彷彿給這兩篇放在一起却含有一個「死」字的小說添了一點意義。也真算是一個巧合。

在現在後方西書不容易得到的時候，我很感謝那個藏書雖然不豐卻碰巧有一套托爾斯泰全集的大學圖書館。我更感謝那兩位想方設法替我把書借出來的朋友，有位還是陌生的。在翻譯與出版上都得到巴金先生熱心的幫助，我心裏對他也充滿了感激。

翻譯本來就是一樁難事，何況又是轉譯，而且又沒有多的譯本參佐。不過我還是盡量想法保存一點原作的東西，澀口也許，但未必至於完全是果渣，我想。

托爾斯泰另外還有幾個中篇，我想將來慢慢翻譯出來，如果有時間與英譯本。我很高興而又珍愛這件工作。首先，在翻譯之前，我已好像是在曠野中得到「靈糧」(Manna)而頗受感動的以色列人了。讓我們愛好相同的的朋友由於這些藝術創作的啓示而加深我們的人生感覺吧。

(附記)「家庭幸福」和「伊凡·伊里奇之死」，均已由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

世界文藝 第二卷 第二期 內容預告

歌德與人的教育(知論).....	君培
表現與表達(短論).....	王遜
談報告文學(專論).....	李廣田
三年(報告文學).....	愛倫堡作 莊壽慈譯
伍子胥(長篇).....	馮至
丟棄(短篇).....	陳翔鶴
古屋的冬(短篇).....	史勁
未完成的婚禮(短篇).....	王季
晚餐(短篇).....	謝德
犧牲行(短篇).....	魯多夫·賓汀作 姚可崑譯
人心(短篇).....	Conth作 劉毅深譯
詩二首.....	方敬
讀歌德的 Selige Sehnsucht 後(詩).....	鄭敏
獻給甚悲汝(詩).....	鄭敏
詩二首.....	周翰
切點(詩).....	杜運燮
愛密萊·布朗代及「咆嘯山莊」(批評).....	盧式

世界文藝季刊 第一卷 第一期

四年八

民國三十一年八月重慶初版

民國三十五年八月上海再版

每册定價國幣叁元

5.00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社長 杭立武

主編者 李楊 廣振 田聲

發行者 世界文藝季刊社
南京北平路六九號

印刷所 商務印刷書館

總經售 各地 商務印書館

不許轉載

商務印書館

三十五年
一月份

初版新書

●滬渝新書●每週出版●收復區內●上海供應●

- | | | | | | |
|---------------|--|--------|---|-------|--------|
| 旅渝心聲 | 王雲五著 | 定價六元 | 工業衛生學 | 嚴鏡清著 | 定價二元三角 |
| 人生對話 | 余家菊著 | 定價一元一角 | 國防與農業 | 董時進著 | 定價二元四角 |
| 和平的勝利 | 吳澤炎譯 | 定價五元 | 工業與中國工業建設 | 劉大鈞著 | 定價一元六角 |
| 民主政治的基礎 | O. J. Hambro: How to Win the Peace
吳恩裕著 | 定價一元 | 工業與中國國際貿易 | 褚葆一著 | 定價一元一角 |
| 部定大中國政治思想史(一) | 國立編譯館出版 | | 戰時與平時的代用品 | 王學武譯述 | 定價六角 |
| 馬克斯的政治思想 | 蕭公權著 | 定價三元五角 | O. H. Desch: Substitute Materials in
Peace and War | | |
| 民法詮解總則編(上) | 吳恩裕著 | 定價二元五角 | 認識美國 | 陳劍恆著 | 定價二元七角 |
| 大學 | 黃右昌著 | 定價四元六角 | 不列顛自治領 | 樓邦彥著 | 定價一元五角 |
| 民法詮解物權編 | 黃右昌著 | | 郡縣時代之安南 | 黎正甫著 | 定價三元二角 |
| 國際公法的將來 | 吳澤炎譯述 | 定價二元四角 | 部定大中國歷史通論 | 遠古篇 | |
| 中國之郵政事業 | 趙曾珏著 | 定價一元三角 | 岳飛評傳 | 黎東方著 | 定價二元二角 |
| 王雲五新詞典 | 王雲五著 | 定價四元五角 | 革命逸史(第二集) | 彭國棟著 | 定價一元三角 |
| 復興科學概論 | 李書華等著 | 定價五元七角 | 革命逸史(第三集) | 馮自由著 | 定價四元 |

售發倍百六價定按均書各列上 費裝包運郵加另埠外